



目录 CONTENTS

重要提示	P02
公司简介及释义	P03
经营概览	P05
董事长致辞	P09

经营业绩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P15
经营业绩回顾与分析	P17
内含价值	P41

14

48

公司治理

董事会报告和重要事项	P49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P6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P65
公司治理情况	P67
环境和社会责任	P73

其他信息

信息披露索引	P77
备查文件目录	P79

76

82

财务报告

审阅报告
已审阅财务报表

提示声明: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特提请注意

重要提示

- 一、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2年8月26日审议通过了本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应出席会议的董事15人，亲自出席会议的董事15人。
- 三、本公司2022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 四、本公司负责人孔庆伟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总精算师张远瀚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徐蓁女士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五、本公司2022年半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
- 六、本公司面临的风险包括：保险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声誉风险、战略风险、资本管理风险和集团特有风险，有关本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的详细情况见本报告“经营业绩回顾与分析”部分。
- 七、本公司不存在主要股东及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 八、本公司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联系我们

本公司投资者关系团队联系方式

电话：+86-21-58767282

传真：+86-21-68870791

Email：ir@cpic.com.cn

邮寄地址：中国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1号



投资者关系
微信公众号



公司简介

法定中文名称：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中国太保

法定英文名称：CHINA PACIFIC INSURANCE (GROUP) CO., LTD.

简称：CPIC

法定代表人：孔庆伟

董事会秘书：苏少军

证券事务代表：潘峰

股东查询：本公司投资者关系部

电话：021-58767282

传真：021-68870791

电子信箱：ir@cpic.com.cn

联系地址：中国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1号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1号

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2019年9月3日，本公司注册地址由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190号交银金融大厦南楼变更为中国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1号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1号

邮政编码：200010

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cpic.com.cn>

电子信箱：ir@cpic.com.cn

信息披露报纸（A股）：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A股公告的指定网站：<http://www.sse.com.cn>

登载H股公告的指定网站：<http://www.hkexnews.hk>

登载GDR公告的指定网站：

<https://www.londonstockexchange.com>

本报告备置地点：本公司投资者关系部

A股上市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A股简称：中国太保

A股代码：601601

H股上市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H股简称：中国太保

H股代号：02601

GDR上市交易所：伦敦证券交易所

GDR证券全称：China Pacific Insurance (Group) Co., Ltd.

GDR证券代码：CPIC

会计师事务所（A股）：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厦16层

签字会计师：郭杭翔、王自清

会计师事务所（H股）：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可公众利益实体核数师）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厦16层

会计师事务所（GDR）：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厦16层

签字会计师：郭杭翔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下述含义：

本公司、公司、中国太保、太保集团、集团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太保寿险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太保产险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太保资产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是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太保香港	中国太平洋保险（香港）有限公司，是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长江养老	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国联安基金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太平洋安信农险	太平洋安信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太平洋健康险	太平洋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太保资本	太保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太保科技	太保科技有限公司，是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偿二代	中国第二代偿付能力监管体系
银保监会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监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联交所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伦交所	伦敦证券交易所
中国会计准则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	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的香港财务报告准则、香港会计准则及其解释
《公司章程》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香港上市规则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附录十《上市公司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企业管治守则》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附录十四内列载的《企业管治守则》
《证券及期货条例》	《证券及期货条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
大股东	具有《证券及期货条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下的含义，指拥有公司股本权益的人，而其拥有权益的面值不少于公司有关股本面值的 5%
GDR	全球存托凭证
ESG	环境、社会与治理
元	人民币元
pt	百分点

2022 年上半年主要业绩指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集团营业收入 255,114 +1.0%	集团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 营运利润 20,096 +9.9%	集团内含价值 509,078 +2.2%
太保寿险保险业务收入 149,054 +5.4% 太保产险保险业务收入 91,571 +12.3%	集团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301 -23.1%	集团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注2} 290% +24pt
太保寿险 ^{注2} 248% 太保产险 ^{注2} 225%	集团投资资产净值增长率（年化） 3.3% -1.5pt	集团管理资产 2,741,039 +5.4%
寿险新业务价值 5,596 -45.3%	集团投资资产总投资收益率 （年化） 3.9% -1.1pt	集团客户数（千） 170,134 +1,741
寿险新业务价值率 10.7% -14.7pt	集团投资资产净投资收益率 （年化） 3.9% -0.2pt	
产险 ^{注1} 综合成本率 97.2% -2.1pt		

注：

1、包括太保产险、太平洋安信农险及太保香港。

2、2021年12月30日，银保监会发布《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III）》（简称“偿二代二期规则”），规定自2022年1月1日起实施。2022年6月30日的偿付能力数据为偿二代二期规则下的计量结果，用于比较的上年末偿付能力数据仍为原规则下的计量结果。

主要指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指标	2022年6月30日 /2022年1-6月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1-6月	变动(%)
主要价值指标			
集团内含价值	509,078	498,309	2.2
有效业务价值 ^{注1}	213,114	211,096	1.0
集团净资产 ^{注2}	226,672	226,741	-
太保寿险上半年新业务价值	5,596	10,231	(45.3)
太保寿险新业务价值率(%)	10.7	25.4	(14.7pt)
太保产险综合成本率(%)	97.2	99.3	(2.1pt)
集团投资资产年化净值增长率(%)	3.3	4.8	(1.5pt)
主要业务指标			
保险业务收入	242,493	224,518	8.0
太保寿险	149,054	141,449	5.4
太保产险	91,571	81,561	12.3
集团客户数(千) ^{注3}	170,134	168,393	1.0
客均保单件数(件)	2.32	2.28	1.8
月均保险营销员(千名)	312	641	(51.3)
太保寿险退保率(%)	0.8	0.9	(0.1pt)
年化总投资收益率(%)	3.9	5.0	(1.1pt)
年化净投资收益率(%)	3.9	4.1	(0.2pt)
第三方管理资产	799,872	789,468	1.3
其中：太保资产	345,018	267,120	29.2
长江养老	399,519	452,191	(11.6)
主要财务指标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13,301	17,304	(23.1)
太保寿险	8,860	12,873	(31.2)
太保产险	4,320	3,503	23.3
基本每股收益(元) ^{注2}	1.38	1.80	(23.1)
每股净资产(元) ^{注2}	23.56	23.57	-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注4}			
太保集团	290	266	24pt
太保寿险	248	218	30pt
太保产险	225	288	(63pt)

注：

1、以集团应占寿险扣除偿付能力额度成本后的有效业务价值填列。

2、以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数据填列。

3、集团客户数是指该期末，至少持有一张由太保集团下属子公司签发的、在保险责任期内保单的投保人和被保险人，投保人与被保险人为同一人时视为一个客户。

4、2021年12月30日，银保监会发布《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III)》(简称“偿二代二期规则”)，规定自2022年1月1日起实施。2022年6月30日的偿付能力数据为偿二代二期规则下的计量结果，2021年12月31日的偿付能力数据仍为原规则下的计量结果。

核心竞争力

本公司是中国领先的综合性保险集团，位列 2022 年《财富》世界 500 强第 182 位。公司坚守价值、坚信长期，不断做精做深保险主业，聚焦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持续深化转型改革，打造高质量发展新高地。公司整体业绩稳健增长，市场地位持续稳固，综合实力不断提升，服务实体经济和社会民生质效进一步增强。

专注

本公司专注保险主业，拥有涵盖人寿保险、财产保险、养老保险、健康保险、农业保险和资产管理的保险全牌照，围绕主业多业务板块均衡发展，专业化能力建设持续增强。人身险板块推进长航深化转型，加速职业营销体系改革，探索新银保价值增长模式，持续深化客户经营，优化产品服务供给。财产险板块聚焦体系化能力建设，强化风险品质管控，深入推进个人客户经营，加快新业务领域拓展，提升法人客户专业化经营水平。资产板块优化资产负债管理机制，坚持“价值投资、长期投资、稳健投资”，强化投研能力，基于负债特性的大类资产配置能力和专业投资能力领先行业。

稳健

本公司经营风格稳健，坚持“保险姓保、保险为民”的理念。拥有专业卓越的董事会、经验丰富的管理团队及集约化的集团管理平台，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现代化公司治理机制。公司充分发挥董事会多元化、专业化和国际化优势，构建了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的现代治理体系。公司落实监管新规要求，持续完善集团管控机制，建立了行业领先的风险合规内控体系，搭建了全新偿二代二期风险管理体系，有效保障了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

创新

本公司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持续推进转型升级，培育高质量发展新动能。健康服务生态加速建立，公司在健康险业务品质管控、管理式医疗产品创新、体系化能力建设、线上线下医疗服务闭环建设和产业投资布局方面取得实质性进展，面向不同客群的定制化、个性化健康保障一体化供给能力持续增强。大数据体系建设加快推进，探索市场化运营机制，推进四大中台建设，首次实现集团全域数据统一归集，科技赋能保险主业能级进一步提升。推动大区域体制机制创新，持续推进长三角、大湾区、京津冀、成渝等重点区域资源协同与产品服务一体化建设。深化人才体制改革，完善市场化激励约束机制，推广落地职业经理人制度，推进青年人才培养体系建设，打造高水平人才高地。

责任

本公司坚守对客户、员工、股东和社会的责任，积极响应国家战略，服务实体经济和人民美好生活。充分发挥保险保障功能，在抗击疫情、复工复产、乡村振兴、抗洪抢险中践行保险企业使命，彰显责任担当。树立以“责任、智慧、温度”为标签的太保服务品牌，完善一体化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体系，深化客户服务体验闭环管理机制。持续贯彻 ESG 理念，完善 ESG 治理体系，推进可持续保险、负责任投资和绿色运营，助推经济社会低碳发展。心系民生福祉，加大康养产业布局，大力发展普惠保险，积极融入社会医疗养老保障体系建设。开展品牌化公益活动，关爱特殊人群和弱势群体。积极回馈投资者，与股东分享公司发展成果。

公司荣誉

- 中国太保连续十二年入选美国《财富》世界 500 强企业，位列第 182 位
- 中国太保在 Brand Finance “2022 年全球最具价值保险品牌 100 强”排名中位列第 5 位，品牌价值达 157.7 亿美元，品牌强度指数实现从 AA+ 到 AAA- 的跨越
- 太保产险、太保寿险连续六年获评中国保险行业协会经营评价 A 级
- 太保产险、太保寿险分别荣获《中国银行保险报》颁发的“金诺·中国金融产品传播典范”、“金诺·中国金融品牌创新典范”奖
- 太保资产在《金融理财》杂志社举办的第十二届金貔貅奖项评选中荣获“年度金牌保险资产管理公司”
- 太平洋健康险连续五年在中国保护消费者基金会组织评选活动中荣获“重质守信 -3.15 满意品牌”
- 长江养老在《亚洲资产管理》“2022 Best of the Best Awards”评选中，荣获“China, Best Occupational Annuity Manager（中国最佳职业年金管理人）”“China, Fintech Innovation in Pensions（中国养老金融科技创新奖）”和“China, Best Enterprise Annuity Scheme - Golden Sunshine Collective Enterprise Annuity Scheme（中国最佳企业年金计划（金色晚晴计划））”

董事长致辞

向阳而生 逐光而行

2022 年半年报董事长致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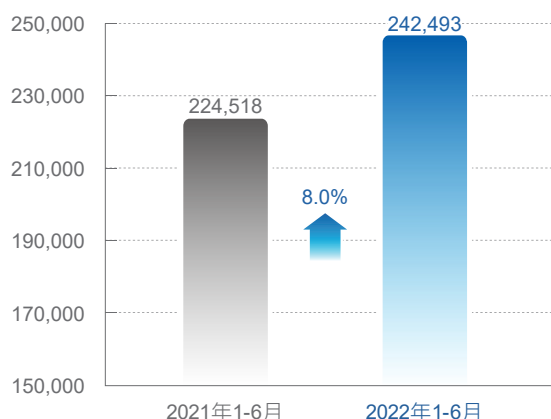
尊敬的股东朋友：

2022 年上半年是一段极不寻常的历程。国际环境复杂严峻，国内疫情多点散发，经济发展面临的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进一步加大。对于一家总部在上海、服务全国的保险企业来说，挑战尤其巨大，公司多个总部机构、全国七十余家分公司近千个职场网点不同程度受到疫情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活动无法顺利开展。面对挑战，我们主动作为、力克时艰，一方面，用心用情，全力保障员工的身体健康与生命安全；另一方面，善做善成，用最小化单元努力维护各项职能运转，确保公司整体平稳有序运行。同时，在股东和董事会的支持下，我们坚持高质量发展道路，深化业务模式转型，推进渠道多元发展，加快健养生态布局，以不懈的努力与奋斗，取得了稳中有进的经营成果。

经营业绩显韧性。上半年，集团保险业务收入稳步增长，达到 2,425 亿元，同比增长 8.0%，增速创近三年新高；集团归母营运利润同比增长 9.9%，集团内含价值较上年末增长 2.2%，长期稳健经营的基础得以进一步夯实。太保寿险长航转型稳步推进，代理人核心人力产能有效提升，价值银保业务加速发展，带动保险业务收入达 1,491 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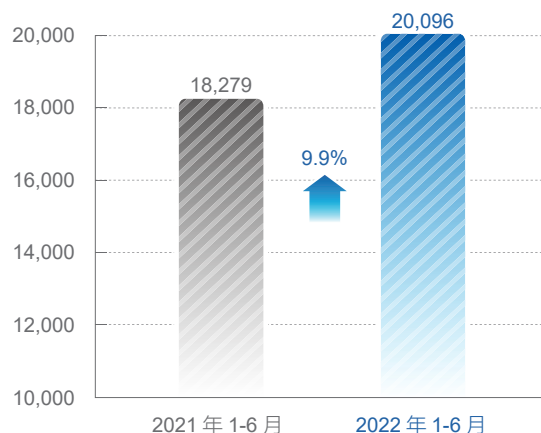
集团保险业务收入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集团归母营运利润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同比增长 5.4%。太保产险抓住国内产业结构升级契机，保持快速发展势头，达成保险业务收入 916 亿元，同比增长 12.3%，市场份额稳中有升，业务结构持续优化。投资板块积极应对市场波动和利率下行不利影响，持续完善资产负债管理体系，加强投研专业化能力建设，集团管理资产规模增长至 27,410 亿元，市场竞争力进一步增强。

客户服务显温度。公司不断完善“太保服务”体系建设，致力于打造卓越的服务供给能力，服务客户的广度和深度持续提升。完善一体化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体系，启动消保专家库建设。服务官走近客户聆听心声，客户体验 NPS 持续向好。疫情期间，公司为产业链供应链重点企业提供一揽子稳链保供专项金融产品，助力重点企业复工复产。围绕企业和个人保险权益，全面升级服务举措，主动

为多省市疫情地区的客户提供“太医管家”7×24 小时全天候免费线上问诊服务，以诚挚的服务态度和高效的服务表现，赢得了客户的尊重和认可。截至 6 月 30 日，集团客户数较去年底稳步提升至 1.7 亿，个人客户客均保单件数达 2.32 件。凭借出色的服务管理和客户口碑，中国太保产险、寿险和健康险子公司在保险服务评价活动中持续表现良好，走在行业前列。

健养布局显成效。公司加快健康养老产业生态布局，初步建立覆盖客户全生命周期的服务供给能力。“太医管家”注册用户超过 280 万，商业模式逐步清晰。推出定制化的健康保险服务产品“家安芯”，实现专人专病管理式医疗及非标体健康险产品的创新突破，受到市场广泛关注。探索高品质健康服务创新，筹建广慈纪念医院，与新凤健康、

和睦家等知名医疗机构深入合作，为加速形成“线上+线下”大健康服务闭环提供有力支撑。服务国家养老战略，“太保家园”养老社区建设初步完成“东西南北中”全国布局，成都、大理养老社区投入运营，全国11个城市落地12个项目，总床位逾1.2万张，“乐养”“颐养”“康养”三条产品线为不同年龄段、不同身体状况的长者提供针对性解决方案，打造至诚至臻的养老服务特色，彰显中国太保应对老龄化的积极作为。



“太保家园”成都国际颐养社区投入运营

数字转型显活力。面对突如其来的疫情，得益于公司长期在科技领域的规划与建设，我们充分发挥“两地三中心”的科技基础设施布局优势，实现数据中心7×24小时安全稳定运行，为全司各类数字化作业平台、客户端应用以及远程办公系统提供有效支撑，确保公司疫情期间平稳有序运营，客户服务不掉线，日常经营不断档。今年2月，太保科技有限公司正式挂牌，为加快探索科技机制体制改革，释放组织活力奠定基础。加强前沿技术研究方向探索，开发上线集团统一区块链平台。产险“黑灯工厂”加速推广，寿险升级数据资产管理体系，科技赋能保险主业能级再提升。



太保科技今年2月正式成立，通过市场化运营提升科技赋能支持和服务

回首过去的半年，我们经受了多重考验，取得了来之不易的业务经营和转型发展成果。在疫情防控的特殊时期，公司800余人现场值班值守，最长值守人员现场驻守超过80天，更多的太保人克服生活节奏被打乱的困难，通过居家办公保障了公司日常经营的有序进行，展现了太保人对客户价值的坚守、对战胜疫情的坚定、对长期发展的坚持。这段前所未有的经历将成为中国太保一段难忘而宝贵的记忆。在这里，我代表公司董事会，向每一位太保人表示衷心的感谢！

站在当下，行业转型进入攻坚期，寿险新业务价值增长依然承受压力；宏观经济增速放缓，资本市场波动加剧，对公司长期资产负债管理带来了严峻的挑战。**正确判断形势，保持战略定力，坚持稳健经营，踏踏实实做好自身工作，是中国太保实现健康稳定发展的关键。**

以创新强动力。公司始终以创新变革为发展动力，加快释放发展活力。我们持续深化主营业务模式转型，寿险加速个险渠道改革，着力提升代理人队伍的职业化、专业化、数字化水平，巩固并优化新银保合作模式，稳步提升银保价值贡献。产险完善个人和法人分客群经营体系建设，积极把握新能

源、绿色低碳、乡村振兴等发展机遇，巩固新的增长动能。我们坚定推进健康生态布局，打造健康养老服务生态圈，形成差异化服务特色，在服务保险主业的同时，为打造第二增长曲线奠定基础。我们以长三角、大湾区等区域建设为契机，培育区域创新孵化机制，整合资源推进跨公司、跨板块协同，实现客户价值开发的再升级。

以合作拓空间。公司充分发挥综合保险集团的资源优势，深化内外部协同管理，在合作模式、合作平台和合作能效上不断实现升级，创造更多发展空间。我们不断深化与红杉中国、瑞金医院和新风健康等行业头部公司的战略合作，实现强强联手，优势互补，促进不同产业价值链的有效衔接，着力建设并巩固共赢共生关系。我们积极倡导打破内部壁垒，完善内部合作机制，引导关键要素合理流动，围绕客户的多元化、全周期需求，不断丰富优化产品服务组合，凸显一体化服务优势，不断创造并增厚协同价值。



疫情期间，公司管理层带领 800 余人值守上海地区各职场，最长值守人员现场驻守超过 80 天

以开放赢未来。转型 2.0 五年改革历程，带来了公司持续稳健发展的成果，也进一步塑造了太保人面向未来的开放心态。我们启动了 ESG 治理机制的建设，加入了有影响力的国际可持续组织，为推动可持续发展理念融入管理实践创造了重要前提。今年上半年，我们在可持续保险、负责任投资和自身低碳运营领域的行动陆续落地，可持续发展蓝图日益清晰。我们相信，唯一不变的是变化，中国太保人将主动拥抱变化，主动推动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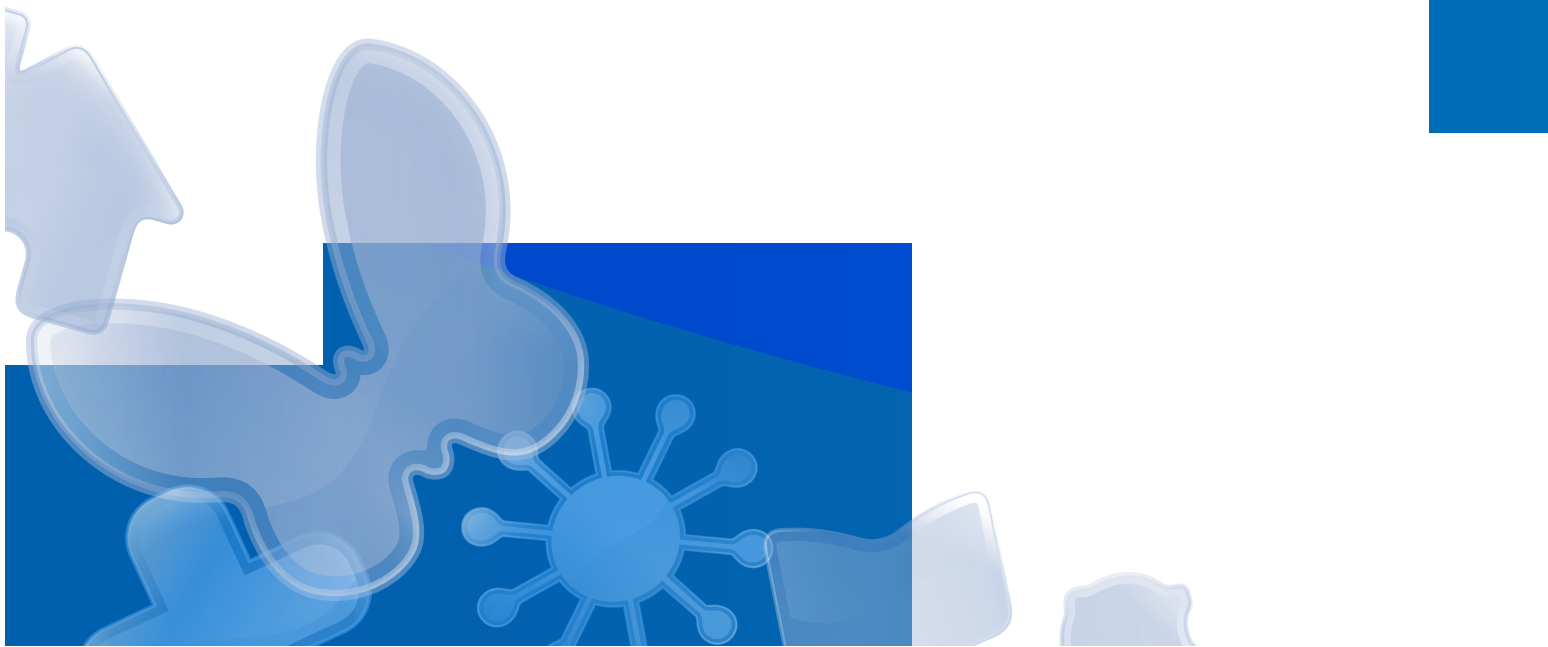
上、向善的变化，在有效适应变化的过程中，把未来牢牢掌握在自己的手中。

坚守价值、坚信长期，是中国太保健康稳定发展的座右铭。**面对时代的多元化发展，我们要向阳而生，坚持服务国家战略和人民美好生活需求，助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我们要逐光而行，坚定转型，坚持改革，知难而进，志在必成，用勇气和担当，用耐心和韧性，攻坚克难，实现突破。**我们相信，疫情的阴霾终将散去，行业转型重重压力的背后，新的发展窗口正在悄然开启。只要我们秉持正确发展方向，坚定不移做好自己的事，就一定能克服各种艰难险阻，在高质量发展征程上不断迎来新的胜利！

董事长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经营业绩





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 1-6月	2021年 1-6月	本报告期比上 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注1}	255,114	252,512	1.0
利润总额	14,636	21,400	(31.6)
净利润 ^{注2}	13,301	17,304	(2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的净利润 ^{注2}	13,260	17,184	(2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 金流量净额	88,855	59,104	50.3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本期末比上年 末增减(%)
总资产	2,101,316	1,946,164	8.0
股东权益 ^{注2}	226,672	226,741	-

注：

1、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及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中营业收入分别为人民币255,114百万元和人民币252,512百万元；若按照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收入合计分别为人民币252,921百万元和人民币251,416百万元，该差异系本集团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对营业收入的列报口径与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对收入合计的列报口径不同导致。

2、以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的数据填列。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 1-6月	2021年 1-6月	本报告期比上 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 ^{注1}	1.38	1.80	(2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的基本每股收益 ^{注1}	1.38	1.79	(22.8)
稀释每股收益 ^{注1}	1.38	1.80	(23.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 率(%) ^{注1}	5.7	7.8	(2.1pt)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的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注1}	5.7	7.8	(2.1pt)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注2}	9.24	6.14	50.3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本期末比上年 末增减(%)
每股净资产 ^{注1}	23.56	23.57	-

注：

1、以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的数据填列。

2、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2年1-6月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78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1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34)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额	(17)
少数股东应承担的部分	(1)
合计	41

注：本公司作为综合性保险集团，投资业务是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业务之一，非经常性损益不包括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等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3 其他主要财务、监管指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指标	2022年6月30日 /2022年1-6月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1-6月
集团合并		
投资资产 ^{注1}	1,941,167	1,812,069
投资收益率(%) ^{注2}	3.9	5.0
太保寿险		
已赚保费	140,387	133,700
已赚保费增长率(%)	5.0	2.5
赔付支出净额	22,162	27,891
退保率(%) ^{注3}	0.8	0.9
太保产险		
已赚保费	69,620	63,306
已赚保费增长率(%)	10.0	6.7
赔付支出净额	40,426	37,914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79,316	67,328
未决赔款准备金	59,649	50,724
综合成本率(%) ^{注4}	97.2	99.3
综合赔付率(%) ^{注5}	69.7	70.1

注：

1、投资资产包括货币资金等。

2、投资收益率(年化)=(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投资性房地产租金收入-计提投资资产减值准备-卖出回购业务利息支出)/平均投资资产，投资收益率未考虑汇兑损益影响，将投资收益中的固定息投资利息收入及投资性房地产租金收入年化考虑，平均投资资产参考 Modified Dietz 方法的原则计算。

3、退保率=当期退保金/(寿险责任准备金期初余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期初余额+长期险保险业务收入)。

4、综合成本率=(赔付支出-摊回赔付支出+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分保费用+保险业务税金及附加+手续费及佣金支出+保险业务相关的业务及管理费-摊回分保费用+提取保费准备金+记录在资产减值损失中的计提/(转回)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已赚保费。

5、综合赔付率=(赔付支出-摊回赔付支出+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提取保费准备金)/已赚保费。



经营业绩回顾与分析

1

公司业务概要

一、主要业务

本公司是中国领先的综合性保险集团，围绕保险产业链，通过旗下子公司提供各类风险保障、财富规划以及资产管理等产品和服务。

公司主要通过太保寿险为客户提供人身保险产品和服务；通过太保产险、太平洋安信农险为客户提供财产保险产品和服务；通过太平洋健康险为客户提供专业的健康险产品及健康管理服务；通过太保资产开展保险资金运用以及第三方资产管理业务；通过长江养老开展养老金管理及相关资产管理业务；通过太保资本开展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通过国联安基金开展公募基金管理服务；本公司还通过太保科技提供市场化科技赋能支持和服务。

2022年上半年，全国保险行业实现原保费收入 28,481 亿元，同比增长 5.1%。其中，人身保险公司原保费收入 20,448 亿元，同比增长 3.5%；财产保险公司原保费收入 8,034 亿元，同比增长 9.4%。按原保费收入计算，太保寿险、太保产险分别为中国第三大人寿保险公司和第三大财产保险公司。

二、合并报表中变化幅度超过 30% 的重要项目及原因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变动幅度 (%)	主要变动原因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300	13,432	(30.8)	时点因素
应收保费	49,014	25,803	90.0	业务增长和时点因素
投资性房地产	11,624	7,514	54.7	增加该类投资
递延所得税资产	4,212	1,998	110.8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
预收保费	8,368	25,154	(66.7)	时点因素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4,917	3,695	33.1	业务增长
保费准备金	597	207	188.4	业务增长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49	3,601	(45.9)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减少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利润表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1-6月	变动幅度 (%)	主要变动原因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6,145)	(10,730)	50.5	业务变动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95	178	121.9	该类投资收益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1,065)	(277)	284.5	交易性金融资产市值波动
汇兑收益 / (损失)	788	(197)	(500.0)	汇率波动
提取保费准备金	(390)	(265)	47.2	业务增长
所得税费用	(1,005)	(3,605)	(72.1)	应税利润减少
其他综合损益	(3,829)	(1,384)	176.7	受资本市场波动影响，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

业绩概述

中国太保坚持专注保险主业，坚守价值，坚信长期，持续深化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的战略转型，加快健康、养老产业布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面对疫情等不利影响，总体经营业绩保持稳健增长，公司综合实力持续增强。

一、市场环境及应对

今年上半年，全国疫情多点散发。作为总部在上海的全国性保险机构，公司面临的挑战尤为严峻，公司多个机构总部、多家分支机构近千个职场受到疫情不同程度影响，正常经营活动的开展遇到困难。同时，国际地缘政治冲突、资本市场波动等诸多超预期因素，对公司平稳健康发展带来前所未有的挑战。

面对挑战，公司迎难而上、主动作为，有效统筹疫情防控和业务发展。一方面，多措并举，强化线上化运营，部分办公场所和数据中心转入封闭运营生产状态，确保公司安全平稳运行，客户服务、投资业务和日常经营不断档。另一方面，保持定力，持续推进既定的高质量发展战略，深化主业经营，加快生态布局建设。寿险全面启动长航转型，构建以代理人渠道为核心的多元化发展格局；产险聚焦体系化能力建设，推进可持续发展；资产板块持续优化资产负债管理机制，提升穿越宏观周期的资产配置能力。同时，围绕新发展动能的培育，公司加速推进健康、养老布局，提升产品服务供给能力，创新大湾区等重点区域协同体制机制，成立太保科技，通过探索市场化运营机制，进一步提升科技赋能保险主业能级。

二、经营业绩

2022年上半年，集团实现营业收入2,551.14亿元，其中保险业务收入2,424.93亿元，同比增长8.0%。集团净利润^{注1}为133.01亿元，同比下降23.1%；集团营运利润^{注1、2}为200.96亿元，同比增长9.9%。集团内含价值为5,090.78亿元，较上年末增长2.2%，其中集团有效业务价值^{注3}为2,131.14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0%。寿险业务上半年新业务价值为55.96亿元，同比下降45.3%。新业务价值率10.7%，同比下降14.7个百分点。财产险业务^{注4}综合成本率为97.2%，同比下降2.1个百分点。集团投资资产年化净值增长率为3.3%，同比下降1.5个百分点。上半年末，集团客户数达17,013万，较上年末增长174万。

寿险新保实现较快增长，新业务价值增长持续承压

- > 寿险保险业务收入 1,490.54 亿元，同比增长 5.4%。其中，新保业务增速 25.8%；
- > 实现新业务价值 55.96 亿元，同比下降 45.3%。新业务价值率 10.7%，同比下降 14.7 个百分点；
- > 寿险营运利润 151.56 亿元，同比增长 6.0%；剩余边际余额 3,456.39 亿元，较上年末下降 0.8%。

财产险业务^{注4}综合成本率同比改善，保费收入实现较快增长

- > 综合成本率 97.2%，同比下降 2.1 个百分点。其中，综合费用率 27.5%，同比下降 1.7 个百分点；综合赔付率 69.7%，同比下降 0.4 个百分点；
- > 保险业务收入 929.11 亿元，同比增长 12.3%。其中，非车险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17.3%，占比达 48.1%，提升 2.0 个百分点；
- > 车险强化客户经营能力建设，客户黏度持续提升；非车险业务品质改善，同时健康险、农业险、责任险等新兴领域保持较快增长。

坚持基于保险负债特性并穿越宏观经济周期的资产配置，投资端整体表现稳健

- > 固定收益类投资占比 76.4%，较上年末上升 0.7 个百分点；权益类投资占比 20.4%，较上年末下降 0.8 个百分点，其中核心权益^{注5}占比 10.5%，较上年末下降 0.6 个百分点；
- > 实现集团投资资产年化净值增长率 3.3%，同比下降 1.5 个百分点；年化总投资收益率 3.9%，同比下降 1.1 个百分点；年化净投资收益率 3.9%，同比下降 0.2 个百分点；
- > 集团管理资产达 27,410.39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5.4%；其中，第三方管理资产规模达 7,998.72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3%。

注：

- 1、以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数据填列。
- 2、营运利润以财务报表净利润为基础，剔除短期波动性较大的损益表项目和管理层认为不属于日常营运收支的一次性重大项目。
- 3、以集团应占寿险扣除偿付能力额度成本后的有效业务价值填列。
- 4、财产险业务包括太保产险、太平洋安信农险及太保香港。
- 5、包括股票和权益型基金。

三、主要指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指标	2022年6月30日 /2022年1-6月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1-6月	变动(%)
主要价值指标			
集团内含价值	509,078	498,309	2.2
有效业务价值 ^{注1}	213,114	211,096	1.0
集团净资产 ^{注2}	226,672	226,741	-
太保寿险上半年新业务价值	5,596	10,231	(45.3)
太保寿险新业务价值率(%)	10.7	25.4	(14.7pt)
太保产险综合成本率(%)	97.2	99.3	(2.1pt)
集团投资资产年化净值增长率(%)	3.3	4.8	(1.5pt)
主要业务指标			
保险业务收入	242,493	224,518	8.0
太保寿险	149,054	141,449	5.4
太保产险	91,571	81,561	12.3
集团客户数(千) ^{注3}	170,134	168,393	1.0
客均保单件数(件)	2.32	2.28	1.8
月均保险营销员(千名)	312	641	(51.3)
太保寿险退保率(%)	0.8	0.9	(0.1pt)
年化总投资收益率(%)	3.9	5.0	(1.1pt)
年化净投资收益率(%)	3.9	4.1	(0.2pt)
第三方管理资产	799,872	789,468	1.3
其中：太保资产	345,018	267,120	29.2
长江养老	399,519	452,191	(11.6)
主要财务指标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13,301	17,304	(23.1)
太保寿险	8,860	12,873	(31.2)
太保产险	4,320	3,503	23.3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注4}			
太保集团	290	266	24pt
太保寿险	248	218	30pt
太保产险	225	288	(63pt)

注：

- 1、以集团应占寿险扣除偿付能力额度成本后的有效业务价值填列。
- 2、以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数据填列。
- 3、集团客户数是指该期末，至少持有一张由太保集团下属子公司签发的、在保险责任期内保单的投保人和被保险人，投保人与被保险人为同一人时视为一个客户。
- 4、2021年12月30日，银保监会发布《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III)》(简称“偿二代二期规则”)，规定自2022年1月1日起实施。2022年6月30日的偿付能力数据为偿二代二期规则下的计量结果，2021年12月31日的偿付能力数据仍为原规则下的计量结果。

3

人身保险业务

太保寿险保险业务收入稳健增长，新业务价值增长持续承压，公司持续推进长航深化转型落地，以转型升级驱动发展模式的深度转变，成效初步显现。太平洋健康险持续推进重点领域核心能力建设，逐步培育增量供给能力。

一、太保寿险

(一) 业务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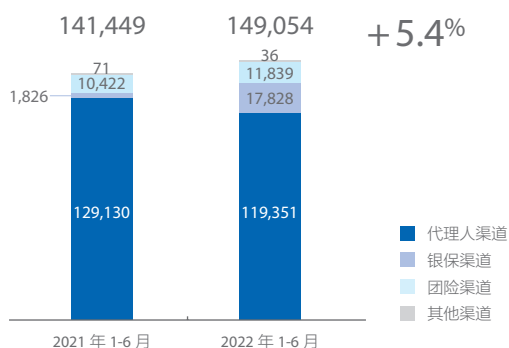
今年上半年全国疫情多点散发，经济增长整体承压，面对复杂严峻的外部形势，太保寿险坚定发展信心，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主线，坚持稳中求进。2022年上半年，实现保险业务收入1,490.54亿元，同比增长5.4%，实现营运利润151.56亿元，同比增长6.0%，发展呈现较强韧性。

公司遵循行业发展规律，推动全年业务均衡发展。上半年新业务价值为55.96亿元，同比下降45.3%；受渠道、产品结构变化影响，新业务价值率为10.7%，同比下降14.7个百分点。公司持续推进长航深化转型落地，推行“月计划、周经营、日拜访”，培育队伍常态化销售、常态化招募的工作模式，新业务价值降幅逐季收窄。

公司始终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的理念，以转型升级驱动发展模式的深度转变，职业营销、价值银保、“产品+服务”体系等系列项目集进程不断加快，转型落地成效初步显现：一是业务趋势向好，总新保业务收入同比增长25.8%，个险新保增速、个险新保期缴增速均逐季回升；二是业务品质改善，个人寿险客户13个月保单继续率同比优化；三是多元渠道策略有效实施，银保渠道新保保费收入大幅增长，职团开拓、医个协同等模式的探索不断加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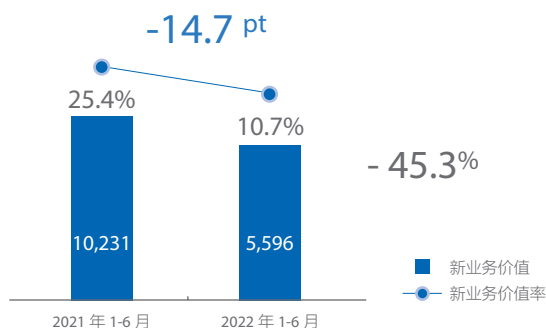
太保寿险保险业务收入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太保寿险上半年新业务价值及价值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1、按渠道的分析

太保寿险构建以代理人渠道为主体的多元渠道格局，拓展多元化价值增长路径。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 (%)
保险业务收入	149,054	141,449	5.4
代理人渠道	119,351	129,130	(7.6)
新保业务	14,780	22,774	(35.1)
其中：期缴	12,900	19,880	(35.1)
续期业务	104,571	106,356	(1.7)
银保渠道	17,828	1,826	876.3
新保业务	16,838	1,374	1,125.5
续期业务	990	452	119.0
团险渠道	11,839	10,422	13.6
新保业务	11,436	10,111	13.1
续期业务	403	311	29.6
其他渠道^注	36	71	(49.3)

注：其他渠道为公司在直销业务及公司再保分入业务。

(1) 代理人渠道

太保寿险加快推进“三化五最”的职业营销转型。“三化”即职业化、专业化、数字化，“五最”指最丰厚的收入空间、最强大的创业平台、最温暖的太保服务、最专业的成长体系、最舒心的工作环境。在职业化方面，强化“芯”基本法推动，推进绩优组织建设，优化招募系统流程，加快职业化营销职场升级。在专业化方面，强化“全家全险全保障”理念，落地需求导向的销售支持系统，完善训练体系，提升代理人专业化销售能力。在数字化方面，升级并推广招募及营销支持工具应用，持续提升科技赋能水平。

公司聚焦核心人力，夯实队伍发展基础，推动队伍健康成长。2022 年上半年月均保险营销员 31.2 万人，期末保险营销员 28.1 万人；其中，核心人力月人均首年保险业务收入 32,331 元，同比增长 23.5%；核心人力月人均首年佣金收入 4,630 元，同比增长 10.8%。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 (%)
月均保险营销员 (千名)	312	641	(51.3)
保险营销员月均举绩率 (%)	64.0	50.1	13.9pt
保险营销员每月人均首年保险业务收入 (元)	7,906	5,918	33.6
保险营销员每月人均寿险新保长险件数 (件)	1.34	1.59	(15.7)

(2) 银保渠道

太保寿险积极拓宽多元渠道布局，有序布局战略渠道合作，建设高质量队伍，实现银保渠道业务快速发展。2022 年上半年，银保渠道实现保险业务收入 178.28 亿元，同比大幅增长 876.3%，其中新保业务收入 168.38 亿元，同比大幅增长 1,125.5%。下一步，公司将进一步聚焦价值策略，提升渠道价值贡献。

(3) 团险渠道

2022 年上半年，太保寿险实现团险渠道保险业务收入 118.39 亿元，同比增长 13.6%。

公司积极投身国家社会保障体系建设，夯实长期护理保险、城市定制型商业保险等政保业务基础。截至 6 月末，政保在办项目参保人数突破 1.5 亿人，开办以来累计服务客户近 3,200 万人次，支付理赔金额超过 310 亿元。同时，公司加快新模式探索实践，职团开拓、医个协同等模式探索取得初步成效。

2、按业务类型的分析

太保寿险围绕健康、财富和养老三大核心需求，构建全新的“产品+服务”金三角体系。

2022年上半年，公司进一步丰富产品供给，推出健康保障产品终身重疾险“金福·合家欢”，为客户提供性价比更优、保障全面、覆盖全生命周期的重疾保障，新产品上市后覆盖客户27万余人，提供了480多亿元保额的重疾保障；推出养老传承新产品长相伴（臻享版），产品兼顾年度保额增长和储蓄功能，为超过22万客户提供身价、养老的双重守护；推动鑫享事成（庆典版）和鑫从容（庆典版）等中期储蓄型产品销售，满足客户财富规划需求，覆盖客户超过10万人。同时，持续深化康养生态布局，在11座城市落地12个养老社区项目，其中成都、大理社区已投入运营，“太保家园”累计接待参观11万人次；“太保蓝本”健康管理服务累计覆盖客户近2,000万人。

公司保险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传统型保险和分红型保险。2022年上半年，实现传统型保险业务收入762.70亿元，同比增长12.8%，其中长期健康型保险294.57亿元，同比下降3.7%；受费率市场化、利率下行等因素影响，分红型保险业务收入594.50亿元，同比下降1.9%。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2022年	2021年	同比(%)
保险业务收入	149,054	141,449	5.4
传统型保险	76,270	67,630	12.8
其中：长期健康型保险	29,457	30,590	(3.7)
分红型保险	59,450	60,623	(1.9)
万能型保险	49	48	2.1
税延养老保险	38	38	-
短期意外与健康保险	13,247	13,110	1.0

3、保单继续率

太保寿险进一步强化业务品质管理。2022年上半年，个人寿险客户13个月保单继续率87.8%，同比提升6.1个百分点；受前期队伍留存下降、疫情等因素影响，个人寿险客户25个月保单继续率同比有所下降。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2022年	2021年	同比
个人寿险客户13个月保单继续率(%) ^{注1}	87.8	81.7	6.1pt
个人寿险客户25个月保单继续率(%) ^{注2}	74.7	80.9	(6.2pt)

注：

- 1、13个月保单继续率：发单后13个月继续有效的寿险保单保费与当期生效的寿险保单保费的比例。
- 2、25个月保单继续率：发单后25个月继续有效的寿险保单保费与当期生效的寿险保单保费的比例。

4、前十大地区保险业务收入

太保寿险保险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经济较发达或人口较多的省市。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2022年	2021年	同比(%)
保险业务收入	149,054	141,449	5.4
江苏	16,273	14,906	9.2
河南	14,888	15,298	(2.7)
浙江	12,825	10,927	17.4
山东	12,523	11,934	4.9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 (%)
河北	9,198	9,131	0.7
广东	7,264	7,531	(3.5)
四川	6,376	4,601	38.6
黑龙江	6,285	5,937	5.9
湖北	6,142	6,030	1.9
山西	6,001	5,420	10.7
小计	97,775	91,715	6.6
其他地区	51,279	49,734	3.1

(二) 财务分析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 (%)
已赚保费	140,387	133,700	5.0
投资收益 ^{注1}	35,073	42,239	(17.0)
汇兑损益	135	(18)	(850.0)
其他业务收入	921	947	(2.7)
资产处置收益	-	-	/
其他收益	25	16	56.3
营业收入	176,541	176,884	(0.2)
退保金	(11,238)	(11,684)	(3.8)
赔付支出	(24,455)	(30,017)	(18.5)
减：摊回赔付支出	2,293	2,126	7.9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109,042)	(93,056)	17.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7,880)	(11,729)	(32.8)
业务及管理费	(6,567)	(6,930)	(5.2)
其他支出 ^{注2}	(11,335)	(10,872)	4.3
营业支出	(168,224)	(162,162)	3.7
营业利润	8,317	14,722	(43.5)
营业外收支净额	(8)	1	(900.0)
所得税	551	(1,850)	(129.8)
净利润	8,860	12,873	(31.2)

注：

- 1、投资收益包括报表中投资收益和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2、其他支出包括保单红利支出、分保费用、摊回分保费用、利息支出、其他业务成本、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税金及附加等。

投资收益。上半年为 350.73 亿元，同比下降 17.0%，主要是因为本期证券买卖价差收入大幅下降。

赔付支出。上半年为 244.55 亿元，同比下降 18.5%，主要是因为当期满期给付减少。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 (%)
赔付支出	24,455	30,017	(18.5)
传统型保险	9,705	9,116	6.5
其中：长期健康型保险	5,107	4,946	3.3
分红型保险	9,332	15,719	(40.6)
万能型保险	35	34	2.9
税延养老保险	-	-	/
短期意外与健康保险	5,383	5,148	4.6
赔付支出	24,455	30,017	(18.5)
赔款支出	5,383	5,148	4.6
满期及生存给付	5,089	9,857	(48.4)
年金给付	7,572	8,683	(12.8)
死伤医疗给付	6,411	6,329	1.3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上半年为 1,090.42 亿元，同比增长 17.2%，具体情况参考专项分析中的保险合同准备金部分。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上半年为 78.80 亿元，同比下降 32.8%，主要是因为新保产品结构调整。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7,880	11,729	(32.8)
传统型保险	6,054	9,369	(35.4)
其中：长期健康型保险	2,608	4,605	(43.4)
分红型保险	829	1,334	(37.9)
万能型保险	-	-	/
税延养老保险	-	-	/
短期意外与健康保险	997	1,026	(2.8)

所得税。上半年为 -5.51 亿元，同比下降 129.8%，主要是因为免税收入的增长和利润总额的减少。

综合上述原因，2022 年上半年太保寿险实现净利润 88.60 亿元，同比下降 31.2%。

二、太平洋健康险

2022 年上半年，太平洋健康险面对新冠肺炎疫情和复杂的市场环境，坚持稳中求进，持续推进重点领域核心能力建设，逐步培育增量供给能力。上半年，公司互联网业务快速起步，积累客户数量 16 万人，是去年同期的三倍。公司实现保险业务及健康管理费收入 25.56 亿元，净利润 0.30 亿元。2022 年 5 月，公司 19 亿元增资取得监管批复，注册资本增加至 36 亿元，资本实力进一步增强。

太平洋健康险将紧紧围绕“新产品、新渠道、新科技”工作要求，持续推进健康险专业经营核心能力建设，打造自主成长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在互联网业务方面，公司将聚焦“产品+服务”等核心策略，兼顾自营平台建设和外部渠道拓展，推动互联网新核心系统建设，构建互联网闭环业务模式；在医疗生态方面，公司将持续拓展医院、医药、医生深度合作，打造整合“服务+保险”的管理式医疗方案，为非标人群、专病人群等提供个性化健康保险和服务，弥补客群保障缺口；在健康服务方面，公司将强化大健康生态互动合作，聚焦未病及青少年健康服务，加快健康服务产品化进程，打造一站式解决方案，形成差异化竞争优势。

4

财产保险业务

太保产险^注持续深化转型，加强品质管控，保费收入较快增长，综合成本率持续改善。车险把握新能源车发展机遇，强化客户经营能力建设，规模和效益均呈现良好态势；非车险夯实承保盈利能力，新兴领域持续保持较快增长。

注：本报告中均指太保产险单体，不含太平洋安信农险。

一、太保产险

(一) 业务分析

2022年上半年，面对疫情多点散发、经济下行等多重压力，太保产险统筹疫情防控和业务发展，牢牢把握经营主动权，取得了业务较快增长、品质持续优化的经营业绩，进一步巩固了高质量发展成果。2022年上半年，太保产险实现保险业务收入915.71亿元，同比增长12.3%；综合成本率97.2%，同比下降2.1个百分点，其中综合赔付率69.7%，同比下降0.4个百分点，综合费用率27.5%，同比下降1.7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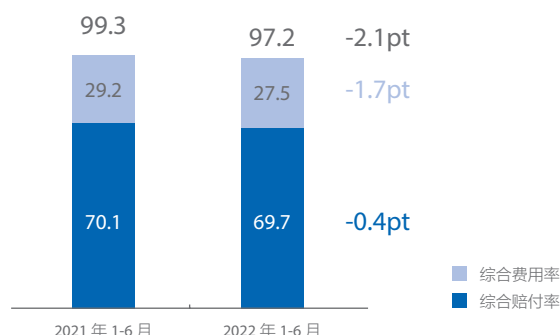
1、按险种的分析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2022年	2021年	同比(%)
保险业务收入	91,571	81,561	12.3
机动车辆险	48,169	44,642	7.9
交强险	12,815	12,450	2.9
商业险	35,354	32,192	9.8
非机动车辆险	43,402	36,919	17.6
健康险	10,528	8,213	28.2
农业险	9,287	6,725	38.1
责任险	8,275	6,715	23.2
企财险	4,007	3,856	3.9
其他	11,305	11,410	(0.9)

太保产险综合成本率

(单位：%)



(1) 机动车辆险

太保产险紧抓新能源车发展机遇，强化精细化管理，提高客户留存率，实现车险业务高质量发展。

2022年上半年，太保产险实现车险保险业务收入481.69亿元，同比增长7.9%；综合成本率96.6%，同比下降2.4个百分点，其中综合赔付率70.3%，同比下降2.4个百分点，综合费用率26.3%，同比持平。客户续保率、渗透率、线上化率再上新台阶。

(2) 非机动车辆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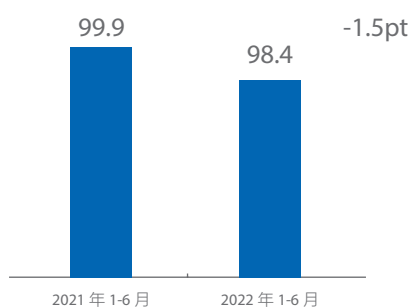
2022年上半年,太保产险持续巩固品质管控成果,强化新型创新性业务的拓展力度。上半年实现非车险保险业务收入434.02亿元,同比增长17.6%;综合成本率为98.4%,同比下降1.5个百分点。主要险种中,健康险、农业险等新兴领域业务保持较快增长势头,同时综合成本率稳中有降,品质管控持续向好。

健康险业务持续强化需求洞见,加强对大病保险、意外医疗、防贫脱贫等存量业务的深度拓展,充分挖掘慢病保险、长期护理保险、城市定制型商业保险等创新项目增长潜力,不断增强产品服务供给。上半年,公司健康险业务收入105.28亿元,同比增长28.2%;综合成本率102.1%,同比下降1.7个百分点。

农业险业务紧紧围绕乡村振兴战略,持续推进农险“扩面、增品、提标”,积极参与三大主粮作物、糖料蔗等完全成本保险和玉米大豆带状复合种植保险试点,保障国家粮食安全。上半年,公司农险业务收入92.87亿元,同比增长38.1%;综合成本率97.8%,同比下降2.1个百分点,经营效益持续优化。

非车险综合成本率

(单位:%)



责任险业务聚焦新发展格局,围绕服务国家战略、服务社会治理,主动对接各地政府平台,在乡村振兴、智慧交通、健康养老、绿色环保、科技创新、网络安全、社会治理等国计民生重点领域提供专业化、差异化、定制化保险产品。上半年,公司责任险业务收入82.75亿元,同比增长23.2%;综合成本率99.7%,保持承保盈利。

(3) 主要险种经营信息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个月

险种名称	保险业务收入	保险金额	赔付支出	准备金	承保利润	综合成本率 (%)
机动车辆险	48,169	36,412,727	29,034	72,355	1,525	96.6
健康险	10,528	84,037,691	4,250	11,715	(141)	102.1
农业险	9,287	301,607	3,652	8,165	83	97.8
责任险	8,275	76,021,402	3,219	11,596	16	99.7
企财险	4,007	9,464,466	1,497	7,277	54	96.9

2、前十大地区保险业务收入

太保产险致力于提升区域融合发展能力,向区域一体化升级。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2022年	2021年	同比 (%)
保险业务收入	91,571	81,561	12.3
广东	10,897	9,595	13.6
江苏	9,843	8,763	12.3
浙江	8,537	7,015	21.7
上海	6,037	6,235	(3.2)
山东	5,047	4,603	9.6
湖北	3,909	3,214	21.6
河北	3,619	3,035	19.2
河南	3,555	3,085	15.2
湖南	3,377	3,037	11.2
北京	3,369	3,391	(0.6)
小计	58,190	51,973	12.0
其他地区	33,381	29,588	12.8

(二) 财务分析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 (%)
已赚保费	69,620	63,306	10.0
投资收益 ^{注1}	3,848	4,462	(13.8)
汇兑损益	186	(32)	(681.3)
其他业务收入	104	100	4.0
资产处置收益	1	1	-
其他收益	32	30	6.7
营业收入	73,791	67,867	8.7
赔付支出	(45,662)	(42,670)	7.0
减：摊回赔付支出	5,236	4,756	10.1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7,729)	(6,211)	24.4
提取保费准备金	(365)	(244)	49.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7,161)	(7,042)	1.7
业务及管理费	(14,694)	(14,291)	2.8
其他支出 ^{注2}	2,155	2,455	(12.2)
营业支出	(68,220)	(63,247)	7.9
营业利润	5,571	4,620	20.6
营业外收支净额	2	7	(71.4)
所得税	(1,253)	(1,124)	11.5
净利润	4,320	3,503	23.3

注：

- 1、投资收益包括报表中投资收益和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2、其他支出包括分保费用、摊回分保费用、利息支出、其他业务成本、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税金及附加等。

投资收益。上半年为 38.48 亿元，同比减少 13.8%，主要受买卖价差减少影响。

赔付支出。上半年为 456.62 亿元，同比增长 7.0%，增速低于保费增速，主要受疫情管控带来的出险率下降等因素的影响。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 (%)
赔付支出	45,662	42,670	7.0
机动车辆险	29,034	29,091	(0.2)
非机动车辆险	16,628	13,579	22.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上半年为 71.61 亿元，同比增长 1.7%。手续费及佣金占保险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7.8%，同比下降 0.8 个百分点，主要受低费用的政保业务占比提升等因素影响。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7,161	7,042	1.7
机动车辆险	3,595	3,594	-
非机动车辆险	3,566	3,448	3.4

业务及管理费。上半年为 146.94 亿元，同比增长 2.8%。业务及管理费占保险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16.0%，同比下降 1.5 个百分点。

综合上述原因，2022 年上半年太保产险实现净利润 43.20 亿元，同比增长 23.3%。

二、太平洋安信农险

2022 年上半年，太平洋安信农险按照“一个太保、一家农险、全面融合、放眼发展”的战略部署，坚守农业保险的初心，以“做强存量、做大增量、做优品质”为三大核心经营策略，推进公司高质量发展。上半年实现保险业务收入 11.45 亿元，同比增长 7.0%，其中农业险 7.68 亿元，同比增长 8.9%。综合成本率同比下降 3.3 个百分点至 95.1%。净利润 1.16 亿元，同比增长 31.8%。

三、太保香港

本公司主要通过全资拥有的太保香港开展境外业务。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太保香港总资产 16.05 亿元，净资产 4.32 亿元，上半年实现保险业务收入 2.85 亿元，综合成本率 94.1%，净利润 0.01 亿元。

5

资产管理业务

本公司坚持“价值投资、长期投资、稳健投资”的理念，持续优化资产负债管理体系，在战略资产配置牵引下积极拉长固收资产久期，防范信用风险，同时积极挖掘权益类资产投资机会，并通过灵活的战术资产配置，实现了稳健的投资业绩。同时，集团管理资产规模保持稳健增长，市场竞争力稳步提升。

一、集团管理资产

截至 2022 年 6 月末，集团管理资产达 27,410.39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5.4%，其中集团投资资产 19,411.67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7.1%；第三方管理资产 7,998.72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3%；2022 年上半年第三方管理费收入为 11.05 亿元，同比下降 16.3%。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较上年末变化 (%)
集团管理资产	2,741,039	2,601,537	5.4
集团投资资产	1,941,167	1,812,069	7.1
第三方管理资产	799,872	789,468	1.3
其中：太保资产	345,018	267,120	29.2
长江养老	399,519	452,191	(11.6)

二、集团投资资产

2022 年上半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和地缘政治冲突等超预期因素影响，我国经济面临一定的下行压力，股票市场在经历大幅下跌之后有所反弹，市场利率维持在低位震荡，信用违约风险有所上升。

本公司基于对宏观环境长期趋势的展望，2022 年上半年对大类资产风险收益假设进行检视和调整，完成了战略资产配置模型的进一步优化。公司严格遵循战略资产配置的牵引，灵活进行战术资产配置，积极把握市场机会，实现投资收益持续超越负债成本。为应对市场利率持续走低以及权益市场下跌带来的挑战，公司坚持执行“哑铃型”资产配置策略，一方面，加强长期利率债的配置以延展固收资产久期，加强对再投资风险的管控；另一方面，适当增加未上市股权、投资性不动产等另类投资以提高长期投资回报。公司对权益类资产采取主动管理，积极挖掘投资机会，同时持续推进股权、不动产等另类投资的集约化管理。公司对信用风险的承担持续保持谨慎态度，强化信用风险管控，积极应对和防范信用风险。

从投资集中度来看，本公司投资持仓行业分布主要集中在金融业、交通运输、不动产及基础设施，以及新能源、消费、高端制造等基础性行业，抗风险能力较强。本公司权益类资产投资品种充分分散；固收资产投资偿债主体综合实力普遍较强，主要交易对手包括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大型国有商业银行和政策性银行等大型企业。

(一) 集团合并投资组合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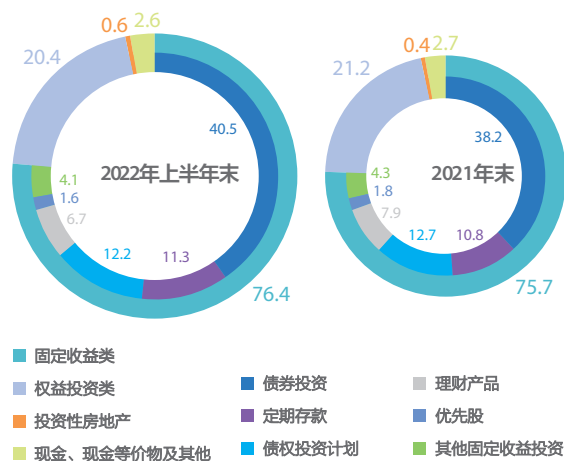
	2022年6月30日	占比 (%)	较上年末占比变化 (pt)	较上年末金额变化 (%)
投资资产 (合计)	1,941,167	100.0	-	7.1
按投资对象分				
固定收益类	1,483,077	76.4	0.7	8.2
- 债券投资	786,748	40.5	2.3	13.8
- 定期存款	218,354	11.3	0.5	11.1
- 债权投资计划	236,689	12.2	(0.5)	2.5
- 理财产品 ^{注1}	129,606	6.7	(1.2)	(8.9)
- 优先股	32,000	1.6	(0.2)	-
- 其他固定收益投资 ^{注2}	79,680	4.1	(0.2)	2.4
权益投资类	396,699	20.4	(0.8)	3.2
- 权益型基金	45,954	2.4	(0.2)	(0.6)
- 债券型基金	27,430	1.4	0.1	15.5
- 股票	157,327	8.1	(0.4)	1.9
- 理财产品 ^{注1}	2,682	0.1	-	8.6
- 优先股	12,584	0.6	(0.1)	0.5
- 其他权益投资 ^{注3}	150,722	7.8	(0.2)	3.8
投资性房地产	11,624	0.6	0.2	54.7
现金、现金等价物及其他	49,767	2.6	(0.1)	1.2
按投资目的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注4}	14,883	0.8	0.1	18.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64,761	34.2	(1.4)	3.0
持有至到期投资	488,801	25.2	3.3	23.3
长期股权投资	25,265	1.3	(0.2)	(6.4)
贷款及其他 ^{注5}	747,457	38.5	(1.8)	2.3

注：

- 1、理财产品包括商业银行理财产品、信托公司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证券公司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及银行业金融机构信贷资产支持证券等。
- 2、其他固定收益投资包括存出资本保证金及保户质押贷款等。
- 3、其他权益投资包括非上市股权及衍生金融资产等。
-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资产。
- 5、贷款及其他主要包括定期存款、货币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保户质押贷款、存出资本保证金、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及投资性房地产等。

集团合并投资组合

(单位：%)



1、按投资对象分

截至 2022 年 6 月末，本公司债券投资占投资资产的 40.5%，较上年末增加 2.3 个百分点；其中国债、地方政府债、政策性金融债占投资资产的 26.2%，较上年末增长 4.1 个百分点。固定收益类资产久期为 7.9 年，较上年末增加 0.8 年。在企业债及非政策性银行金融债中债项或其发行人评级 AA/A-1 级及以上占比达 98.2%，其中，AAA 级占比达 93.3%。本公司拥有专业的信用风险管理团队和完善的信用风险管理制度，对债券投资的信用风险进行覆盖事前、事中和事后的全流程管理。公司持续优化集团一体化的信评管理体系，依托内部信用评级体系评估拟投资债券的主体和债项的信用等级、识别信用风险，并结合宏观市场环境和外部信用评级等因素，在全面、综合判断的基础上进行投资决策，并对存量债券的信用风险检视采取定期跟踪与不定期跟踪相结合的方法，按照统一的管理制度和标准化的流程主动管控信用风险。本公司信用债持仓行业分布广泛，风险分散效应良好；本公司高度重视信用风险管理，严格控制房地产等行业的风险敞口，并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精选投资标的；总体来看，本公司持仓的偿债主体综合实力普遍较强，信用风险管控情况良好。

本公司权益类资产占投资资产的 20.4%，较上年末下降 0.8 个百分点，其中股票和权益型基金占投资资产的 10.5%，较上年末下降 0.6 个百分点。本公司严格遵循有纪律的战术资产配置，强化专业投研能力建设，在权益市场下跌的背景下取得了稳健的投资收益。

本公司非公开市场融资工具投资规模为 3,894.85 亿元，占投资资产的 20.1%，较上年末下降 1.6 个百分点。本公司的非公开市场融资工具在全面符合监管机构要求和内部风控要求的前提下，充分发挥保险机构稳健经营的特点，严格筛选偿债主体和融资项目。从行业分布看，融资项目分散于基础设施、不动产、交通运输、非银金融等行业，集中于北京、四川、山东、湖北、江苏等经济发达地区。

总体看，本公司目前所投资的非公开市场融资工具整体信用风险管控良好。具有外部信用评级的非公开市场融资工具占 99.5%，其中 AAA 级占比达 95.8%，AA+ 级及以上占比达 99.6%。高等级免增信的主体融资占 54.3%，其他项目都有担保或抵、质押等增信措施，信用风险总体可控。

非公开市场融资工具的结构和收益率分布

行业	投资占比 (%)	名义投资收益率 (%)	平均期限 (年)	平均剩余期限 (年)
基础设施	41.2	5.0	7.7	5.5
不动产	19.8	5.0	6.5	4.1
交通运输	14.5	5.1	9.0	6.1
非银金融	13.1	4.9	5.0	2.7
能源、制造业	4.0	5.2	7.3	4.5
其他	7.4	5.3	8.7	6.2
总计	100.0	5.0	7.3	5.0

注：非公开市场融资工具包括商业银行理财产品、债权投资计划、信托公司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证券公司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及银行业金融机构信贷资产支持证券等。

2、按投资目的分

依投资目的，本公司投资资产主要分布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和贷款及其他等三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额较上年末增长 18.0%，主要原因是该类资产下的基金、债券投资规模较上年末有所增长；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额较上年末增长 3.0%，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基金、其他权益的投资；持有至到期投资金额较上年末增长 23.3%，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政府债的投资；长期股权投资金额较上年末降低 6.4%，主要原因是结构化主体的投资规模有所下降；贷款及其他金额较上年末增长 2.3%，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定期存款的投资。

（二）集团合并投资收益

2022 年上半年，本公司实现净投资收益 389.96 亿元，同比增长 10.2%，主要原因是权益投资资产分红收入的增长；年化净投资收益率 3.9%，同比下降 0.2 个百分点。

总投资收益 385.50 亿元，同比下降 21.9%，主要原因是证券买卖收益的降低；年化总投资收益率 3.9%，同比下降 1.1 个百分点。

年化净值增长率 3.3%，同比下降 1.5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当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可供出售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净额下降。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 (%)
固定息投资利息收入	32,285	30,953	4.3
权益投资资产分红收入	6,345	4,047	56.8
投资性房地产租金收入	366	383	(4.4)
净投资收益	38,996	35,383	10.2
证券买卖收益	1,046	15,051	(93.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1,065)	(277)	284.5
计提投资资产减值准备	(1,055)	(1,219)	(13.5)
其他收益 ^{注1}	628	402	56.2
总投资收益	38,550	49,340	(21.9)
净投资收益率(年化) ^{注2}	3.9	4.1	(0.2pt)
总投资收益率(年化) ^{注2}	3.9	5.0	(1.1pt)
净值增长率(年化) ^{注2、3}	3.3	4.8	(1.5pt)

注:

- 1、其他收益包括货币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权益法下对联营/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及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产生的投资收益等。
- 2、净投资收益率考虑了卖出回购利息支出的影响。净/总投资收益率、净值增长率计算中，作为分母的平均投资资产参考 Modified Dietz 方法的原则计算。
- 3、净值增长率 = 总投资收益率 + 当期计入其他综合损益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平均投资资产。

(三) 集团合并总投资收益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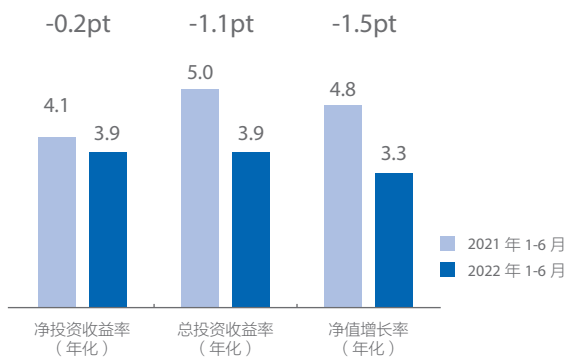
单位：百分比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
总投资收益率(年化)	3.9	5.0	(1.1pt)
固定收益类 ^注	4.7	4.8	(0.1pt)
权益投资类 ^注	1.2	5.7	(4.5pt)
投资性房地产 ^注	6.4	7.4	(1.0pt)
现金、现金等价物及其他 ^注	0.6	0.6	-

注：未考虑卖出回购的影响。

集团合并投资业绩

(单位：%)



三、第三方管理资产

(一) 太保资产

2022 年上半年，面对国内疫情反复、市场波动加剧的巨大挑战，太保资产全力确保业务连续性，积极克服线下展业困难，继续推进资产管理业务的绿色转型、数字化转型和产品化转型。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太保资产管理的第三方资产规模达到 3,450.18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29.2%。

上半年，市场利率低位运行，企业融资需求不强，另类投资业务受到较大影响。太保资产坚持加强对重点区域的重大基础设施项目和民生工程的支持，积极拓展面向绿色项目的融资服务，同时注重严控信用风险。2022 年上半年，太保资产登记另类投资产品 9 个，规模超过 300 亿元。

在组合类资产管理产品业务方面，太保资产持续优化业务、产品和客户结构，提升主动管理能力，体现“多资产、多策略”的特色，努力培育差异化竞争优势。从产品结构上看，今年以来，以 FOF、目标收益、流动性管理、短债等策略为基础的产品规模增幅较大。从客户结构上看，太保资产持续推进与银行理财子公司的互利共赢合作，并积极开拓城商行、农商行、新设保险公司和“非银行、非保险”机构等新客户。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太保资产第三方资产管理产品与外部委托资产规模合计 2,951.14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40.7%。

（二）长江养老

2022年上半年，长江养老积极服务国家养老战略大局，坚定融入中国太保“保险+健康+养老”生态圈建设的全局，一方面在疫情防控背景下，全力保障投资交易平稳和养老金资产安全，一方面专注以养老为核心的资产管理，稳步开展养老及相关资产管理业务。截至2022年6月30日，长江养老第三方受托管理资产规模3,289.84亿元，较上年末增长6.9%。因个人养老保障业务压降等原因，第三方投资管理资产规模3,995.19亿元，较上年末下降11.6%。

长江养老持续做好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投资管理，存量管理规模、新增委托管理规模、收益率持续保持同类组合管理人的前列。深耕年金市场，接连落地多个年金管理重大项目，企业年金和职业年金的受托和投管规模合计突破5,200亿元。团体养老保障业务关注重点行业，在多地实现统筹外费用管理与薪酬延付业务的新单突破。聚焦受托核心能力建设，推进构建投资管理人、投资经理、养老金产品三重分析框架，形成差异化、立体化的企业年金集合计划产品体系。着力提升投研核心能力，坚守年金投资价值观，加强多资产、多策略、多工具的配置能力，有效控制业绩波动，将ESG因子纳入投资决策流程和产品研发体系，绿色金融产品的持仓规模约270亿元。

6

专项分析

一、与公允价值计量相关的项目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当期变动	公允价值变动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655	12,353	2,302	(98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64,761	645,381	19,380	(1,038)
衍生金融资产	228	259	(31)	(31)
金融资产小计	679,644	657,993	21,651	(2,050)
衍生金融负债	54	1	53	(53)
金融负债小计	54	1	53	(53)
净额	679,590	657,992	21,598	(2,103)

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对当期利润的影响为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见财务报表附注十五和十六。

二、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本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见财务报表附注六之2。

三、偿付能力

2021年12月30日，银保监会发布《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II）》（简称“偿二代二期规则”），规定自2022年1月1日起实施。根据银保监会规定，本公司计算和披露核心资本、实际资本、最低资本和偿付能力充足率。截至2022年6月30日，太保集团、太保寿险、太保产险、太平洋健康险、太平洋安信农险的偿付能力充足率均显著高于监管要求。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变动原因
太保集团			
核心资本	338,544	496,620	偿二代二期规则切换、向股东分红、当期盈利及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实际资本	489,690	506,620	偿二代二期规则切换、向股东分红、当期盈利及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最低资本	168,818	190,794	偿二代二期规则切换、保险业务发展及资产配置变化等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201	260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90	266	
太保寿险			
核心资本	213,146	368,570	偿二代二期规则切换、向股东分红、当期盈利及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实际资本	350,721	368,570	偿二代二期规则切换、向股东分红、当期盈利及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最低资本	141,372	168,912	偿二代二期规则切换、保险业务发展及资产配置变化等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151	218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48	218	
太保产险			
核心资本	43,913	47,808	偿二代二期规则切换、向股东分红、当期盈利及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实际资本	57,115	57,808	偿二代二期规则切换、向股东分红、当期盈利及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最低资本	25,360	20,072	偿二代二期规则切换、保险业务发展及资产配置变化等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173	238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25	288	
太平洋健康险			
核心资本	3,041	1,286	偿二代二期规则切换、增资、当期盈利及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实际资本	3,170	1,286	偿二代二期规则切换、增资、当期盈利及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最低资本	1,077	934	偿二代二期规则切换、保险业务发展及资产配置变化等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282	138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94	138	
太平洋安信农险			
核心资本	2,712	2,863	偿二代二期规则切换、向股东分红、当期盈利及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实际资本	2,952	2,863	偿二代二期规则切换、向股东分红、当期盈利及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最低资本	779	673	偿二代二期规则切换、保险业务发展及资产配置变化等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348	425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379	425	

注：2022年6月30日的偿付能力数据为偿二代二期规则下的计量结果，2021年12月31日的偿付能力数据仍为原规则下的计量结果。

本公司及本公司主要控股保险子公司偿付能力信息详见本公司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伦交所网站（www.londonstockexchange.com）及本公司网站（www.cpic.com.cn）披露的相关偿付能力报告摘要节录。

四、价格风险敏感性分析

下表为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本集团各报告期末全部权益资产^{注1}投资在股票价格上下变动10%时（假设权益资产^{注1}与股票价格同比例变动），将对本集团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注2}。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22年1-6月/2022年6月30日		
市价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10%	2	13,575
-10%	(2)	(13,575)

注：

- 1、权益资产未包含债券基金、货币市场基金、理财产品、优先股和其他权益投资等。
- 2、考虑了股票价格变动造成的影响中归属于保户的部分。

五、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公司的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其中人寿保险业务需要计提该四种准备金，财产保险业务需要计提前两种准备金。

截至2022年6月30日，太保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余额为13,755.83亿元，较上年末增长8.8%；太保产险保险合同准备金余额为1,389.65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7.7%。保险合同准备金增长主要是业务规模的扩大和保险责任的累积所致。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类保险合同准备金进行总体上的负债充足性测试。若测试结果显示计提的各类保险合同准备金是充足的，则无需额外增提；若测试结果显示计提的各类保险合同准备金不充足，则额外增提保险合同准备金。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2年6月30日
			赔付款项	提前解除	其他	
太保寿险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3,175	13,247	-	-	(8,588)	7,834
未决赔款准备金	6,012	6,172	(5,383)	-	-	6,801
寿险责任准备金	1,129,622	111,731	(13,905)	(10,012)	-	1,217,436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25,788	24,117	(5,167)	(1,226)	-	143,512
太保产险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67,328	91,571	-	-	(79,583)	79,316
未决赔款准备金	50,724	54,587	(45,662)	-	-	59,649

六、再保险业务

2022 年上半年，本公司分出保费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 (%)
太保寿险	3,784	3,676	2.9
传统型保险	2,655	1,793	48.1
其中：长期健康型保险	2,252	1,407	60.1
分红型保险	174	214	(18.7)
万能型保险	26	27	(3.7)
税延养老保险	-	-	/
短期意外与健康险	929	1,642	(43.4)
太保产险	11,188	11,584	(3.4)
机动车辆险	1,863	2,566	(27.4)
非机动车辆险	9,325	9,018	3.4

2022 年上半年，本公司分入保费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 (%)
太保寿险	1	71	(98.6)
传统型保险	1	71	(98.6)
其中：长期健康型保险	1	1	-
分红型保险	-	-	/
万能型保险	-	-	/
税延养老保险	-	-	/
短期意外与健康险	-	-	/
太保产险	878	792	10.9
机动车辆险	-	-	/
非机动车辆险	878	792	10.9

截至上半年末，本公司应收分保准备金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较上年末变化 (%)
太保寿险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640	864	(25.9)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410	495	(17.2)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2,030	1,910	6.3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2,425	12,120	2.5
太保产险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9,046	7,821	15.7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10,319	9,123	13.1

本公司根据保险法规及本公司业务发展和风险管理需要，决定本公司自留额及再保险的分保比例。为降低再保险的集中度风险，本公司与多家行业领先的再保险公司签订了再保险协议。本公司选择再保险公司的标准包括财务实力、专业能力、服务水平、理赔效率及价格条件，一般情况下优先选择记录良好并符合监管相关规定的国内外保险和再保险公司，包括被评为 A- 或更高评级的国际再保险公司。本公司选择的再保险合作伙伴主要有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子公司中国财产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和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及慕尼黑再保险公司等。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 2022 年上半年末，本公司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范围	注册 资本	集团持股 比例 ^{注2}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短期健康险业务和意外伤害保险；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19,470	98.5%	236,408	47,734	4,320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注3}	承保人民币和外币的各种人身保险业务，包括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业务；办理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办理各种法定人身保险业务；与国内外保险公司及有关机构建立代理关系和业务往来关系，代理外国保险机构办理对损失的鉴定和理赔业务及其委托的其他有关事宜；《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资金运用业务；经批准参加国际保险活动；经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8,420	98.3%	1,758,326	100,591	8,860
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注4}	团体养老保险及年金业务；个人养老保险及年金业务；短期健康保险业务；意外伤害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受托管理委托人委托的以养老保障为目的的人民币、外币资金；开展养老保险资产管理产品业务；开展与资产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3,000	61.1%	6,166	3,892	163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注4}	管理运用自有资金及保险资金；委托资金管理业务；与资金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它资产管理业务	2,100	99.7%	4,927	3,907	293
太平洋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各种人民币和外币的健康保险业务、意外伤害保险业务；与国家医疗保障政策配套、受政府委托的健康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与健康保险有关的咨询服务业务及代理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3,600	99.7%	10,941	3,342	30
太平洋安信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农业保险；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法定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其他涉及农村、农民的财产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保险兼业代理业务	1,080	66.8%	5,876	2,801	116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注5}	基金管理业务；发起设立基金及中国有关政府机构批准及同意的其他业务	150	50.8%	801	601	40

注：

- 1、本表中各公司数据均为单体数据。关于本公司主要控股、参股公司的其他情况，详见本半年报“经营业绩回顾与分析”部分和财务报告附注“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及“长期股权投资”部分。
- 2、集团持股比例包括本公司直接及间接持股。
- 3、太保寿险已于 2022 年 8 月获银保监会批准（银保监复〔2022〕567 号），注册资本变更为 86.282 亿元。集团持股比例保持不变。
- 4、长江养老、太保资产根据财政部、银保监会《关于进一步贯彻落实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的通知》（财会〔2020〕22 号）文件要求，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等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本表中长江养老、太保资产按新准则数据填列。
- 5、国联安基金根据证监会会计部、证券基金机构监管部下发的《关于基金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等企业会计准则的通知》，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相关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本表中国联安基金按新准则数据填列。

八、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被质押的情况

本公司主要资产为金融资产。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在证券投资过程中运用债券质押开展正常的回购业务，未发现有异常情况。

九、资产负债率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较上年末变化
资产负债率(%)	89.2	88.3	0.9pt

注：资产负债率 = (总负债 + 少数股东权益) / 总资产。

7

未来展望

一、市场环境 with 经营计划

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世界仍在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和世纪疫情的叠加影响中曲折前行。2022年以来，外部环境更趋复杂严峻，国际地缘政治冲突加剧，国内疫情多点散发，宏观经济需求收缩、供给冲击和预期转弱三重压力进一步加大；另一方面，中国政府致力于有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推出了稳经济一揽子政策，社会经济运行正有序回归正常轨道。长期来看，宏观经济发展、居民收入提升、人口结构变化、政府职能转变、社会治理机制创新、资本市场改革深化等，都将为中国保险市场长期发展注入持续动力，中国保险市场仍将是世界上最具活力、发展速度最快的市场之一。

公司将继续以“客户体验最佳、业务质量最优、风控能力最强”，“成为行业健康稳定发展的引领者”为目标愿景，锚定高质量发展方向，深化主业经营，推动发展模式从销售驱动向客户需求驱动的转型，聚焦“大健康”、“大数据”、“大区域”三大重点领域，持续增强发展动能；进一步提升“太保服务”能级，全面融入 ESG 可持续发展理念；严守风险底线，筑牢行稳致远坚强基石。

二、可能面对的主要风险及应对举措

展望未来一段时期，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及国内疫情的散发仍将对经济复苏形成一定制约，金融市场或波动持续；保险业转型发展进入攻坚区，需求下行及增长动能转换下，行业增速趋缓；系统重要性、偿付能力、资金运用、市场行为等宏微观多层次金融监管体系建设持续推进；新冠疫情、气候变化等新兴风险不断演化，以及新能源、人工智能等新技术不断发展应用，都对保险经营不断提出新的挑战。

面对上述风险趋势，公司将坚持“稳健”的风险偏好，深刻认识新发展阶段的机遇和挑战，审慎应对经营过程中的各种风险及不确定性，通过有效落实监管新规，完善风险治理、创新管理工具、强化风险约束和传导、扩大风险管理覆盖面、提升风险研判前瞻性、升级风险管理信息系统等举措，持续推进风险管理在公司转型发展中的促进作用，实现稳增长与防风险的均衡。



内含价值



1

关于报告内含价值评估的独立精算审阅意见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韬睿惠悦管理咨询（深圳）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下称“韬睿惠悦”或“我们”）受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太保集团”）委托，对太保集团进行了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内含价值评估审阅。

这份审阅意见仅为太保集团基于双方签订的服务协议出具，同时阐述了我们的工作范围和审阅意见。在相关法律允许的最大范畴内，我们对除太保集团以外的任何方不承担或负有任何与我们的审阅工作、该工作所形成的意见、或该报告中的任何声明有关的责任、尽职义务、赔偿责任。

工作范围

韬睿惠悦的工作范围包括：

- > 按中国精算师协会发布的《精算实践标准：人身保险内含价值评估标准》（中精协发 [2016]36 号）审阅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太保集团内含价值和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太保寿险”）半年新业务价值所采用的评估方法；
- > 审阅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太保集团内含价值和太保寿险半年新业务价值所采用的各种经济和营运假设；
- > 审阅太保集团计算的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太保寿险有效业务价值和半年新业务价值结果，从 2021 年 12 月 3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太保集团内含价值变动分析结果，以及太保寿险有效业务价值和半年新业务价值的敏感性分析结果

审阅意见

经审阅，韬睿惠悦认为太保集团在编制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集团内含价值和太保寿险半年新业务价值过程中：

- > 所采用的内含价值计算方法与传统静态型内含价值计算原则一致，并且符合中国精算师协会发布的《精算实践标准：人身保险内含价值评估标准》中的相关规定；
- > 各种营运假设的设定考虑到公司过去的经验、现在的情况以及对未来的展望；
- > 经济假设的设定与可获得的市场信息一致。

韬睿惠悦对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太保集团内含价值和太保寿险半年新业务价值的评估结果进行了合理性检查和分析。韬睿惠悦认为这些结果符合 2022 年中期报告“内含价值”章节中阐述的评估方法和评估假设，在此基础上，认为总体评估结果是合理的。

韬睿惠悦同时确认在 2022 年中期报告“内含价值”章节中披露的内含价值结果与韬睿惠悦审阅的内容无异议。

韬睿惠悦的审阅意见依赖于太保集团提供的各种经审计和未经审计的数据和资料的准确性。

代表韬睿惠悦
洪令德 FSA, CCA
2022 年 8 月 5 日

2

太保集团 2022 年半年度内含价值报告

一、背景

作为向投资者提供了解本公司经济价值和业务成果的辅助工具，本公司根据证监会对上市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以及中国精算师协会发布的《精算实践标准：人身保险内含价值评估标准》（中精协发[2016]36号）（以下简称“内含价值评估标准”）中的相关规定，编制了截至2022年6月30日太保集团内含价值信息，并在本章节披露。本公司聘请了韬睿惠悦咨询公司 (Willis Towers Watson) 对本公司截至2022年6月30日内含价值的评估方法、评估假设和评估结果的合理性进行了审阅，并对本次评估出具了独立精算审阅意见。

本公司内含价值指经调整后净资产价值与太保集团应占太保寿险扣除要求资本成本后的有效业务价值两者之和。太保寿险的有效业务价值和半年新业务价值的定义分别是截至评估时点的有效业务和评估时点前六个月的新业务相对应的未来税后股东利益的贴现值，其中股东利益是基于有效业务价值评估和新业务价值评估有关的相应负债、要求资本及银保监会相关规定要求的最低资本计量标准而确定的。内含价值不包括未来销售的新业务价值。

在计算太保寿险的有效业务价值和半年新业务价值时，本公司采用了传统的静态现金流贴现方法。这种方法通过风险贴现率隐含地考虑了投资保证和保单持有人选择权的风险、资产负债不匹配的风险、信用风险以及资本占用成本等。

内含价值和半年新业务价值能够从两个方面为投资者提供有用的信息。第一，内含价值包含的有效业务价值体现了在对未来经验的最佳估计假设下，公司现有有效业务预期的未来税后股东利益在评估日的贴现值。第二，半年新业务价值提供了衡量保险公司近期的经营活动为股东所创造价值的一个指标，从而也是评价保险公司业务潜力的一个指标。但是，内含价值和半年新业务价值不应被认为可以取代其他衡量公司财务状况的方法。投资者也不应该单纯依赖内含价值和半年新业务价值的信息做出投资决策。

内含价值是基于一组关于未来经验的假设，以精算方法估算保险公司的经济价值。但所依据的各种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内含价值的估值会随着关键假设的变化而发生重大变化，未来实际的经验可能与本报告中的评估假设存在差异。投资者进行投资决策时应谨慎使用。

二、内含价值及半年新业务价值的评估结果

截至2022年6月30日在风险贴现率为11%的情况下，本公司内含价值和太保寿险新业务价值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评估日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集团经调整的净资产价值	295,964	287,213
寿险业务经调整的净资产价值	169,427	161,880
有效业务价值	230,389	227,624
持有要求资本成本	(13,572)	(12,861)
扣除要求资本成本后有效业务价值	216,817	214,763
集团持有的寿险业务股份比例	98.29%	98.29%
集团应占寿险业务扣除要求资本成本后的有效业务价值	213,114	211,096
集团内含价值	509,078	498,309
寿险业务内含价值	386,244	376,643

评估日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6月30日
上半年新业务价值	6,944	11,840
持有要求资本成本	(1,348)	(1,609)
扣除要求资本成本后的上半年新业务价值	5,596	10,231

注:

- 1、由于四舍五入，数字合计可能跟汇总数有些细微差别。
- 2、“2021年6月30日”按2021年半年报数据填列。
- 3、“2021年12月31日”按2021年年报数据填列。

本公司经调整净资产价值是指以本公司按照中国会计准则计量的股东净所有者权益为基础，调整按中国会计准则计量的准备金与价值评估相应负债等相关差异后得到，若干资产的价值已调整至市场价值。应注意本公司经调整净资产价值适用于整个集团（包括太保寿险及其他隶属于太保集团的业务），而所列示的有效业务价值及新业务价值仅适用于太保寿险，不包括太保集团的其他业务，并且本公司内含价值中也不包括太保寿险有效业务价值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部分。

三、主要评估假设

在计算截至2022年6月30日内含价值时，本公司假设在中国现行的经济和法制环境下持续经营。价值评估相应负债和要求资本的计量方法采用内含价值评估标准相关规定。本公司在设定各种营运精算假设时，主要是以公司各种可靠的经验分析结果为基础，并参考了中国保险市场的经验以及对经验假设的未来发展趋势的展望，因此代表了在评估时点可获取信息基础上对未来情况预期的最佳估计。

以下汇总了在计算截至2022年6月30日太保寿险有效业务价值以及上半年新业务价值时所采用的主要评估假设：

（一）风险贴现率

计算太保寿险有效业务价值和上半年新业务价值的风险贴现率假设为11%。

（二）投资收益率

长期险业务的未来投资收益率假设为2022年5.0%，且以后年度保持在5.0%水平不变。短期险业务的投资收益率假设是参照中国人民银行在评估日前最近公布的一年期存款基准利率水平而确定。

这些假设是基于目前的资本市场状况、本公司当前和预期的资产配置及主要资产类型的预期投资收益率水平而确定。

（三）死亡率

死亡率假设主要根据中国人身保险行业标准的生命表《中国人身保险业经验生命表(2010-2013)》为基准，结合本公司最近的死亡率经验分析和对未来的展望，视不同产品而定。

（四）疾病发生率

疾病发生率假设主要根据中国人身保险业重大疾病经验发生率表为基准，结合本公司最近的疾病发生率经验分析和对未来的展望，考虑了疾病发生率长期恶化趋势，视不同产品而定。

（五）保单失效和退保率

保单失效和退保率假设是根据本公司最近的经验分析结果和对未来的展望，按照定价利率水平、产品类别、保单期限和销售渠道的不同而分别确定。

（六）费用

单位成本假设是基于 2021 年太保寿险的非佣金费用总额、根据本公司的费用分析结果和对未来的展望而确定。同时，假设单位维持费用未来每年增加 2.5%。

（七）保户红利

- > 团体分红年金业务：80% 的利差益；
- > 银保分红业务：不低于 70% 的利差益和死差益；
- > 其他分红业务：70% 的利差益和死差益。

（八）税率

所得税率假设为每年 25%。投资收益中豁免所得税比例为每年 20%。假设的投资收益中豁免所得税的比例是基于本公司当前和预期的资产配置及主要资产类型的预期投资收益率水平而确定。

意外险业务的税收及附加比例遵循相关税务规定。

四、新业务首年年化保费和半年新业务价值

本公司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寿险业务分渠道的上半年新业务首年年化保费和基于 11% 风险贴现率计算的扣除要求资本成本后的上半年新业务价值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上半年新业务首年年化保费		扣除要求资本成本后的上半年新业务价值	
	2022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1 年
合计	52,384	40,299	5,596	10,231
其中：代理人渠道	17,896	24,866	5,242	10,043
银保渠道	19,554	2,553	341	170

五、内含价值变动分析

本公司集团内含价值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到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编号	项目	金额	说明
1	寿险业务 2021 年 12 月 31 日内含价值	376,643	
2	内含价值预期回报	16,090	2021 年内含价值在 2022 年上半年的预期回报和 2022 年上半年新业务价值在 2022 年上半年的预期回报
3	上半年新业务价值	5,596	2022 年上半年销售的寿险新业务价值
4	投资收益差异	(6,445)	2022 年上半年实际投资收益与投资收益评估假设差异
5	营运经验差异	(180)	2022 年上半年实际营运经验与评估假设的差异
6	分散效应	919	新业务及业务变化对整体要求资本成本的影响
7	市场价值调整变化	769	资产市场价值调整的变化
8	股东股息	(6,989)	太保寿险支付给股东的股息
9	其他	(160)	
10	寿险业务 2022 年 6 月 30 日内含价值	386,244	
11	集团其他业务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调整的净资产价值	132,080	
12	利润分配前净资产价值变化	9,934	
13	利润分配	(9,620)	集团对股东的利润分配
14	市场价值调整变化	917	资产市场价值调整的变化
15	集团其他业务 2022 年 6 月 30 日经调整的净资产价值	133,311	
16	少数股东权益调整	(10,477)	少数股东权益对 2022 年上半年内含价值的影响
17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集团内含价值	509,078	
18	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每股内含价值 (人民币元)	52.92	

注：由于四舍五入，数字合计可能跟汇总数有细微差异。

六、敏感性分析

针对主要评估假设未来可能的变化，本公司对寿险业务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有效业务价值和半年新业务价值的影响进行了评估。在每一项敏感性情景分析中，只对相关的现金流假设以及风险贴现率假设进行调整，其他假设均保持不变。

敏感性情势测试分析主要考虑了以下一些主要假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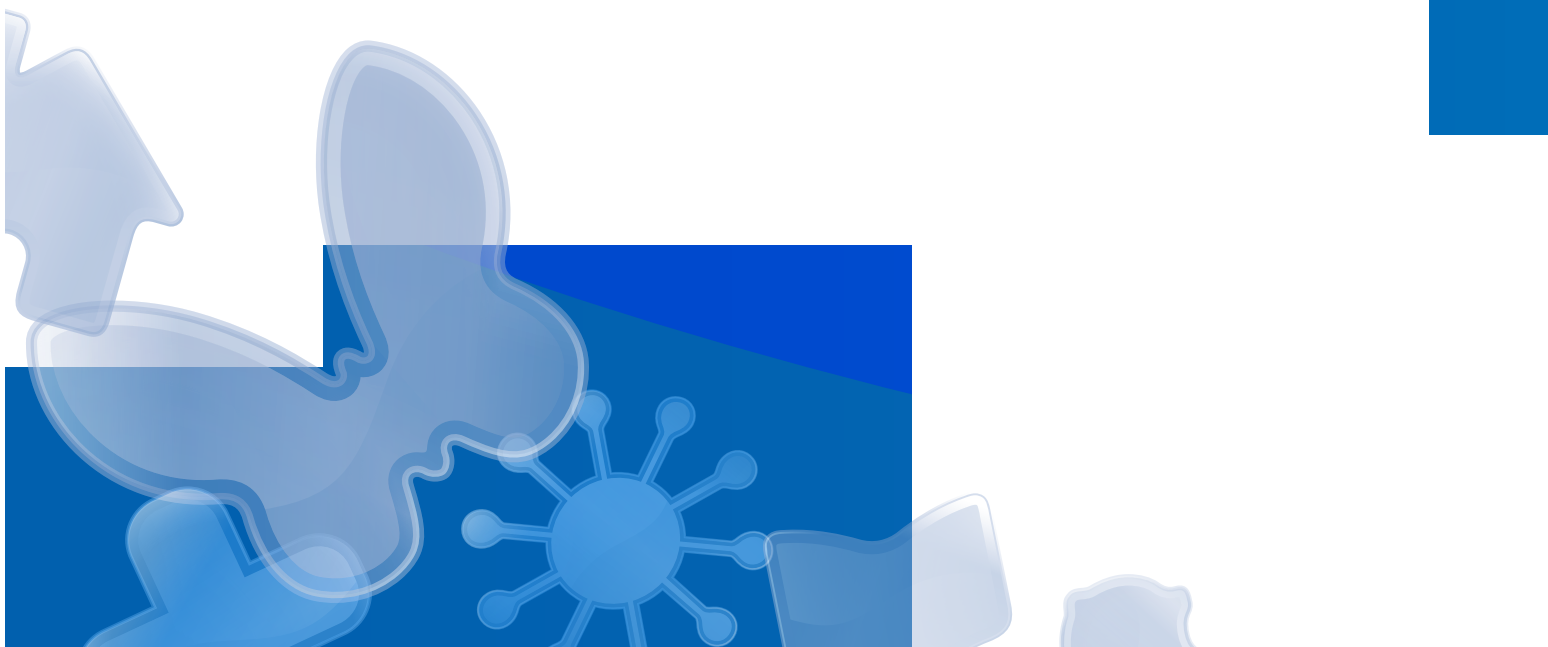
- > 风险贴现率假设 +/-50 个基点；
- > 投资收益率假设 +/-50 个基点；
- > 死亡率假设提高 / 降低 10%；
- > 疾病发生率假设提高 10%；
- > 退保率假设提高 / 降低 10%；
- > 费用假设提高 10%

下表汇总了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太保寿险扣除要求资本成本后的有效业务价值及半年新业务价值在各种敏感性情景测试下的分析结果：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有效业务价值	半年新业务价值
情形 1：基础假设	216,817	5,596
风险贴现率假设 +50 个基点	209,052	5,349
风险贴现率假设 -50 个基点	225,217	5,860
投资收益率假设 +50 个基点	253,261	6,801
投资收益率假设 -50 个基点	179,962	4,382
死亡率假设提高 10%	215,705	5,552
死亡率假设降低 10%	217,927	5,639
疾病发生率假设提高 10%	209,769	5,327
退保率假设提高 10%	218,254	5,495
退保率假设降低 10%	215,279	5,699
费用假设提高 10%	213,783	5,216

公司治理





1

利润分配方案执行情况

根据 2021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公司按每股人民币 1.0 元（含税）进行现金股利分配。本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 日发布了《2021 年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并按照公告内容实施了利润分配方案。

2

股东大会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股东大会情况详见本报告“公司治理情况”部分。

3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公司 2022 年半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

4

承诺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须披露的承诺事项。

5

重大诉讼和仲裁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须披露的重大诉讼和仲裁事项。

6

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须披露的处罚或整改事项。

7

诚信状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8

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9

违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和证监会规定的对外担保决议程序的担保合同。

10

股权激励计划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须披露的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11

日常关联交易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日常业务过程中，按照市场公允价格与诸多交易对手进行资金运用、销售金融产品与再保险类业务相关的日常交易。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批准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年度预计最高额度内的资金运用、销售金融产品与再保险类日常关联交易，每笔交易可不再另行提请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资金运用、销售金融产品与再保险类日常关联交易分类汇总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序号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 预估限额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实际发生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 比例
1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资金运用	1,800	192	0.10%
2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金融产品	8,000	18	0.00%
3	宝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500	360	0.09%
4	Swiss Reinsurance Company Ltd (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再保险业务	9,600	2,047	15.39%

上述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均以现金方式进行结算，均属本公司在日常业务过程中按照一般商务条款进行，不会对本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均未超出董事会 / 股东大会批准的金额，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监管规定在本公司中期报告中进行分类汇总披露。

12

重大合同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须披露的重大合同情况。

13

GDR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2 日完成 GDR 初始发售，并于 2020 年 7 月 9 日完成 GDR 超额配售，初始发售及超额配售合计发行 111,668,291 份 GDR，每份 GDR 发行价格为 17.60 美元，募集资金总额共计 1,965,361,921.60 美元。于报告期末尚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与于报告期初尚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之间的差异，主要为报告期内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及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等。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用途与招股说明书一致。

截至报告期末，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情如下：

募集资金总额	于报告期初尚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上述募集资金的预期用途	报告期内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于报告期末尚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上述尚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的使用时间计划
		(1) 70% 以上的募集资金净额将会围绕保险主业，用于在境外发达市场及新兴市场择机进行股权投资、合作结盟及兼并收购，逐步发展境外业务；	-		
1,965,361,921.60 美元	1,704,570,965.27 美元	(2) 最多达 30% 或剩余的募集资金净额将依托本公司境外投资平台，用于搭建海外创新领域投资平台，包括但不限于健康、养老、科技等方向；	(i) 约 0.504 亿美元（相当于募集资金总额的 2.6%）用于支付对 CICFH New Dynamics Investment SPC 的投资款项，进而参与 New Frontier Health Corporation（新风医疗集团）于纽约证券交易所私有化； (ii) 约 1.25 亿美元（相当于募集资金总额的 6.4%）用于认购 New Frontier Vitality Limited（新风健康集团）新增发行的 A 轮优先股。	1,051,736,734.18 美元	(i) 不超过 1.5 亿美元将用于认购 HTCP CAPITAL LPF（泰保新经济基金有限合伙基金）的基金份额 ^{注 1} ； (ii) 约人民币 10 亿元将用于新设立上海市健康养老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注 2} ； (iii) 剩余部分公司将视业务发展和市场机会进行投入。
		如果本公司认为在上述的任何特定领域没有符合预期的机会，则对应的募集资金净额部分将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及满足一般企业用途。	(i) 约 110,204,547.60 美元（人民币 7 亿元，相当于募集资金总额的 5.6%）用于向本公司子公司太保科技进行注资； (ii) 约 368,066,794.84 美元（人民币 2,457,783,255.34 元，相当于募集资金总额的 18.7%）用于向本公司子公司太保寿险进行增资。		

注：

- 1、本公司已于 2022 年 8 月签署认购 HTCP CAPITAL LPF（泰保新经济基金有限合伙基金）份额的相关协议。
- 2、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尚未就该项目签署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协议。

14

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财政部”）《国有金融企业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金[2020]6号）要求，2021年度审计工作结束后，本公司连续聘用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合称“普华永道”）已达8年，达到最长连续聘任年限，须进行变更。普华永道已于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结束时退任本公司审计机构。经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获聘为本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时承担境外核数师按照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所要求的其他职责。本公司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2022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阅（未经审计）。

15

统一采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

自本公司H股在联交所发行上市起，一直采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及香港财务报告准则分别编制财务报表并披露相应财务资料。为提升效率、节约信息披露成本及审计费用，经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公司自2022年起，统一采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并披露相应财务报告。

16

会计估计变更

本集团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包括折现率、死亡率和疾病发生率、退保率、费用及保单红利等精算假设，用以计量资产负债表日的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集团 2022 年 6 月 30 日根据当前信息对上述有关假设进行了调整（主要是保险合同负债评估的折现率基准曲线变动），上述假设的变更所形成的寿险及长期健康险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变动计入本期利润表。此项会计估计变更增加 2022 年 6 月 30 日考虑分出业务后的寿险及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合计约人民币 51.44 亿元，减少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的利润总额合计约人民币 51.44 亿元。

17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于股份、相关股份或债权证的权益及淡仓

就本公司董事所知，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下列本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司的股份、相关股份或债权证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52 条规定须在存置之权益登记册中记录，或根据《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的规定需要通知本公司和联交所之权益或淡仓。

姓名	职务	身份	股份类别	股份数目	占类别发行股份的比例 (%)	占发行总股份的比例 (%)
孔庆伟	董事长、执行董事	实益拥有人	H 股	21,800 (L)	0.00 (L)	0.00 (L)
		实益拥有人	A 股	28,800 (L)	0.00 (L)	0.00 (L)
傅帆	执行董事、总裁	实益拥有人	H 股	107,400 (L)	0.00 (L)	0.00 (L)

(L) 代表长仓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详细持股情况见本报告“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部分。除本报告披露外，于报告期末，本公司董事并不知悉任何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司或其相关法团（定义见《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分）的股份、相关股份或债权证中拥有任何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52 条规定须在存置之权益登记册中记录，或根据《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的规定需要通知本公司和联交所之权益或淡仓。

18

主要股东及其他人士于股份及相关股份拥有的权益及淡仓

就本公司董事所知，于2022年6月30日，下列人士（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除外）于本公司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须向本公司披露之权益或淡仓，或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记录于本公司存置之权益或淡仓：

主要股东名称	身份	股份类别	股份数目	占类别发行股份的比例 (%) ^{注1}	占发行总股份的比例 (%) ^{注1}
Schroders Plc ^{注2}	投资经理	H 股	388,144,192 (L)	13.99 (L)	4.03 (L)
JPMorgan Chase & Co. ^{注3}	JPMorgan Chase & Co. 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	H 股	19,252,533 (L) 11,759,384 (S)	0.69 (L) 0.42 (S)	0.20 (L) 0.12 (S)
	投资经理	H 股	41,740,134 (L)	1.50 (L)	0.43 (L)
	持有股份的保证权益的人	H 股	3,637,997 (L)	0.13 (L)	0.04 (L)
	核准借出代理人	H 股	81,572,701 (L) 81,572,701 (P)	2.94 (L) 2.94 (P)	0.85 (L) 0.85 (P)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 ^{注4}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	H 股	193,909,800 (L)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实益拥有人	H 股	193,759,800 (L)	6.98 (L)	2.01 (L)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注5}	实益拥有人	H 股	192,068,400 (L)	6.92 (L)	2.00 (L)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	H 股	6,428,400 (L)	0.23 (L)	0.07 (L)
BlackRock, Inc. ^{注6}	Blackrock, Inc. 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	H 股	163,112,612 (L) 3,600 (S)	5.88 (L) 0.00 (S)	1.70 (L) 0.00 (S)

(L) 代表长仓；(S) 代表淡仓；(P) 代表可供借出的股份

注：

1、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公司已发行股份共9,620,341,455股，其中包括A股6,845,041,455股及H股2,775,300,000股。

2、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Schroders Plc 被视为或当作于本公司共388,144,192股H股（长仓）中拥有权益。Schroders Plc 直接或间接控制之公司持有的股权情况如下表所示：

控制之公司名称	股份数目
Schroder Administration Limited	388,144,192 (L)
Schroder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387,763,792 (L)
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	172,597,618 (L)
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Singapore) Ltd.	85,353,011 (L)
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81,746,000 (L)
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48,067,163 (L)
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North America Limited	48,067,163 (L)
Schroder Wealth Holdings Limited	380,400 (L)
Schroder & Co. Limited	380,400 (L)

(L) 代表长仓

3、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JPMorgan Chase & Co. 被视为或当作于本公司共 146,203,365 股 H 股（长仓），11,759,384 股 H 股（淡仓）及 81,572,701 股 H 股（可供借出的股份）中拥有权益。JPMorgan Chase & Co. 直接或间接控制之公司持有的股权情况如下表所示：

控制之公司名称	股份数目
China International Fund Management Co., Ltd.	277,400(L)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Taiwan) Limited	316,000 (L)
J.P. Morgan SE	31,240 (L)
J.P. Morgan Securities LLC	2,423,997 (L) 22,600 (S)
JPMORGAN CHASE BANK, N.A. - LONDON BRANCH	81,572,701 (L)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UK) LIMITED	9,135,200 (L)
J.P. Morgan Investment Management Inc.	21,431,934 (L)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3,423,000 (L)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Asia Pacific) Limited	7,156,600 (L)
J.P. MORGAN SECURITIES PLC	20,435,293 (L) 11,736,784 (S)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UK) LIMITED	277,400(L)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	9,412,600 (L)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Holdings Inc.	38,317,134 (L)
JPMorgan Chase Holdings LLC	40,741,131 (L) 22,600 (S)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Asia) Inc.	7,472,600(L)
J.P. Morgan International Finance Limited	20,466,533 (L) 11,736,784 (S)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102,039,234 (L) 11,736,784 (S)
J.P. Morgan Broker-Dealer Holdings Inc.	2,423,997 (L) 22,600 (S)
J.P. MORGAN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20,435,293 (L) 11,736,784 (S)

(L) 代表长仓；(S) 代表淡仓；

4、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被视为或当作于本公司共 193,909,800 股 H 股（长仓）中拥有权益。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之公司持有的股权情况如下表所示：

控制之公司名称	股份数目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93,759,800 (L)
中国人寿保险（海外）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 (L)

(L) 代表长仓

5、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被视为或当作于本公司共 198,496,800 股 H 股（长仓）中拥有权益。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之公司持有的股权情况如下表所示：

控制之公司名称	股份数目
上海国际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6,428,400 (L)

(L) 代表长仓

6、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BlackRock, Inc. 被视为或当作于本公司共 163,112,612 股 H 股（长仓）及 3,600 股 H 股（淡仓）中拥有权益。BlackRock, Inc. 直接或间接控制之公司持有的股权情况如下表所示：

控制之公司名称	股份数目
Trident Merger, LLC	2,836,482 (L)
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LLC	742,082 (L)
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LLC	2,094,400 (L)
BlackRock Holdco 2, Inc.	160,276,130 (L) 3,600 (S)
BlackRock Financial Management, Inc.	155,205,764 (L) 3,600 (S)
BlackRock Financial Management, Inc.	5,070,366 (L)
BlackRock Holdco 4, LLC	99,883,605 (L)
BlackRock Holdco 6, LLC	99,883,605 (L)
BlackRock Delaware Holdings Inc.	99,883,605 (L)
BlackRock Institutional Trust Company, National Association	34,266,405 (L)
BlackRock Fund Advisors	65,617,200 (L)
BlackRock Capital Holdings, Inc.	1,068,400 (L)
BlackRock Advisors, LLC	1,068,400 (L)
BlackRock International Holdings, Inc.	54,253,759 (L) 3,600 (S)
BR Jerse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P.	54,253,759 (L) 3,600 (S)
BlackRock Lux Finco S.à r.l.	3,327,442 (L)
BlackRock Japan Holdings GK	3,327,442 (L)
BlackRock Japan Co., Ltd.	3,327,442 (L)
BlackRock Holdco 3, LLC	45,150,914 (L) 3,600 (S)
BlackRock Canada Holdings LP	337,400 (L)
BlackRock Canada Holdings ULC	337,400 (L)
BlackRock Asset Management Canada Limited	337,400 (L)
BlackRock Australia Holdco Pty. Ltd.	1,806,400 (L)
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Australia) Limited	1,806,400 (L)
BlackRock (Singapore) Holdco Pte. Ltd.	7,296,445 (L)
BlackRock HK Holdco Limited	6,457,245 (L)
BlackRock Asset Management North Asia Limited	3,129,803 (L)
BlackRock Cayman 1 LP	44,813,514 (L) 3,600 (S)
BlackRock Cayman West Bay Finco Limited	44,813,514 (L) 3,600 (S)

控制之公司名称	股份数目
BlackRock Cayman West Bay IV Limited	44,813,514 (L) 3,600 (S)
BlackRock Group Limited	44,813,514 (L) 3,600 (S)
BlackRock Finance Europe Limited	21,652,582 (L)
BlackRock (Netherlands) B.V.	172,200 (L)
BlackRock (Netherlands) B.V.	7,985,472 (L)
BlackRock Advisors (UK) Limited	223,800 (L)
BlackRock International Limited	1,664,454 (L)
BlackRock Group Limited-Luxembourg Branch	21,496,478 (L) 3,600 (S)
BlackRock Luxembourg Holdco S.à r.l.	21,496,478 (L) 3,600 (S)
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Ireland Holdings Limited	20,751,678 (L)
BlackRock Asset Management Ireland Limited	20,751,678 (L)
BLACKROCK (Luxembourg) S.A.	738,600 (L) 3,600 (S)
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UK) Limited	8,324,637 (L)
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UK) Limited	4,946,473 (L)
BlackRock (Netherlands) B.V. – German Branch – Frankfurt BlackRock	172,200 (L)
BlackRock Asset Management Deutschland AG	172,200 (L)
BlackRock Fund Managers Limited	8,324,637 (L)
BlackRock Life Limited	1,664,454 (L)
BlackRock (Singapore) Limited	839,200 (L)
BlackRock UK Holdco Limited	6,200 (L)
BlackRock Asset Management Schweiz AG	6,200 (L)
EG Holdings Blocker, LLC	742,082 (L)
Amethyst Intermediate, LLC	742,082 (L)
Aperio Holdings, LLC	742,082 (L)
Aperio Holdings, LLC	742,082 (L)
Aperio Group, LLC	742,082 (L)

(L) 代表长仓；(S) 代表淡仓

除上述披露外，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董事并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除外）于本公司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规定须记录于登记册内之权益或淡仓。

有关本公司前十名股东的持股情况见本报告“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部分。

19

购买、赎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证券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附属子公司未购买、赎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证券。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 股本变动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	-	-	-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	-
3、其他内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4、外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人民币普通股	6,845,041,455	71.15	-	-	-	-	-	6,845,041,455	71.1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H股）	2,775,300,000	28.85	-	-	-	-	-	2,775,300,000	28.85
4、其他	-	-	-	-	-	-	-	-	-
合计	9,620,341,455	100.00	-	-	-	-	-	9,620,341,455	100.00
三、股份总数	9,620,341,455	100.00	-	-	-	-	-	9,620,341,455	100.00

2 股东情况

(一)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无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167,787 家（其中 A 股股东 163,637 家，H 股股东 4,150 家）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8.82%	2,772,506,227	-173,802	-	-	H 股
申能（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05%	1,352,129,014	+25,352,232	-	-	A 股
华宝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35%	1,284,277,846	-	-	-	A 股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09%	585,814,739	+1,702,400	-	-	A 股
上海海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87%	468,828,104	-	-	-	A 股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2.82%	271,089,843	-	-	-	A 股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1.93%	185,763,999	-11,964,542	-	-	A 股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6%	160,000,000	-	-	-	A 股
Citi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其他	1.56%	149,838,515	-202,390	-	-	A 股
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9%	114,913,440	-267,700	-	-	A 股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华宝投资有限公司接受其母公司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委托，代其行使 68,818,407 股 A 股普通股对应的股东大会投票表决权。除此之外，本公司未获知上述股东存在其他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情况。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是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的全资附属公司，两者之间存在关联关系；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是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两者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本公司未获知上述股东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注：

-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未发行优先股。
-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A 股）和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H 股）的登记股东名册排列，A 股股东性质为股东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的账户性质。
-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股份为代客户持有。因联交所并不要求客户向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申报所持有股份是否有质押及冻结情况，因此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无法统计或提供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的规定，当其持有股份的性质发生变化（包括股份被质押），大股东要向联交所及公司发出通知。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未知悉大股东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发出的上述通知。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为沪港通股票的名义持有人。
- Citi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为本公司 GDR 存托人，GDR 对应的基础证券 A 股股票依法登记在其名下。根据存托人统计，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 GDR 存续数量为 29,967,703 份，占证监会核准的 GDR 实际发行数量的 26.84%。

（二）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公司股权结构较为分散，公司主要股东的各个最终控制人都无法实际支配公司行为，因此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也不存在实际控制人。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股份类别	期初持股数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期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孔庆伟	董事长、执行董事	A 股	0	28,800	-	28,800	二级市场买卖
		H 股	0	21,800	-	21,800	二级市场买卖
傅帆	执行董事、总裁	H 股	0	107,400	-	107,400	二级市场买卖
俞斌	副总裁	A 股	5,900	-	-	5,900	-
		H 股	26,600	88,600	-	115,200	二级市场买卖
马欣	副总裁	A 股	4,300	10,700	-	15,000	二级市场买卖
		H 股	58,400	30,600	-	89,000	二级市场买卖
孙培坚	首席风险官	A 股	20,125	-	-	20,125	-
盛亚峰	大湾区发展总监	A 股	10,800	-	-	10,800	-



董事、监事和高级
管理人员情况

1 董事会成员情况

本公司现任董事共 15 名。其中，执行董事 2 名，为孔庆伟先生、傅帆先生；非执行董事 8 名，为黄迪南先生、王他筭先生、吴俊豪先生、陈然先生、周东辉先生、梁红女士、路巧玲女士、John Robert Dacey 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 5 名，为刘晓丹女士、陈继忠先生、林婷懿女士、胡家骠先生、姜旭平先生。

2 监事会成员情况

本公司现任监事共 4 名。其中，股东代表监事 2 人，为朱永红先生、鲁宁先生；职工代表监事 2 人，为季正荣先生、顾强先生。

3 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本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共 11 名。分别为董事长孔庆伟先生，总裁傅帆先生，副总裁俞斌先生、马欣先生，首席风险官孙培坚先生，总精算师、财务负责人张远瀚先生，合规负责人、总法律顾问张卫东先生，大湾区发展总监盛亚峰先生，行政总监陈巍先生，董事会秘书、转型副总监苏少军先生，首席投资官苏罡先生。相关变动情况如下：

姓名	新任职务	变动情况
苏罡	首席投资官	2021 年 11 月，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同意聘任苏罡先生为本公司首席投资官。 2022 年 1 月，苏罡先生的任职资格获银保监会核准。

姓名	离任职务	变动情况
钱仲华	总审计师、审计责任人	2022 年 7 月，因年龄原因，钱仲华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总审计师、审计责任人职务。

4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资料变动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吴俊豪先生不再担任成都新申创业投资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陈然先生不再担任上海欧冶典当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董事路巧玲女士不再担任宝武集团中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梁红女士不再担任高瓴集团旗下产业与创新研究院院长。本公司董事胡家骠先生受香港特别行政区行政长官根据《金融机构（处置机制）条例》（第 628 章）委任为处置补偿仲裁处委员团成员。本公司监事会主席朱永红先生不再担任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监事鲁宁先生不再担任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金融资产部部长、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云南花卉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副总裁俞斌先生新任太保科技董事长。本公司总精算师、财务负责人张远瀚先生不再担任太平洋健康险总精算师。



公司治理情况

1

公司治理概况

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构建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等组成的公司治理体系，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执行机构之间相互配合、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的运行机制。本公司通过不断深化集团化管理的架构，充分整合内部资源，加强与资本市场的交流沟通，形成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行使下列职权：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等事项作出决议；审议批准全部或部分股票在任何证券交易所上市，或公司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的方案；对公司聘用、解聘为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修改《公司章程》等。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主要职权包括：召集股东大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的方案以及发行公司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的方案；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裁，根据董事长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董事、监事，根据董事长或审计委员会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审计师、审计责任人，根据总裁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裁、总精算师、总法律顾问、首席风险官、首席科技官、首席投资官、财务负责人、合规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决定其报酬事项；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等。

公司现任董事共 15 名，其中，执行董事 2 名，非执行董事 8 名，独立非执行董事 5 名，董事会的人数、成员结构符合监管政策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监事会依法行使以下职权：检查公司财务；对公司董事、总裁、副总裁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的行为进行监督；审核拟提交股东大会的财务报告、营业报告和利润分配方案等财务资料；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向股东大会提出议案；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等。

公司现任监事共 4 名，其中，股东代表监事 2 名，职工代表监事 2 名，监事会的人数、成员结构符合监管政策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报告期内，本公司共召开了 1 次股东大会，3 次董事会，2 次监事会，相关会议决议均按监管要求在上交所网站、联交所网站和相关的信息披露媒体上予以公布。

本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8 日召开了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修订〈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等议案。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796,913,895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0.26%。本次会议所有议案均获通过（详见刊载于上交所、联交所、伦交所及本公司网站的公告）。

目前，本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投资决策及 ESG 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薪酬委员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科技创新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共 5 个委员会，各委员会对专业问题进行深入研究，并提出建议供董事会参考。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决策及 ESG 委员会共召开了 3 次会议，对公司利润分配、公司 2021 年可持续发展报告等重大事项提出意见和建议。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 5 次会议，审核了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1 年度审计综合报告等议案。审计委员会根据年报工作要求，与外部审计师协商了 2021 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的时间安排。在外部审计师进场前召开会议审阅了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形成了书面意见，并在外部审计师进场后与之保持了充分及时的沟通。审计委员会在外部审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召开会议再次审阅了公司财务报告，形成书面意见，并同意将年度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薪酬委员会共召开了 3 次会议，审核了公司 2021 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等议案，听取了公司 2022 年度绩效考核量表等报告。

报告期内，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共召开了 3 次会议，审核了公司风险评估报告、合规报告、偿付能力报告、相关控股子公司关联交易等议案。

报告期内，董事会科技创新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共召开了 1 次会议，审核了公司 2021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及 2022 年消保工作要点等议案。

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共有独立非执行董事 5 名，涵盖了会计、金融、审计、法律等方面的专业人士，独立非执行董事人数达到董事会成员总人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监管要求和《公司章程》规定。

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具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经验，能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以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履行职责，对本公司的公司治理、业务经营、风险管理、内部控制等多方面提出了诸多意见与建议。独立非执行董事以其独立客观的立场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认真履行职责，发挥了实质性作用，不仅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决策过程中还尤其关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根据证监会、银保监会等发布的最新监管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本公司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监事会议事规则》中相应条款内容进行了修订。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高级管理层行使以下职权：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负责公司的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和基本管理制度；制定公司的基本规章；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保险监管机构规定以及依法应当履行的其他职责。

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共 11 名，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高级管理层包括执行董事、总裁、副总裁、总精算师、总审计师、总法律顾问、首席风险官、首席科技官、首席投资官、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合规负责人、审计责任人等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董事会确定的其他管理人员，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部分。

2

投资者关系

本公司已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股东通讯制度》等有关制度规定。围绕市值管理，公司积极构建以投资者为中心的多元化沟通平台，不断提升投资者沟通的覆盖面和有效性。

在疫情防控的特殊时期，公司结合重要监管政策出台、定期报告发布等关键时点，及时、主动地开展与市场的沟通。通过视频直播、电话会议等方式，成功举办偿二代二期专题电话会、2021年度业绩发布会和全球路演。2022年上半年，公司共接待各类投资者、分析师电话会议及来访近30场，参加各类投资者策略会、论坛及峰会十余场，及时有效地向资本市场传导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业绩。公司编制中英文双语月刊《投资者通讯》共7期，刊登于公司官网投资者关系专栏及投资者关系微信公众号，分享行业新闻、公司动态、保费收入等，并就市场关注热点进行回应。公司还通过投资者关系微信公众号推送可视化年报、业绩推介材料等，持续加强与投资者、分析师的沟通，得到了资本市场的广泛认可。

公司积极响应证券监管部门关于加强中小投资者保护的号召，于业绩发布会前发布公告，公开征求投资者关注问题，并由管理层在发布会上予以回应；同时为中小投资者提供通过网络视频参会契机，开放发布会直播平台文字提问方式，实现当日回复率100%。公司安排专人接听投资者关系热线，及时回应上证E互动平台的投资者提问，客观、全面地向市场传递信息，帮助投资者合理认知公司的投资价值。

同时，公司积极发挥投资者关系工作双向传导作用，利用资本市场快报、专题报告等多种形式，向公司内部传导资本市场声音，为管理层决策提供依据。

3

信息披露

本公司严格遵循各证券上市地监管规则，通过高效、合规、有序的信息披露，持续提升公司透明度。报告期内，本公司按照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和公平的原则，规范编制和披露各项定期报告与临时报告，并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持续拓展主动披露范围，创新非财务信息披露形式和传播形式，坚持以清晰简明的表达，完整、有效地向境内外投资者和其他利益相关方全面展示公司经营发展成果和履行社会责任情况，不断提升公司信息披露的针对性、有效性。报告期内，本公司亦密切关注保险行业监管政策和监管最新动态，主动结合保险集团公司治理特性及信息披露最新要求，进一步充实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内容。报告期内，本公司继续保持上市公司信息披露零监管处罚、零重大错漏。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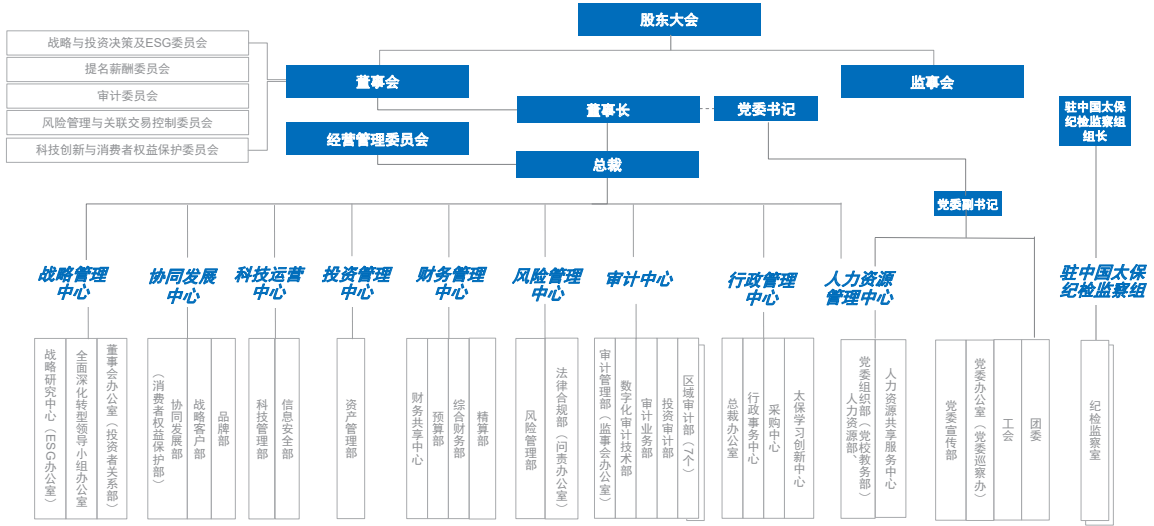
风险管理

风险管理是本公司经营管理活动的核心内容之一。本公司建立了由董事会承担最终责任、管理层直接领导，以风险管理部门为依托，相关职能部门密切配合，覆盖所有机构和各岗位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各子公司的董事会对各自风险管理体系和风险状况承担最终责任。

本公司统筹建立统一的风险管理目标，统一的风险管理政策，统一的核心风险计量工具，统一的风险管理规划和信息系统，指导和监督各子公司风险管理工作。各子公司在维护其独立的风险治理和设定必要防火墙的前提下，遵循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目标与政策、制度与流程、方法与工具，负责管理其业务板块的各类风险。

2022年上半年，依据偿二代二期等监管新规要求，本公司持续优化构建覆盖集团特有风险和各大类风险管理的风险管理体系，推动风险管理与经营管理的融合，切实提升风险管理有效性和一体化风控水平。

5 主要组织架构





环境和社会责任

1

环境信息情况

公司推进绿色保险，发力绿色金融，加强绿色运营，实施碳减排和碳中和行动，促进生态文明建设。同时，公司凭借专业优势，运用风险防控技术和高科技服务工具，主动应对气候变化挑战，减少气候造成损失。

（一）绿色保险

公司制定绿色保险战略规划，围绕保障清洁高效能源体系建设、降低污染消耗、有效应对气候变化风险等方面，推进保险产品和服务创新，推动经济和社会全面绿色转型，全方位助力高质量发展。

制定绿色保险（可持续保险）战略规划。根据银保监会《银行业保险业绿色金融指引》的要求，太保产险实施《绿色保险（可持续保险）战略规划及实施方案》，从战略层面推进绿色可持续保险发展，并研究制定了可持续（绿色）保险标准和编码体系。

环境污染责任险，公司积极承保环境污染责任险，截至2022年6月，已承保环境污染责任保险项目7,000多家，提供环境污染风险保障金额超过132亿元，强调环境污染责任险有助于强化对企业保护环境、预防环境损害的监督管理。

清洁能源保险，公司在光伏、风电、核电等清洁能源领域，持续提供全生命周期的风险保障以及专业化的风险预防管理服务。在光伏发电领域，深度参与了五大电力集团及申能集团、中核工业等大型集团的光伏项目，承保金额达2,000多亿元；在风力发电领域，参与了60余个海上风电工程和运营项目，承保金额近6,000亿元；在水力发电领域，连续多年首席承保参与了如三峡、白鹤滩、乌东德等国内前五大大型水电的财产保险项目；在核电领域，参与了如三门核电、海阳核电新开CAP1000机组工程等诸多项目。

水质无忧保险，公司承保太浦河“水质无忧”保险，是长三角示范区内的首个水质保险项目。

保护生物多样性发展更有力，中国太保野生动物责任险实现云南全省覆盖，10年间受益农户超过15万户。

（二）绿色投资

公司以债权投资、股权投资、资产支持、产业基金等形式，参与能源、环保、水务、防污等绿色投资；发行ESG保险资管产品，推出碳中和主题产品。

全面布局ESG主题资管产品。太保资产继2021年8月发行第一只ESG主题产品——太平洋卓越碳中和主题产品，又先后于2022年3月、6月，成立了太平洋卓越低碳主题产品以及太平洋卓越ESG债券精选资产管理产品。ESG主题产品投资严格遵循产品投资范围，投向包括推动绿色低碳等领域。

创新绿色金融产品、深入践行绿色投资。太保资产的太平洋-河南投资鲁山豫能债权投资计划、太平洋-中原豫资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获得由评估机构给予的最高等级（G-1）标准的认证，河南投资鲁山豫能债权投资计划成为河南省内首单成功备案并经过绿色认证的保险债权投资计划；中原豫资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正式发行设立，成为河南省内首单成功发行并经过绿色认证的保险债权投资计划。

中原豫资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总投资规模22亿元，资金主要用于正阳县慎水河中支及清水河（原韦甲沟）下游生态环境治理PPP项目、宁陵县四湖休闲区综合整治及配套服务设施PPP项目。该生态环境治理项目将依据实际情况对城区河道进行疏浚，以修复水体生态自净能力、提升水环境承载力，助力绿地建设，为城市可持续发展提供长久动力。

长江养老主动挖掘双碳目标催生的市场投资机会，将ESG因子纳入投资决策流程和产品研发体系，构建ESG债券池，绿色金融产品的持仓规模超过260亿元，助力实体经济的绿色低碳转型。

（三）绿色运营

减少温室气体排放

公司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印发《“十三五”控制温室气体排放工作方案》，加强废弃及温室气体、废弃物的管理工作。对温室气体排放量及废弃物进行定期监测和分析，优化温室气体和空气污染物的源头排放管理，制定和落实相关污染物管理办法。

大力推广无纸化运营

投保无纸化。科技助力推动核保智能化、无纸化，太保寿险核动力·智能核保模型自动处理人工核保任务12.5万件，核保无纸化20.9万件。持续推广长险电子保单，优化升级个性化电子保单功能，支持客户随时随地通过官微、官网查

看下载电子保单，实现无接触送单。长险纯电子保单共出单 74 万单，节约 3,700 万张 A4 纸。

保全无纸化。持续提高线上化保全水平，线上替代率达 93.5%；持续使用电子批单替代纸质批单，生成电子批单 2,400.9 万份。

信函电子化。持续推动电子信函应用替代传统纸质通知，电子信函订阅读率达 85.3%，发送电子信函 47,394.9 万份。

有效使用资源及能源

积极推广和应用节能技术产品，淘汰高耗能设施设备。根据国家标准定期检查并淘汰不符合标准的水龙头和管道装置，安装红外线感应开关装置，建设节水型单位。

集中控制和优化走廊、楼梯间、门厅等公共场所的照明。选用 LED 节能灯具，并要求做到“人走灯灭，人离电断”。规定办公室冬季采暖设定温度不应高于 20℃，夏季制冷设定温度不应低于 26℃；倡议员工环保行为，如降低电脑屏幕亮度、减少室内开灯、及时关闭用电设备等。

倡导绿色生活

太保寿险基于趣健康小程序开发线上马拉松活动，以太保家园 7 个落地城市为地图场景，将客户实际步数转化为线上虚拟路程，地图嵌入太保家园、生命银行等太保增值服务介绍以及“太保服务，护航亚运”专列品牌形象，倡导绿色健康生活方式，累计参与用户 200 多万人次。

（四）绿色公益

2,000 亩太保三江源公益林守护中华水塔。中国太保 2020 年在青海省三江源启动公益林建设工作，截至 2022 年 6 月，公司和员工共捐款 3,330 万元，实施三江源公益林项目 3 期，建成员工林和伙伴林、客户林，共造林 2,000 余亩。为守护中华水塔增添亮色“太保绿”。未来 30 年，公益林现有苗木预计将吸收二氧化碳超 48,000 吨。

公司不属于高污染行业。2022 上半年，公司未发生因环境违规而遭受处罚的事件，也未收到任何环境问题申诉。

2

推动乡村振兴情况

公司聚焦国家乡村振兴战略“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总体要求，致力到 2025 年，全面打造助力乡村振兴、助推“三农”保险高质量发展的产品体系、服务体系和创新模式，在“三农”保险市场上形成行业领先优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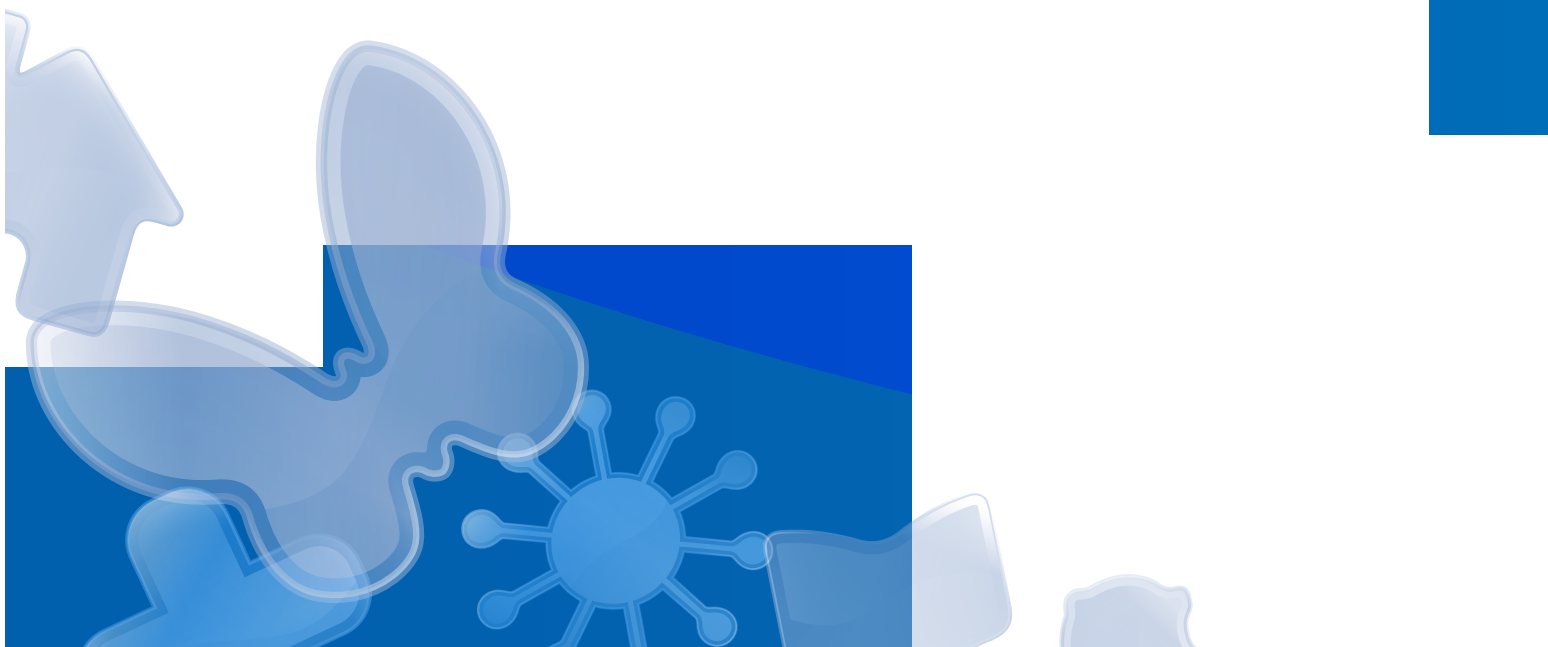
在定点帮扶方面。公司持续开展了新疆喀什、内蒙古察右中旗、云南大理“两村”定点帮扶工作，连续第四年为喀什地区全体“访惠聚”驻村工作队驻村干部提供人身意外伤害风险保障和为全国赴喀什旅游人员提供旅游安全风险保障；向内蒙古乌兰察布市察右中旗捐赠 100 万元资金用于辉腾锡勒草原蒙古马文化产业园建设；向大理永平县卓潘村和黑豆场村各提供 15 万元用于“一村一品”特色种植项目。

在驻村帮扶方面。中国太保持续开展驻村帮扶工作，截至 2022 年 6 月，在云南、四川、新疆、西藏、上海等 23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 200 余个定点村共有 273 名在岗驻村干部，其中驻村第一书记 68 名，协助当地政府助力乡村振兴。

在服务三农方面。截至 2022 年 6 月，公司农险已累计开发 3,900 余款产品，涵盖超过 240 个作物品种，在全国建设了 3,750 个太保“三农”服务站，规模达万余人的农村协保员队伍，全年服务广大乡村地区。

公司将在服务国家战略、助力乡村振兴、践行双碳理念上继续奋进，在服务绿色低碳产业、生态环境保护等生态文明建设建设和共富减贫、风险减量管理等社会经济韧性的重点领域进行系统性全面布局，把握国家绿色技术发展前瞻动向，并与更多的绿色节能领域“专精特新”企业建立合作对接关系，创新可持续保险和服务新模式，全方位助力经济和社会绿色转型。

其他信息





事项	刊载日期 (2022年)	是否刊 载报刊
H 股公告	1月5日	×
保费收入公告	1月20日	√
H 股公告	2月9日	×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获核准的公告	2月12日	√
保费收入公告	2月16日	
H 股公告	3月3日	×
保费收入公告	3月11日	√
H 股公告	3月12日	×
关于召开 2021 年度业绩发布会的公告	3月18日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董事会关于 2021 年度会计估计变更的专项说明		
关于 2021 年度会计估计变更的专项说明及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2021 年可持续发展报告		
监事会关于 2021 年度会计估计变更的专项说明		
2021 年度会计估计变更的专项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3月28日	
偿付能力报告摘要(2021 年年度)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偿付能力季度报告摘要		×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偿付能力季度报告摘要		
太平洋安信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偿付能力季度报告摘要		
太平洋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偿付能力季度报告摘要		
年度业绩推介材料		
2021 年年度报告		
独立董事关于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已审财务报表(2021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专项报告		
2021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		
H 股公告	4月2日	

事项	刊载日期 (2022年)	是否刊 载报刊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4月12日	
保费收入公告		√
H 股公告	4月15日	×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关于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1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偿付能力季度报告摘要节录	4月29日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偿付能力季度报告摘要节录		×
太平洋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偿付能力季度报告摘要节录		
太平洋安信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偿付能力季度报告摘要节录		
H 股公告	5月6日	
保费收入公告	5月17日	
关于持股 5% 以上股东增持本公司股份达到 1% 的提示性公告	5月23日	√
关于疫情防控期间参加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相关注意事项的提示性公告	5月31日	
H 股公告	6月2日	×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6月9日	×
保费收入公告	6月11日	√



备查文件目录

1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2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3

在其他证券市场公布的半年度报告

财务报告

三

变动表





审阅报告

安永华明（2022）专字第 60603963_B02 号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中期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中期财务报表是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中期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和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上述中期财务报表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郭杭翔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自清

中国·北京

2022 年 8 月 26 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6月30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资产	附注七	2022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货币资金	1	33,718	32,54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14,655	12,353
衍生金融资产	3	228	25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	9,300	13,432
应收保费	5	49,014	25,803
应收分保账款	6	8,549	11,091
应收利息	7	18,740	20,427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8	9,015	7,914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29	10,361	9,164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30	2,030	1,910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31	12,180	11,884
保户质押贷款		68,677	66,950
定期存款	8	218,354	196,51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	664,761	645,381
持有至到期投资	10	488,801	396,428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11	398,416	406,276
长期股权投资	12	25,265	26,984
存出资本保证金	13	7,368	7,428
投资性房地产	14	11,624	7,514
固定资产	15	16,540	17,504
在建工程	16	1,961	1,714
使用权资产	17	3,191	3,475
无形资产	18	5,985	5,509
商誉	19	1,372	1,3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	4,212	1,998
其他资产	21	16,999	14,330
资产总计		2,101,316	1,946,164

载于第 12 页至第 123 页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6月30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七	2022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衍生金融负债	3	54	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3	94,374	73,441
预收保费		8,368	25,154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4,917	3,695
应付分保账款	24	9,510	7,638
应付职工薪酬	25	5,933	7,386
应交税费	26	5,097	4,138
应付利息		552	517
应付赔付款		21,852	21,526
应付保单红利		22,942	24,176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27	117,345	102,843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8	88,736	71,493
未决赔款准备金	29	68,393	58,420
寿险责任准备金	30	1,217,441	1,129,622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31	143,547	125,798
保费准备金		597	207
应付债券	32	9,997	9,995
租赁负债		2,884	3,105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	1,949	3,601
其他负债	33	44,632	41,003
负债合计		1,869,120	1,713,759
股本	34	9,620	9,620
资本公积	35	79,657	79,662
其他综合损益	60	15,910	19,655
盈余公积	36	5,114	5,114
一般风险准备	37	19,589	19,521
未分配利润	38	96,782	93,16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26,672	226,741
少数股东权益	39	5,524	5,664
股东权益合计		232,196	232,40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101,316	1,946,164

第2页至第123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孔庆伟

法定代表人

张远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徐 蓁

会计机构负责人

载于第12页至第123页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利润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七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一、营业收入		255,114	252,512
已赚保费		213,044	200,071
保险业务收入	40	242,493	224,518
其中：分保费收入		949	909
减：分出保费	40	(13,304)	(13,717)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41	(16,145)	(10,730)
其他收益		77	121
投资收益	42	40,304	50,45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95	17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43	(1,065)	(277)
汇兑收益 / (损失)		788	(197)
其他业务收入	44	1,966	2,340
资产处置收益	45	-	1
二、营业支出		(240,460)	(231,154)
退保金	46	(11,238)	(11,684)
赔付支出	47	(70,756)	(73,415)
减：摊回赔付支出		6,693	6,103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48	(118,012)	(101,689)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49	1,565	1,569
提取保费准备金		(390)	(265)
保单红利支出		(6,391)	(6,664)
分保费用		(179)	(138)
税金及附加	50	(562)	(51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51	(14,683)	(18,673)
业务及管理费	52	(23,878)	(23,792)
减：摊回分保费用		3,471	4,552
利息支出	53	(1,664)	(1,634)
其他业务成本	54	(3,082)	(3,183)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55	(1,354)	(1,725)
三、营业利润		14,654	21,358
加：营业外收入	56	45	104
减：营业外支出	57	(63)	(62)

载于第 12 页至第 123 页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利润表(续)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七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未经审计)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未经审计)
四、利润总额		14,636	21,400
减: 所得税	58	(1,005)	(3,605)
五、净利润		13,631	17,795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13,631	17,795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301	17,304
少数股东损益		330	491
六、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59		
基本每股收益		1.38	1.80
稀释每股收益		1.38	1.80
七、其他综合损益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损益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2	(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变动		(5,242)	(1,843)
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变动相关的所得税		1,361	465
其他综合损益	60	(3,829)	(1,384)
八、综合收益总额		9,802	16,41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556	15,94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46	464

载于第12页至第123页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损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本年期初余额	9,620	79,662	19,655	5,114	19,521	93,169	226,741	5,664	232,405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	(5)	(3,745)	-	68	3,613	(69)	(140)	(209)
(一) 净利润	-	-	-	-	-	13,301	13,301	330	13,631
(二) 其他综合损益 (附注七、60)	-	-	(3,745)	-	-	-	(3,745)	(84)	(3,829)
综合收益总额	-	-	(3,745)	-	-	13,301	9,556	246	9,802
(三) 子公司增资等影响	-	(5)	-	-	-	-	(5)	5	-
(四) 利润分配	-	-	-	-	68	(9,688)	(9,620)	(391)	(10,011)
1.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68	(68)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9,620)	(9,620)	(391)	(10,011)
三、本期期末余额	9,620	79,657	15,910	5,114	19,589	96,782	226,672	5,524	232,196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损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本年期初余额	9,620	79,788	22,340	5,114	16,829	81,533	215,224	5,611	220,835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	(131)	(1,357)	-	75	4,723	3,310	(276)	3,034
(一) 净利润	-	-	-	-	-	17,304	17,304	491	17,795
(二) 其他综合损益 (附注七、60)	-	-	(1,357)	-	-	-	(1,357)	(27)	(1,384)
综合收益总额	-	-	(1,357)	-	-	17,304	15,947	464	16,411
(三) 与少数股东的权益性交易	-	(131)	-	-	-	-	(131)	(315)	(446)
(四) 利润分配	-	-	-	-	75	(12,581)	(12,506)	(425)	(12,931)
1.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75	(75)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12,506)	(12,506)	(425)	(12,931)
三、本期期末余额	9,620	79,657	20,983	5,114	16,904	86,256	218,534	5,335	223,869

载于第 12 页至第 123 页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现金流量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七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206,231	188,500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1,504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10,771	9,232
收到的税收返还		75	1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86	2,9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3,267	200,746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69,257)	(72,933)
支付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329)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4,089)	(18,389)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5,430)	(5,91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823)	(14,1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6,464)	(5,0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	(25,349)	(24,8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412)	(141,6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	88,855	59,1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1,280	182,58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9,965	37,30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147	3,6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净额		17	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3,409	223,527
投资支付的现金		(322,719)	(266,282)
保户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1,749)	(2,62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25)	(2,50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923)	(1,21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3)	(2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0,689)	(272,646)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280)	(49,1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现金净增加额		20,863	12,66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	1,267	2,3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130	15,03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675)	(4,05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97)	(14,08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	(984)	(1,3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56)	(19,481)
筹资活动产生 / (使用) 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74	(4,4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34	(2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63	(3,017)	5,507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63	45,627	34,76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63	42,610	40,274

载于第 12 页至第 123 页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年6月30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资产	附注九	2022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货币资金	1	1,960	5,26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4	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	-	10
应收利息		664	631
定期存款	4	14,882	14,27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	33,021	29,442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6	15,787	17,086
长期股权投资	7	67,141	64,985
投资性房地产	8	3,354	2,992
固定资产		815	1,338
在建工程		3	3
使用权资产		317	350
无形资产		188	236
其他资产	9	14,161	2,613
资产总计		152,297	139,234
负债和股东权益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0	2,090	1,12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	1
应付职工薪酬		207	339
应交税费		240	8
租赁负债		311	36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3	356
其他负债	11	10,189	556
负债合计		13,271	2,742
股本		9,620	9,620
资本公积	12	79,312	79,312
其他综合损益	14	1,005	1,354
盈余公积		4,810	4,810
未分配利润		44,279	41,396
股东权益合计		139,026	136,49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52,297	139,234

载于第 12 页至第 123 页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利润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九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一、营业收入		13,743	14,801
其他收益		5	3
投资收益	13	12,825	14,430
汇兑收益 / (损失)		463	(144)
其他业务收入		450	512
二、营业支出		(940)	(1,216)
税金及附加		(45)	(42)
业务及管理费		(878)	(1,003)
利息支出		(13)	(25)
其他业务成本		(76)	(70)
转回 / (计提) 资产减值准备		72	(76)
三、营业利润		12,803	13,585
加：营业外收入		1	52
减：营业外支出		(10)	(18)
四、利润总额		12,794	13,619
减：所得税		(291)	(231)
五、净利润		12,503	13,388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12,503	13,388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六、其他综合损益	14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变动		(465)	(226)
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变动相关的所得税		116	57
其他综合损益		(349)	(169)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154	13,219

载于第 12 页至第 123 页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损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本期期初余额	9,620	79,312	1,354	4,810	41,396	136,492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	-	(349)	-	2,883	2,534
(一) 净利润	-	-	-	-	12,503	12,503
(二) 其他综合损益 (附注九、14)	-	-	(349)	-	-	(349)
综合收益总额	-	-	(349)	-	12,503	12,154
(三) 利润分配	-	-	-	-	(9,620)	(9,620)
对股东的分配	-	-	-	-	(9,620)	(9,620)
三、本期期末余额	9,620	79,312	1,005	4,810	44,279	139,026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损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本期期初余额	9,620	79,312	1,548	4,810	40,323	135,613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	-	(169)	-	882	713
(一) 净利润	-	-	-	-	13,388	13,388
(二) 其他综合损益 (附注九、14)	-	-	(169)	-	-	(169)
综合收益总额	-	-	(169)	-	13,388	13,219
(三) 利润分配	-	-	-	-	(12,506)	(12,506)
对股东的分配	-	-	-	-	(12,506)	(12,506)
三、本期期末余额	9,620	79,312	1,379	4,810	41,205	136,326

载于第 12 页至第 123 页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现金流量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九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9	3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9	30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05)	(5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9)	(1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8)	(2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2)	(1,014)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5	(523)	(71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808	7,15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48	13,51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0	4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净额		13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29	20,7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8,613)	(8,29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158)	(15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	(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91)	(8,497)
投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62)	12,22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现金净增加额		970	2,28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0	2,33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	(12,52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	(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	(12,535)
筹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949	(10,19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5	(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15	(3,311)	1,309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	5,271	38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	1,960	1,690

载于第 12 页至第 123 页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6月30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一、本集团的基本情况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批准, 根据原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保监会”)[2001]239号文批准, 于2001年10月由原中国太平洋保险公司改制而成。改制后本公司于2001年10月24日取得了由原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新核发的注册号为100000100111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原总股本为人民币20.0639亿元, 注册地和总部地址为上海。本公司分别于2002年及2007年2月至2007年4月, 通过向老股东增资和吸收新股东的方式发行新股, 将总股本增加至人民币67亿元。

本公司于2007年12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10亿股普通股A股股票, 总股本增加至人民币77亿元。本公司发行的A股股票已于2007年12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本公司于2009年12月在全球公开发售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 H股发行完成后, 总股本增加至人民币86亿元。本公司发行的H股股票已于2009年12月23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于2012年11月非公开发行4.62亿股H股股票, 总股本增加至人民币90.62亿元, 并于2012年12月获得了原中国保监会对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的批准。本公司于2013年2月5日取得注册号为100000000011107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于2015年12月15日, 本公司更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10000132211707B。

本公司于2020年6月在伦敦证券交易所发行了102,873,300份全球存托凭证(Global Depository Receipts, 以下简称“GDR”)并在伦敦证券交易所上市, 并于2020年7月额外发行了8,794,991份GDR, 每份GDR代表5股本公司A股股票。上述GDR发行后本公司总股本变更为约人民币96.20亿元。

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为: 控股投资保险企业; 监督管理控股投资保险企业的各种国内、国际再保险业务; 监督管理控股投资保险企业的资金运用业务; 经批准参加国际保险活动。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以下统称“本集团”)主要的经营业务为: 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营财产保险、人身保险和养老金及年金业务, 并从事资金运用业务等。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详见附注六。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香港公司条例》和《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的披露规定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 除某些金融工具和保险责任准备金外, 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 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于本财务报表期间已生效但尚未执行的准则

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和《关于保险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有关过渡办法的通知》(财会[2017]20号)(以下简称“通知”)。此外, 财政部于2020年颁布了《关于进一步贯彻落实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的通知》(财会[2020]22号)(以下简称“补充通知”)。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已于2018年1月1日生效。本集团是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保险公司, 本集团的活动主要与保险相关联: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续）

于本财务报表期间已生效但尚未执行的准则（续）

- (1) 保险合同（包括保险混合合同分拆的存款成分和嵌入衍生工具）产生的负债的账面价值与所有负债的账面价值总额相比是重大的；
- (2) 与保险相关联的负债的账面价值占有所有负债的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大于 90%。

本集团符合通知第二部分规定的“保险公司暂缓执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的条件”，根据补充通知暂缓至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按照通知第三部分规定的要求，需要进行补充披露。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均已执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本集团对上述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时选择不进行统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会计政策调整。

其中，现列示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的金融资产补充披露信息如下：

	2022 年 6 月 30 日 公允价值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公允价值变动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A)	3,765	41
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的金融资产 (B)	10,890	(1,022)
非 A 类和 B 类的金融资产		
——满足 SPPI 条件的金融资产 (C)	1,200,057	8,272
——不满足 SPPI 条件的金融资产	396,222	(11,881)
合计	1,610,934	(4,590)

满足 SPPI 条件的金融资产 (C) 信用风险评级	2022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价值
境内	
免评级 ^注	507,905
AAA	616,259
A-1	10
AA+	27,477
AA(含)以下	3,093
境外	
A-(含)以上	584
BBB+	104
BBB	107
BBB-	141
BB+(含)以下	115
合计	1,155,795

注：免评级信用等级高于 AAA，主要包括政府债及政策性金融债。

满足 SPPI 条件的金融资产即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余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续）

于本财务报表期间已生效但尚未执行的准则（续）

在报告日不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	2022年6月30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境内	3,093	3,093
境外	115	82
合计	3,208	3,175

除上述资产外，本集团持有的其他除现金和衍生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包括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保户质押贷款、定期存款及存出资本保证金等，均为满足 SPPI 条件的金融资产，其账面金额接近其公允价值。

于本财务报表期间已颁布但尚未生效的准则

财政部于 2020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5 号—保险合同》（以下简称“新保险准则”）。该准则适用于企业签发的保险合同（含分入的再保险合同）、分出的再保险合同和在合同转让或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上述保险合同。如果签发保险合同的企业同时签发具有相机参与分红特征的投资合同，则该类投资合同应当适用新保险准则。该准则需要企业以合同组为计量单元，按照履约现金流量与合同服务边际之和对保险合同负债进行计量。

履约现金流量包括：

- 与履行保险合同直接相关的未来现金流量的估计；
- 货币时间价值及金融调整；
- 非金融风险调整；

合同服务边际是指企业因在未来提供保险合同服务而将于未来确认的未赚利润。

该准则允许企业在合同组合层面将因货币时间价值及金融风险的影响导致的保险合同负债账面价值的变动额选择全额计入当期保险财务损益或分解计入当期保险财务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企业可以合理地采用该会计政策选择，提升金融资产与保险合同负债的会计匹配。

对于部分短期合同，企业可以选择采用保费分配法进行简化计量。对于企业签发的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企业应当采用浮动收费法计量。浮动收费法可能可以减小企业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波动性。

本公司应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保险合同准则。该准则的实施可能对本集团的合并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本集团正在持续评估采用新保险准则所产生的影响。

其他尚未生效的企业会计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的修订预期不会对本集团产生重大影响。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本公司及本集团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根据下列依照企业会计准则所制订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本集团根据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附注三、17）、重大保险风险测试（附注三、22）、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附注三、23）、收入的确认（附注三、28）等。

本集团在确定重要的会计政策时所运用的关键判断详见附注三、36。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 会计年度

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本财务报表实际编制期间为2022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本公司在中国大陆设立的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在中国大陆以外国家或地区设立的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自行决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百万元为单位表示。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及若干保险责任准备金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下属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保产险”）和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保寿险”）设立时，将本公司作为投资投入以及其向本公司收购的资产和负债，按其经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本集团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以评估值计价的资产还原为历史成本。

4.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 企业合并（续）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续）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分别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购买方应当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者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应当予以确认并计入合并商誉的金额进行调整。其他情况下发生的或有对价变化或调整，如果或有对价被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的，其公允价值后续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如果或有对价被确认为一项权益，后续不需要按其公允价值重新计量，或有对价的后续交割在权益中予以确认。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在购买日取得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应当结合购买日存在的合同条款、经营政策、并购政策等相关因素进行分类或指定，主要包括被购买方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套期关系的指定、嵌入衍生工具的分拆等。但是，合并中如涉及租赁合同和保险合同且在购买日对合同条款作出修订的，应当结合修订的条款和其他因素对合同进行分类。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企业合并中，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应当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5.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的财务报表。子公司（包括结构化主体），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比如表决权仅与行政工作相关，而相关运营活动通过合同约定来安排。

结构化主体包括信托产品、债权投资计划、股权投资计划、项目资产支持计划和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等。信托产品、股权投资计划和项目资产支持计划由关联的或无关联的信托公司或资产管理人管理，并将筹集的资金投资于其他公司的贷款或股权。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由关联的或无关联的资产管理人管理，并将筹集的资金投资于协议存款、基金、股票、债券等。债权投资计划由关联的或无关联的资产管理人管理，且其主要投资标的物为基础设施和不动产资金支持项目。信托产品、债权投资计划、股权投资计划、项目资产支持计划和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通过签署产品合同授予持有人按约定分配相关信托产品、债权投资计划、股权投资计划、项目资产支持计划和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收益的权利来为其运营融资。本集团持有的信托产品、债权投资计划、股权投资计划、项目资产支持计划和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均已签署产品合同。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合并财务报表（续）

未由本集团控制的所有信托产品、债权投资计划、股权投资计划、项目资产支持计划和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等均为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采用与本公司一致的会计年度和会计政策。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但当少数股东权益产生于其投资的结构化主体，则确认为一项负债，反映其份额对应的合并实体净资产。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要素中的一项或多项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本集团自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处购买股权，按以下方法进行核算：

- (1)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所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长期股权投资的会计政策处理；
- (2)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所有者权益（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详列于附注六。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分别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现金等价物

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且通常自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的投资。

7. 外币折算

本集团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由此将产生汇兑差额。对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汇兑差额分解为由摊余成本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和其他账面金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属于摊余成本变动产生的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账面金额变动产生的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于其他外币货币性项目，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其余汇兑差额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对于境外经营，本集团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其记账本位币折算为人民币：对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的按处置比例计算。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是指按规定进行证券回购业务而融出的资金，按买入证券实际支付的成本入账，并在证券持有期内按实际利率计提买入返售证券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并不实际持有买入返售的证券。如若交易对手未能偿还该贷款，则本集团拥有对相关证券的权利。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是指按规定进行证券回购业务而融入的资金，按卖出证券实际收到的金额入账，并在证券卖出期内按实际利率计提卖出回购证券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可能被要求以相关证券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提供额外抵押，而抵押资产将继续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

9. 保户质押贷款

保户质押贷款是指在保单有效期内，本集团根据投保人的申请以保单为质押，以不超过申请借款时保单现金价值的一定百分比发放的贷款。根据不同险种条款的约定，最高可贷金额为保单现金价值的 70% 至 98% 不等。贷款的期限自投保人领款之日开始计算，根据不同险种最长为 6 个月。

保单在贷款期间，如因解约、减保、理赔、满期或年金给付发生退费或给付时，先将有关款项优先偿还贷款利息和本金，若有余额，再行给付。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当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方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或类似权力，本集团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以判断投资方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包括：

- (1) 与被投资方其他表决权持有者的合同安排；
- (2) 其他合同安排的权力；以及
- (3) 本集团的表决权和潜在表决权。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本集团按照上述规定确认自被投资单位应分得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后，同时考虑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在判断该类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时，关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是否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净资产（包括相关商誉）账面价值的份额等情况。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本集团以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为基础，同时考虑本集团及其他方持有的现行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待处置该项投资时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建筑物。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投资性房地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其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70 年	3%	1.39% 至 3.23%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投资性房地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当且仅当有确凿证据表明投资性房地产之用途已改变时确认投资性房地产的转入和转出。

12.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4-70 年	3%	1.39% 至 4.04%
运输设备	3-8 年	3%-5%	12.13% 至 32.33%
其他设备	3-10 年	0%-5%	10.00% 至 33.33%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13.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4. 无形资产

本集团的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具体期限并不确定，故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各项主要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30-50 年
软件使用权	3-10 年
特许经营权	不确定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4. 无形资产（续）

本集团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外购土地及建筑物支付的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不进行摊销，需每年进行无形资产减值测试。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5.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采用直线法摊销，摊销期如下：

类别	摊销期
租赁改良	合同约定的租赁期限或 5 年（以较短者为准）

16. 抵债资产

抵债资产是指本集团依法行使债权或担保物权而受偿于债务人、担保人或第三人的实物资产或财产权利。

抵债资产以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入账，重组债权账面价值与所取得抵债资产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先冲减重组债权所计提的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不足冲减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抵债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可回收金额进行评估并进行减值测试，必要时进行调整。抵债资产的可回收金额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17.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并且 (a)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 (b) 虽然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本集团已转让其收取该项金融资产所得现金流量的权利，或者签订了一项“过手协议”，但并无转让或保留该项资产的绝大部分风险和回报，也无转让该项资产的控制权，该项资产将按本集团继续涉入该项资产的程度确认。在上述情况下，本集团相应确认有关负债。有关资产和负债以本集团所保留的权利和义务为基础进行计量。

如果本集团以就已转让资产作出担保的形式继续涉入，则按该项资产的原始账面价值与本集团可能须偿还的对价金额上限孰低计量。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金融工具（续）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续）

如果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得以履行、撤销或到期，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者现有负债的条款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如股利或利息收入等）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贷款及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各类应收款项、保户质押贷款、定期存款、存出资本保证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等。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计入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在此之前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已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金融工具（续）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近期内回购；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确定实际利率时，考虑了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溢价或折价等因素。交易费用指直接归属于购买、发行或处置金融工具的增量费用，即不购买、发行或处置金融工具就不会发生的费用。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但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按成本计量。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当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本集团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减值（续）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各项事件：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做出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权益工具发行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的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即初始确认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但对于浮动利率，为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进行单独评估，以确定其是否存在减值的客观证据，并对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以单独或组合评估的方式进行检查，以确定是否存在减值的客观证据。已进行单独评估，但没有客观证据表明已发生减值的单项金融资产，无论重大与否，该资产仍会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组合减值评估。已进行单独评估并确认或继续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组合减值评估。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集团以加权平均法计算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如果可供出售的权益投资之公允价值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且低于其成本，或存在其他客观的减值证据，则应对该可供出售权益投资作出减值准备。本集团须判断厘定何谓严重及非暂时。本集团综合考虑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波动率和下跌的持续时间，以确定公允价值下跌是否属于严重。本集团考虑下跌的期间和下跌幅度的一贯性，以确定公允价值下跌是否属于非暂时。本集团通常认为公允价值低于加权平均成本的 50% 为严重下跌，公允价值低于加权平均成本的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为非暂时性下跌。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减值（续）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续）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减值之后发生的公允价值增加直接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

金融资产转移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且仅当本集团拥有当前可执行的法定权利就已确认金额作抵销，并有意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金融资产和清偿金融负债，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将在资产负债表内互相抵销并以净额列示。

18. 资产减值

本集团对除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已经在相关会计政策中说明外，其余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及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报告分部。

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9. 保险保障基金

本集团根据《保险保障基金管理办法》（保监会令〔2008〕2号）按下列比例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非投资型财产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0.8%缴纳，投资型财产保险，有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0.08%缴纳，无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0.05%缴纳；

有保证收益的人寿保险按照业务收入的0.15%缴纳，无保证收益的人寿保险按照业务收入的0.05%缴纳；

短期健康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0.8%缴纳，长期健康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0.15%缴纳；

非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0.8%缴纳，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有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0.08%缴纳，无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0.05%缴纳。

同时，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办公厅关于明确保险公司暂停及恢复缴纳保险保障基金有关执行标准的通知》（银保监办发〔2018〕129号），财产保险公司每年4月30日保险保障基金余额达到上一个完整会计年度年初和年末总资产平均值的6%，人身保险公司每年4月30日保险保障基金余额达到上一个完整会计年度年初和年末总资产平均值的1%，可暂停缴纳保险保障基金。

20.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保户储金业务，是本集团收到保户缴存的储金、以部分储金增值金作为保费，并在合同期满时向保户返回储金本金并支付合同确定的增值金（非保费部分）的业务。

保户投资款主要为本集团保险混合合同中经分拆能够单独计量的承担其他风险的合同部分以及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保单对应的负债等。对于与保户投资款相关的账户中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本集团采用合理的方法将归属于保单持有人的部分确认为保户投资款，将归属于本集团股东的部分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1. 保险合同定义

保险合同是指当某具体的未来不确定事项损害被保险人利益时，本集团通过赔偿被保险人而承担源于被保险人的重大保险风险的协议。保险合同分为原保险合同和再保险合同。

本集团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如本集团承担了保险风险，则属于保险合同。如果本集团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使本集团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的，应按下列情况对保险混合合同进行分拆处理：

- (1)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能够区分，并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保险风险部分确定为保险合同；其他风险部分确定为非保险合同；
- (2)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者虽能够区分但不能单独计量的，本集团在合同初始确认日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果保险风险重大，将整个合同确定为保险合同；如果保险风险不重大，整个合同确定为非保险合同。

22. 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本集团在与投保人签订合同的初始确认日，以保险风险同质的合同组合为基础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并在之后的财务报告日进行必要的复核。

本集团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对合同是否转移保险风险、保险风险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以及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依次进行判断。

本集团在判断原保合同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时，对于年金合同，如果转移了长寿风险，则确定为保险合同；对于非年金合同，如果保险风险比例在合同存续期的一个或多个时点大于等于5%，则确定为保险合同。原保合同的保险风险比例 = (保险事故发生情景下保险公司支付的金额 / 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保险人支付的金额 - 1) × 100%。对于显而易见满足重大保险风险转移条件的非寿险合同，本集团直接将其确定为保险合同。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2. 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续）

本集团在判断再保险合同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时，在全面理解再保合同的实质及其他相关合同和协议的基础上，如果保险风险比例大于1%，则确定为再保险合同。再保合同的风险比例 = $[(\sum \text{再保险分入人发生净损失情形下损失金额的现值} \times \text{发生概率}) / \text{再保险分入人预期保费收入的现值}] \times 100\%$ 。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条件的再保险合同，本集团直接将其确定为再保险合同。

本集团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首先将风险同质的合同归为一组，并考虑合同的分布状况和风险特征，从合同组合中选取足够数量的具有代表性的合同样本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果所取样本中大多数合同都转移了重大保险风险，则该组合中的所有合同均确认为保险合同。

本集团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使用的假设主要是赔付率、死亡率及疾病发生率、损失分布等。本集团根据实际经验和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以反映本集团的产品特征、实际赔付情况等。

23. 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集团的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和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寿险责任准备金、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分别由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组成；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

本集团的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是在考虑产品责任特征、保单生效年度、保单风险状况等因素，将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的保险合同为基础确定计量单元。

本集团的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是以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的保险合同组合为基础确定计量单元，包括企业财产险、家庭财产险、工程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保证保险、交强险、商业车险、船舶保险、货物运输保险、特殊风险保险、农业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其他保险。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以本集团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是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量。其中：

- 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是指本集团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主要包括：(1) 根据保险合同承诺的保证利益或赔付责任，包括死亡给付、残疾给付、疾病给付、生存给付、满期给付、赔付等；(2) 根据保险合同构成推定义务的非保证利益，包括保单红利给付等；(3) 管理保险合同或处理相关赔款必需的合理费用，包括保单维持费用、理赔费用等。
- 预期未来现金流入，是指本集团为承担保险合同相关义务而获得的现金流入，包括保险费和其他收费。

本集团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未来净现金流量的合理估计金额。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边际因素并单独计量，在保险期间内，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将边际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不确认首日利得。若有首日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的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边际因素包括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风险边际是针对预期未来现金流的不确定性而提取的准备金；剩余边际是为满足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不确认首日利得而计提的准备金，并在整个保险期间内按一定的方式摊销。剩余边际的后续计量与合理估计准备金和风险边际准备金相对独立，后期评估假设的变化不影响剩余边际的后续计量。

本集团的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边际因素是参照行业比例和实际经验而确定。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本集团对相关现金流进行折现。本集团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计量货币时间价值所采用的折现率。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3. 保险合同准备金（续）

本集团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计量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所采用的各种评估假设：

- 对于未来保险利益不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保险合同，本集团根据与负债现金流出现期和风险相当的市场利率用于计算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折现率。对于未来保险利益随着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变化的保险合同，本集团根据对应资产组合预期产生的未来投资收益率确定用于计算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折现率；
- 本集团根据实际经验和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分别作为保险事故发生率假设、退保率假设和费用假设等；
- 本集团根据分红保险账户的预期投资收益率、分红政策、保单持有人的合理预期等因素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保单红利假设；

本集团在计量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时，预测未来净现金流出的期间为整个保险期间。

非寿险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是指在准备金评估日为尚未终止的保险责任而提取的准备金，包括未赚保费准备金及保费不足准备金。

未赚保费准备金是指以未到期部分保费收入为基础所计提的准备金，并应减除与获取保费收入相关联的保单获取成本的未到期部分。本集团采用三百六十五分之一法或风险分布法等方法进行评估。

在未到期责任准备金评估过程中进行保费充足性测试，并根据测试结果提取保费不足准备金，作为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一部分。

未决赔款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集团为非寿险业务保险事故已发生并已向本集团提出索赔但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本集团采用逐案估计法、案均赔款法等方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集团为非寿险保险事故已发生但尚未向本集团提出索赔的、已提出索赔但尚未立案的、已立案但对事故损失估计不足而预计最终赔付将超过原估损值的、保险事故已赔付但有可能再次提出索赔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本集团根据保险风险的性质和分布、赔款发展模式、经验数据等因素，采用链梯法、案均赔款法、赔付率法及 Bornhuetter-Ferguson 法等方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理赔费用准备金是指本集团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可能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损失检验费、相关理赔人员薪酬等费用提取的准备金。本集团以未来必需发生的理赔费用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按逐案预估法、比率分摊法等计量理赔费用准备金。

本集团按照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对保险合同准备金进行充足性测试，若有不足，将调整相关保险合同准备金，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变动将计入当期损益。

24. 再保险

本集团于日常业务过程中进行分入和分出再保险业务。对于分入和分出再保险业务，若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则确定为再保险合同；若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则确定为非再保险合同。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4. 再保险（续）

分出业务

已分出的再保险安排并不能使本集团免除对保单持有人的责任。对于确定为再保险合同的分出业务，在确认保险合同保费收入和赔付支出的当期，本集团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分别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及应向再保险分入人摊回的分保费用和分出赔款，计入当期损益。在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时，本集团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估计再保险合同相关的现金流量，并将再保险分入人摊回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再保险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如若存在客观证据证明本集团可能不能按合同条款收回未偿款项，且本集团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时，则确认减值，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再保险分出人，本集团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资产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收入或费用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费用或收入在利润表中也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

分入业务

本集团在确认分保保费收入和分保赔款支出的当期，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收到分保业务账单时，按照账单标明的金额对相关分保保费收入、分保费用进行调整，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5. 非保险合同

本集团将所承保合同中分拆出的其他风险部分和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合同确定为非保险合同。本集团管理这些非保险合同所收取的包括保单管理费等费用，于本集团提供管理服务的期间内确认为其他业务收入。

除投资连结保险合同分拆出的其他风险部分外，非保险合同项下的相关负债计入保户储金及投资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投资连结保险合同分拆出的非保险合同项下的相关负债计入独立账户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26.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折现的影响重大，预计负债的金额为预期履行义务所需的未来现金流于资产负债表日的现值。随时间推移而引致的折现现值的增加计入利息支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7. 股利分配

经股东大会批准的亏损弥补及股利分配于批准当期确认入账。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8. 收入

保险业务收入

保费收入及分保费收入于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与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与保险合同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对于寿险和长期健康险原保险合同，分期收取保费的，根据当期应收取的保费确认保费收入；一次性收取保费的，根据一次性应收取的保费确认保费收入。对于财产险、短期健康险和意外伤害险等原保险合同，根据原保险合同约定的保费总额确认保费收入。

分保费收入根据相关分保合同的约定计算确认。

保单初始费及账户管理费

保单初始费及账户管理费包括保单管理费、投资管理费、退保收益等多项收费，该等收费按固定金额收取或根据合同账户余额的一定比例收取；除与提供未来服务有关的收费应予递延并在服务提供时确认外，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在发生当期确认为收入。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合同收取的初始费等前期收费按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损益。

保单初始费及账户管理费在其他业务收入中列示。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确认。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所使用的利率。

管理费收入

本集团根据协议约定的管理人报酬的计算方法，按权责发生制计算确认管理费收入。在满足收入确认原则和管理费计提条件的前提下，管理费收入按照合同约定的计算方法确认。

29. 保单红利支出

保单红利支出是本集团按分红保险产品的红利分配方法计提的应支付给保户的红利支出。

30.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除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使用权资产是指本集团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本集团使用的起始日期。

本集团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以下项目：

-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 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使用权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0. 租赁（续）

本集团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等。租赁付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进行折现，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相关的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31.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2.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股东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本集团以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经营所在国家或地区适用的税率为基础，并考虑本集团经营所在国家或地区的相关解释和实务。本集团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 (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 所得税（续）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 (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如果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与同一应纳税主体和同一税收征管部门相关，则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33.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根据中国有关法律法规，本集团中国境内员工必须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和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和其他社会保障制度。对于本集团香港员工，本集团按照相应法规确定的供款比率参与了强制性公积金计划。

本集团对上述社会保障的义务为根据工资总额的规定比例向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缴纳保险统筹费用，所缴费用由政府机构按规定统筹和支付给退休员工，并无没收相关供款。

本集团中国境内部分地区的员工还参加了企业年金计划，由本集团按约定的缴费基数和比例缴费。企业年金供款中因员工离职而未归属于其个人的企业年金缴费部分，并不用于抵消现有供款而是转入企业年金计划的公共账户，经公司履行审批程序后分配给参加企业年金计划的员工。

除此之外，本集团不负有重大的进一步支付员工退休福利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上述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上退休福利计划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集团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休养的员工支付自其内部退养次月起至其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期间的各项福利费用，包括退养金、继续向当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缴纳保险统筹费用等。对于内退福利，本集团在符合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高级管理人员及部分关键员工实行延期支付计划，在员工服务期内计提，并确认为负债。该奖金的授予按照本集团对员工个人及公司的年度绩效考核指标确定，并递延支付。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4.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集团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集团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应当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5. 或有负债

或有负债指由过去的事项引起而可能需要本集团承担的义务。由于该等义务发生的机会由某些不能由本集团完全控制的事件而决定，或是由于该等义务的经济利益的流出并不能可靠地计量，因此本集团不确认该等义务。当上述不能由本集团完全控制的事件发生或该等义务的经济利益的流出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则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36.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基于过往经验及其他因素，包括对在有关情况下视为合理的未来事件的预期，本集团对该等估计及判断进行持续评估。

重大判断

在应用本集团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金融资产分类需要管理层作出判断。进行判断时，本集团考虑持有金融资产的目的、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以及其对财务报表列报的影响。

(2) 混合合同的分拆和分类

本集团需要就签发的保单是否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是否能够区分且是否能够单独计量作出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合同的分拆。

同时，本集团需要就签发的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保险风险的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作出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合同的分类。合同的分拆和分类将影响会计核算方法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 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单元

在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过程中，本集团需要就作为一个计量单元的保险合同组是否具有同质的保险风险作出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结果。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6.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重大判断（续）

(4) 可供出售权益金融工具的减值准备

本集团认为当公允价值出现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应当计提可供出售权益金融工具的减值准备。对严重和非暂时性的认定需要管理层作出判断。进行判断时，本集团考虑以下因素的影响：股价的正常波动幅度，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持续时间长短，公允价值下跌的严重程度，以及被投资单位的财务状况等。

(5) 对结构化主体具有控制的判断

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控制由本集团担任资产管理人的结构化主体时，需要管理层基于所有的事实和情况综合判断本集团是以主要责任人还是其他方的代理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如果本集团是主要责任人，那么对结构化主体具有控制。在判断本集团是否为主要责任人时，考虑的因素包括资产管理人对结构化主体的决策权范围、其他方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取得的薪酬水平和因持有结构化主体其他利益而面临可变回报的风险敞口。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这些因素发生变化时，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会计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1) 对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在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过程中须对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金额作出合理估计，该估计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按照各种情形的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还须对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所需要的假设作出估计。这些计量假设需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合理估计值，同时考虑一定的风险边际因素。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计量使用的主要假设包括折现率、保险事故发生率（主要包括死亡率和疾病发生率）、赔付率、退保率、费用及保单红利假设等。

(a) 折现率

对于未来保险利益不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保险合同，本集团在考虑货币时间价值影响的基础上，以基础利率曲线附加综合溢价确定折现率假设。综合溢价考虑税收、流动性效应、逆周期和其他因素等确定。2021年12月31日和2022年6月30日采用的即期折现率假设分别为2.84%至4.80%和2.75%到4.80%。

对于未来保险利益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变化的保险合同，本集团在考虑货币时间价值影响的基础上，以对应资产组合未来预期投资收益率为折现率。2021年12月31日和2022年6月30日采用的折现率假设均为5.00%。

折现率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资本市场、保险资金投资渠道、投资策略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本集团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折现率假设。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6.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会计估计的不确定性（续）

(1) 对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续）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续）

(b) 死亡率和疾病发生率

死亡率假设是基于本集团以往的死亡率经验数据及对当前和预期未来的发展趋势等因素确定。死亡率假设采用中国人身保险行业标准的生命表《中国人身保险业经验生命表(2010-2013)》的相应百分比表示。

疾病发生率假设是基于行业发病率或本集团产品定价假设及以往的发病率经验数据、对当前和未来预期的发展趋势等因素确定。

死亡率及疾病发生率假设受未来国民生活方式改变、医疗技术发展及社会条件进步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本集团采用的死亡率和疾病发生率考虑了风险边际。

(c) 赔付率

本集团根据实际经验和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赔付率假设等。

(d) 退保率

退保率假设是基于本集团产品特征、以往的保单退保率经验数据，对当前和未来预期的估计而确定。退保率假设按照定价利率水平、产品类别和销售渠道的不同而分别确定。退保率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市场竞争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本集团在考虑风险边际因素下，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退保率假设。

(e) 费用

费用假设是基于本集团费用分析结果及对未来的预期，可分为获取费用、维持费用和理赔费用。

费用假设受未来通货膨胀、市场竞争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本集团在考虑风险边际因素下，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费用假设。

(f) 保单红利

保单红利假设基于分红保险账户的预期投资收益率、本集团的红利政策及保单持有人的合理预期等因素确定。

保单红利假设受上述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本集团在考虑风险边际因素下，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保单红利假设。

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计量使用的主要假设为本集团的历史赔款进展经验，该经验可用于预测未来赔款发展，从而得出最终赔款成本。因此，这些方法根据分析往年度的赔款进展及预期损失率来推断已付或已报告的赔款金额的发展（附注十三、1）、每笔赔案的平均成本及赔案数目。历史赔款进展主要按事故期间作出分析，但亦可按地域以及重大业务类别及赔款类型作出进一步分析。重大赔案通常单独进行考虑，按照理赔人员估计的金额计提或进行单独预测，以反映其未来发展。在多数情况下，使用的赔案进展比率或赔付比率假设隐含在历史赔款进展数据当中，并基于此预测未来赔款进展。为评估过往趋势不适用于未来的程度（例如一次性事件、公众对赔款的态度、经济条件等市场因素的变动、司法裁决及政府立法等外部因素的变动，以及产品组合、保单条件及赔付处理程序等内部因素的变动），会使用额外定性判断。在考虑了所有涉及的不确定因素后，合理估计最终赔款成本。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6.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会计估计的不确定性（续）

(2) 运用估值技术估算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

在缺乏活跃市场情况下，公允价值乃使用估值技术估算，该方法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参照其他金融工具时，该等工具应具有相似的信用评级。

对于现金流量折现分析，估计未来现金流量及折现率乃基于现行市场信息及适用于具有相似收益、信用质量及到期特征的金融工具的比率所作出的最佳估计。估计未来现金流量受到经济状况、于特定行业的集中程度、工具或货币种类、市场流动性及对手方财务状况等因素的影响。折现率受无风险利率及信用风险所影响。

四、会计估计变更

本集团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包括折现率、死亡率和疾病发生率、退保率、费用及保单红利等精算假设，用以计量资产负债表日的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集团 2022 年 6 月 30 日根据当前信息对上述有关假设进行了调整（主要是保险合同负债评估的折现率基准曲线变动），上述假设的变更所形成的寿险及长期健康险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变动计入本期利润表。此项会计估计变更增加 2022 年 6 月 30 日考虑分出业务后的寿险及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合计约人民币 51.44 亿元，减少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的利润总额合计约人民币 51.44 亿元。

五、税项

本集团中国境内业务应缴纳的主要税项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企业所得税	- 按现行税法与有关规定所确定的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计缴。
增值税	- 按现行税法与有关规定所确定的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计缴，适用税率 3%、5%、6%、9% 或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的 1%、5% 或 7% 计缴。
教育费附加	-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的 3% 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的 2% 计缴。

本集团中国境外业务应缴纳的主要税项及其税率根据当地税法有关规定缴纳。

本集团计缴的税项将由有关税务机关核定。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1、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拥有下列已合并子公司:

名称	法定主体类别	经营范围及主要业务	成立及注册地	经营所在地	注册资本 (除特别注明外, 人民币千元)	股本/实收资本 (除特别注明外, 人民币千元)	本公司所占 权益比例 (%)		本公司 表决权 比例 (%)	备注
							直接	间接		
太保产险	股份有限公司	财产保险	上海	中国	19,470,000	19,470,000	98.50	-	98.50	
太保寿险	股份有限公司	人身保险	上海	中国	8,420,000	8,420,000	98.29	-	98.29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太保资产”)	有限责任公司	资产管理	上海	上海	2,100,000	2,100,000	80.00	19.67	100.00	
中国太平洋保险(香港)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太保香港”)	有限责任公司	财产保险	香港	香港	港币 250,000 千元	港币 250,000 千元	100.00	-	100.00	
上海太保不动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太保不动产”)	有限责任公司	不动产 经营管理	上海	上海	115,000	115,000	100.00	-	100.00	
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长江养老”)	股份有限公司	养老保险及 年金业务、 养老保险资 产管理业务	上海	上海	3,000,000	3,000,000	-	61.10	62.16	
中国太保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太保投资(香港)”)	有限责任公司	资产管理	香港	香港	港币 200,000 千元	港币 200,000 千元	12.25	87.46	100.00	
City Island Developments Limited (以下简称“City Island”)	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控股	英属 维尔京群岛	英属 维尔京群岛	美元 50,000 元	美元 1,000 元	-	98.29	100.00	
Great Winwick Limited*	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控股	英属 维尔京群岛	英属 维尔京群岛	美元 50,000 元	美元 100 元	-	98.29	100.00	
伟域(香港)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控股	香港	香港	港币 10,000 元	港币 1 元	-	98.29	100.00	
Newscott Investments Limited*	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控股	英属 维尔京群岛	英属 维尔京群岛	美元 50,000 元	美元 100 元	-	98.29	100.00	
新城(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控股	香港	香港	港币 10,000 元	港币 1 元	-	98.29	100.00	
上海新汇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新汇房产”)*	有限责任公司	房地产	上海	上海	美元 15,600 千元	美元 15,600 千元	-	98.29	100.00	
上海和汇房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 简称“和汇房产”)*	有限责任公司	房地产	上海	上海	美元 46,330 千元	美元 46,330 千元	-	98.29	100.00	
太平洋保险在线服务科技有限公 司(以下简称“太保在线”)	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服务等	山东	中国	200,000	200,000	100.00	-	100.00	
天津隆融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 称“天津隆融”)	有限责任公司	房地产	天津	天津	353,690	353,690	-	98.29	100.00	
太平洋保险养老产业投资管理 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养老 投资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养老产业 投资等	上海	上海	5,000,000	5,000,000	-	98.29	100.00	(1)
太平洋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太平洋健康险”)	股份有限公司	健康保险	上海	上海	3,600,000	3,600,000	85.05	14.69	100.00	(2)
太平洋安信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 司(以下简称“太平洋安信农险”)	股份有限公司	财产保险	上海	上海	1,080,000	1,080,000	-	66.76	67.78	
太平洋医疗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太平洋医疗健康”)	有限责任公司	医疗咨询 服务等	上海	上海	500,000	500,000	-	98.29	100.00	
太平洋保险代理有限公司(以下 简称“太保代理”)	有限责任公司	保险专业 代理	上海	上海	50,000	50,000	-	100.00	100.00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 简称“国联安基金”)	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	上海	上海	150,000	150,000	-	50.83	51.00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续）

1、于2022年6月30日，本公司拥有下列已合并子公司（续）：

名称	法定主体类别	经营范围及主要业务	成立及注册地	经营所在地	注册资本 (除特别注明外, 人民币千元)	股本/实收资本 (除特别注明外, 人民币千元)	本公司所占 权益比例(%)		本公司 表决权 比例(%)	备注
							直接	间接		
太保养老产业发展(成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项目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养老投资、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成都	成都	1,000,000	972,000	-	98.29	100.00	
太保养老(杭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项目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养老投资、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杭州	杭州	1,200,000	900,000	-	98.29	100.00	
太保养老(厦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项目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养老投资、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厦门	厦门	900,000	660,000	-	98.29	100.00	
太保家园(成都)养老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服务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老年人、残疾人养护服务;社会看护与帮助服务等	成都	成都	60,000	32,000	-	98.29	100.00	
太保养老(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项目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养老投资、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南京	南京	220,000	149,000	-	98.29	100.00	
太保(大理)颐老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理项目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养老项目建设与管理、养老服务	大理	大理	608,000	438,000	-	74.70	76.00	
太保康养(上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普陀)项目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养老投资、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上海	上海	250,000	230,000	-	98.29	100.00	
太保家园(杭州)养老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服务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养老服务、机构养老服务、健康咨询服务等	杭州	杭州	60,000	11,700	-	98.29	100.00	
太保养老(武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项目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养老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武汉	武汉	980,000	573,078	-	98.29	100.00	
太保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保资本”)	有限责任公司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 服务	上海	上海	100,000	100,000	-	99.67	100.00	
上海梵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崇明)项目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与自有房屋租赁服务等	上海	上海	800,000	618,000	-	98.29	100.00	
上海普陀太保家园养老服务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普陀)服务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养老服务、护理机构服务、健康咨询服务等	上海	上海	30,000	4,500	-	98.29	100.00	
北京博瑞和铭保险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瑞和铭”)	有限责任公司	保险代理业务	北京	中国	52,000	52,000	-	98.29	100.00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保寿险(香港)”)	有限责任公司	人身保险	香港	香港	港币1,000,000千元	港币1,000,000千元	-	98.29	100.00	
太保养老服务(青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服务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养老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青岛	青岛	227,000	3,000	-	98.29	100.00	
太保家园(厦门)养老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服务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养老服务、机构养老服务、健康咨询服务等	厦门	厦门	40,000	1,500	-	98.29	100.00	(3)
太保养老(郑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项目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养老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郑州	郑州	650,000	183,500	-	98.29	100.00	(4)

经营业绩

公司治理

其他信息

财务报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续）

1、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拥有下列已合并子公司（续）：

名称	法定主体类别	经营范围及主要业务	成立及注册地	经营所在地	注册资本 (除特别注明外, 人民币千元)	股本/实收资本 (除特别注明外, 人民币千元)	本公司所占 权益比例 (%)		本公司 表决权 比例 (%)	备注
							直接	间接		
太保养老(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项目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养老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北京	北京	800,000	597,000	-	98.29	100.00	(5)
太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保科技”)	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大数据服务等	上海	上海	700,000	700,000	100.00	-	100.00	(6)
鑫保裕(广州)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服务、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等	广州	广州	3,650,000	3,381,786	-	98.46	100.00	(7)
太保科技服务(武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保科技武汉”)	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等	武汉	武汉	100,000	100,000	-	100.00	100.00	(8)

*City Island 的子公司

(1) 养老投资公司

经太保寿险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太保寿险与养老投资公司签订《增资协议》，拟向养老投资公司增资人民币 20.00 亿元，并于 2022 年 5 月获得了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银保监会”）的批复。增资完成后，养老投资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30.00 亿元变更为人民币 50.00 亿元，太保寿险的持股比例为 100%。

(2) 太平洋健康险

经太平洋健康险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本公司和太保寿险拟向太平洋健康险增资人民币 19.00 亿元，并于 2022 年 5 月 11 日获得中国银保监会的批复。增资完成后，太保健康险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7.00 亿元变更为人民币 36.00 亿元，本公司持有太平洋健康险 85.05% 的股份，太保寿险持有太平洋健康险 14.95% 的股份。

(3) 厦门服务公司

养老投资公司出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厦门服务公司，于 2022 年 3 月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50200MA8URKE69D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0.40 亿元。截止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养老投资公司已实缴投资款人民币约 0.02 亿元。

(4) 郑州项目公司

太保寿险出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郑州项目公司，于 2022 年 1 月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10100MA9KQ2A88M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50 亿元。截止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太保寿险已实缴投资款人民币约 1.84 亿元。

(5) 北京项目公司

太保寿险出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北京项目公司，于 2022 年 2 月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400MA7JAAAB2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00 亿元。截止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太保寿险已实缴投资款人民币约 5.97 亿元。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续）

1、于2022年6月30日，本公司拥有下列已合并子公司（续）：

(6) 太保科技

本公司出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太保科技，于2022年3月15日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10101MA7LFKCR23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00亿元。截止至2022年6月30日，本公司已实际出资人民币7.00亿元。

(7) 鑫保裕（广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太保寿险和太保不动产通过太保鑫益壹号私募投资基金（上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鑫益壹号”）与太保资本共同出资设立鑫保裕（广州）有限公司，于2022年1月11日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101MA9Y9P5K7C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6.50亿元。截止至2022年6月30日，鑫益壹号已实际出资人民币约33.82亿元。

(8) 太保科技武汉

太保科技出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太保科技武汉，于2022年5月27日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20105MABPJ897X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亿元。截止至2022年6月30日，太保科技已实际出资人民币1.00亿元。

2、于2022年6月30日，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的主要结构化主体如下：

名称	本集团投资占比 (%)	产品规模人民币(千元)	业务性质
国联安增裕一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77.05	8,079,777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债、政府机构债券、地方政府债券、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小企业私募债、资产支持证券、次级债、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以及定期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国债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国联安增富一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00.00	7,144,116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债、政府机构债券、地方政府债券、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小企业私募债、资产支持证券、次级债、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以及定期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国债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太平洋 - 山西焦煤债权投资计划	69.93	7,150,000	本产品以债权方式投资于偿债主体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投资运营的山西离柳矿区庞庞塔煤矿项目。
鑫益壹号	100.00	4,232,736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登记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太平洋 - 江苏交控债权投资计划（一期）	100.00	4,000,000	本产品以债权方式投资于偿债主体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投资运营的泰州长江公路大桥项目。

注：太保资产、国联安基金、长江养老、太保资本等分别为该等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资产管理人。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币种	2022年6月30日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银行存款	人民币	27,272	1.00000	27,272
	美元	589	6.71140	3,953
	港币	2,266	0.85520	1,938
	其他			3
	小计			33,166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505	1.00000	505
	美元	7	6.71140	47
	小计			552
合计			33,718	

	币种	2021年12月31日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银行存款	人民币	23,966	1.00000	23,966
	美元	1,078	6.37570	6,873
	港币	1,149	0.81760	939
	小计			31,778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760	1.00000
	港币	9	0.81760	7
	小计			767
合计				32,545

于2022年6月30日，本集团存放于境外的货币资金折合为人民币44.83亿元(2021年12月31日：折合为人民币30.36亿元)。根据中国的外汇管理规定，本集团需在获得外汇管理机构批准后，通过有权进行外汇业务的银行将人民币兑换为其他货币。

于2022年6月30日，本集团其他货币资金中有人民币5.23亿元(2021年12月31日为人民币7.42亿元)为最低结算备付金。

于2022年6月30日，本集团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定期存款为人民币24.41亿元(2021年12月31日为人民币24.87亿元)。

于2022年6月30日，本集团因特定用途资金等原因造成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4.08亿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3.50亿元)。

银行存款包括银行活期存款和短期定期存款。银行活期存款按照银行活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短期定期存款的存款期分为1天至3个月不等，依本集团的现金需求而定，并按照相应的银行定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银行存款存放于信誉良好且最近并无欠款记录的银行。货币资金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相若。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上市		
股权型投资		
股票	8	19
基金	5	-
债权型投资		
政府债	43	39
金融债	570	276
企业债	1,809	1,275
小计	2,435	1,609
非上市		
股权型投资		
基金	2,910	271
理财产品	436	40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641	9,663
债权型投资		
企业债	193	365
金融债	10	10
理财产品	8	15
债权投资计划	22	16
小计	12,220	10,744
合计	14,655	12,35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包括人民币 108.90 亿元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100.98 亿元), 其余均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且其投资变现不存在重大限制。

3.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合同名义金额及其公允价值列示如下。衍生金融工具的合同名义金额仅为资产负债表内所确认的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提供对比的基础, 并不代表所涉及的未来现金流量或当前公允价值, 因而也不能反映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

	2022年6月30日		
	名义金额	资产	负债
远期外汇合同	4,582	228	54

	2021年12月31日		
	名义金额	资产	负债
远期外汇合同	4,290	259	1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债券		
银行间	6,865	11,860
交易所	2,435	1,572
合计	9,300	13,432

本集团未将担保物进行出售或再担保。

5. 应收保费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应收保费	50,122	26,665
减：坏账准备	(1,108)	(862)
净额	49,014	25,803

应收保费按类别分析如下：

	2022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不重大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0,114	100%	(1,100)	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8	0%	(8)	100%
合计	50,122	100%	(1,108)	2%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不重大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657	100%	(854)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8	0%	(8)	100%
合计	26,665	100%	(862)	3%

应收保费包括应收保单持有人或代理人的保费。寿险保单持有人的应收保费信用期为 60 日。太保产险一般按月或按季向代理人收取应收保费，而太保产险亦分期收取若干保费。根据本集团的信贷政策，应收保费的信用期不得长于保险期限。本集团的应收保费涉及的客户数目众多且分布甚广，故并无高度集中的信贷风险，应收保费不计息。

上述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保费，主要由于这些应收保费已到期且未于保险期限结束前收回。本集团并无就这些结余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加强措施。

应收保费账龄及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账龄	2022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21,786	43%	(37)	21,749
3个月至1年(含1年)	19,888	40%	(122)	19,766
1年以上	8,448	17%	(949)	7,499
合计	50,122	100%	(1,108)	49,014

账龄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7,542	28%	(25)	7,517
3个月至1年(含1年)	12,891	49%	(56)	12,835
1年以上	6,232	23%	(781)	5,451
合计	26,665	100%	(862)	25,803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 应收保费（续）

应收保费按险种大类列示如下：

险种	2022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产险：				
保证保险	12,247	24%	(503)	11,744
农业保险	9,289	19%	(98)	9,191
健康保险	5,847	12%	(102)	5,745
责任保险	3,221	6%	(114)	3,107
工程保险	2,088	4%	(70)	2,018
企业财产保险	1,503	3%	(82)	1,421
特殊风险	479	1%	(18)	461
其他保险	1,632	3%	(117)	1,515
小计	36,306	72%	(1,104)	35,202
寿险：				
长期险	6,909	14%	-	6,909
短期险	6,907	14%	(4)	6,903
小计	13,816	28%	(4)	13,812
合计	50,122	100%	(1,108)	49,014

险种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产险：				
保证保险	11,529	44%	(403)	11,126
农业保险	4,390	16%	(176)	4,214
工程保险	2,156	8%	(53)	2,103
健康保险	1,370	5%	(14)	1,356
责任保险	1,321	5%	(47)	1,274
企业财产保险	864	3%	(56)	808
特殊风险	312	1%	(21)	291
其他保险	940	4%	(88)	852
小计	22,882	86%	(858)	22,024
寿险：				
长期险	2,254	8%	-	2,254
短期险	1,529	6%	(4)	1,525
小计	3,783	14%	(4)	3,779
合计	26,665	100%	(862)	25,803

本集团应收保费中位列前五名的应收款情况如下：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前五名应收保费金额合计	1,631	455
坏账准备金额合计	-	(14)
占应收保费余额总额比例	3%	2%

本账户余额中并无持本公司 5% 或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款项。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应收分保账款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应收分保账款	8,796	11,289
减：坏账准备	(247)	(198)
净额	8,549	11,091

应收分保账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22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不重大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504	97%	(202)	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292	3%	(45)	15%
合计	8,796	100%	(247)	3%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不重大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857	96%	(153)	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432	4%	(45)	10%
合计	11,289	100%	(198)	2%

应收分保账款为应收再保险公司的保费。本集团及再保险公司一般按季收取及支付应收款项及应付款项。本集团的应收分保账款涉及的客户数目众多且分布甚广，故并无高度集中的信贷风险，应收分保账款不计息。

上述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分保账款，主要由于这些应收分保账款已到期且未于保险期限结束前收回。本集团并无就这些结余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加强措施。

应收分保账款账龄及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账龄	2022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7,144	81%	-	7,144
3个月至1年(含1年)	1,069	12%	-	1,069
1年以上	583	7%	(247)	336
合计	8,796	100%	(247)	8,549

账龄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9,328	83%	-	9,328
3个月至1年(含1年)	1,575	14%	-	1,575
1年以上	386	3%	(198)	188
合计	11,289	100%	(198)	11,091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应收分保账款（续）

本集团应收分保账款的最大五家分保公司 / 经纪公司明细如下：

分保公司 / 经纪公司	2022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含预提)	比例	坏账准备
慕尼黑再保险公司	1,403	16%	-
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344	15%	-
中国财产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1,250	14%	-
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706	8%	-
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677	8%	-

分保公司 / 经纪公司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含预提)	比例	坏账准备
慕尼黑再保险公司	3,235	29%	-
中国财产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1,323	12%	-
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1,163	10%	-
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024	9%	-
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639	6%	-

本账户余额中并无持本公司 5% 或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款项。

7. 应收利息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应收债权型投资利息	12,706	12,807
应收银行存款利息	4,134	5,829
应收贷款利息	1,943	1,830
应收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	1	5
小计	18,784	20,471
减：坏账准备	(44)	(44)
净额	18,740	20,427

本账户余额中并无持本公司 5% 或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款项。

8. 定期存款

到期期限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3个月以内 (含3个月)	13,596	252
3个月至1年 (含1年)	72,103	23,585
1年至2年 (含2年)	56,807	75,220
2年至3年 (含3年)	25,103	48,357
3年至4年 (含4年)	12,800	21,900
4年至5年 (含5年)	37,945	27,205
合计	218,354	196,519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类别分析如下：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上市		
股权型投资		
股票	157,319	154,336
基金	11,329	8,7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4	88
债权型投资		
政府债	8,259	8,474
金融债	4,337	5,058
企业债	58,005	56,426
理财产品	1,872	403
小计	241,225	233,495
非上市		
股权型投资		
基金	65,889	64,191
理财产品	2,246	2,066
优先股	12,584	12,51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6,484	108,207
债权型投资		
政府债	93,697	89,352
金融债	39,900	34,613
企业债	90,672	97,103
理财产品	2,064	3,835
小计	423,536	411,886
合计	664,761	645,38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信息分析如下：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债权型投资		
公允价值	298,806	295,264
其中：摊余成本	287,100	283,870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损益	13,144	13,298
累计计提减值	(1,438)	(1,904)
股权型投资		
公允价值	365,955	350,117
其中：成本	350,134	322,938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损益	23,053	33,680
累计计提减值	(7,232)	(6,501)
合计		
公允价值	664,761	645,381
其中：摊余成本 / 成本	637,234	606,808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损益	36,197	46,978
累计计提减值	(8,670)	(8,405)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0. 持有至到期投资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上市		
债权型投资		
政府债	2,103	1,754
金融债	5,552	5,556
企业债	7,610	7,763
理财产品	48	50
小计	15,313	15,123
非上市		
债权型投资		
政府债	365,881	263,622
金融债	53,247	60,034
企业债	54,541	57,866
小计	473,669	381,522
减：减值准备	(181)	(217)
净额	488,801	396,428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持有意图和能力进行评价，未发现变化。

11.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债权型投资		
金融债	500	2,000
债权投资计划	236,720	230,813
理财产品	125,894	138,289
优先股	32,000	32,000
贷款	3,635	3,454
小计	398,749	406,556
减：减值准备	(333)	(280)
净额	398,416	406,276

于2022年6月30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太保资产共发行并存续债权投资计划108支，存续规模为人民币1,638.99亿元，本集团持有的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的账面余额约为人民币867.88亿元（于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太保资产共发行并存续债权投资计划108支，存续规模为人民币1,633.68亿元，其中本集团所持有的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的账面余额约为人民币796.32亿元）。于2022年6月30日，本公司之子公司长江养老共发行并存续债权投资计划61支，存续规模为人民币885.51亿元，本集团持有的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的账面余额约为人民币358.56亿元（于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子公司长江养老共发行并存续债权投资计划68支，存续规模为人民币1,116.83亿元，其中本集团所持有的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的账面余额约为人民币475.31亿元）。同时，本集团还持有其他保险资产管理公司发起设立的债权投资计划合计约人民币1,140.23亿元（于2021年12月31日，约人民币1,036.50亿元）。本集团投资的债权投资计划，由第三方或以质押提供担保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651.23亿元。对于太保资产和长江养老发起设立及其他本集团投资的债权投资计划，本集团均未提供任何担保或者财务支持。本集团认为，债权投资计划的账面金额代表了本集团因债权投资计划而面临的最大损失敞口。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

	2022年6月30日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减少)	按权益法调整的净损益	其他综合损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股利分配	期末余额
权益法:								
合营企业								
上海滨江祥瑞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滨江祥瑞”)	11	12	-	-	-	-	-	12
太颐(上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颐信息技术”)	5	2	-	-	-	-	-	2
杭州大鱼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鱼科技”)	3	22	-	(3)	-	-	-	19
爱助(上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助信息”)	1	-	-	-	-	-	-	-
太平洋裕利安怡保险销售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裕利安怡”)	25	27	-	(3)	-	-	-	24
上海达保贵生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保贵生”)	10	4	-	(1)	-	-	-	3
太保欧葆庭(上海)养老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保欧葆庭”)	6	4	-	-	-	-	-	4
上海瑞永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永景房产”)	9,835	9,823	-	(7)	-	-	-	9,816
小计	9,896	9,894	-	(14)	-	-	-	9,880
联营企业								
上海聚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聚车”)	3	12	-	-	-	-	-	12
中道汽车救援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道救援”)	17	42	-	2	-	-	-	44
上海市质子重离子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质重医院”)	100	89	-	1	-	-	-	90
得道车联网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得道”)	5	-	-	-	-	-	-	-
上海乐享似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享似锦”)	81	53	-	(1)	-	-	-	52
上海和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和基”)	200	169	-	39	-	-	-	208
长江养老-中国化工集团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以下简称“中国化工债权投资计划”)(注1)	-	2,164	(2,160)	34	-	-	(38)	-
长江养老-四川铁投叙古高速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以下简称“四川铁投债权投资计划”)	250	250	-	7	-	-	(7)	250
宁波至臻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至臻”)	2,416	2,639	-	56	-	-	(66)	2,629
北京妙医佳健康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妙医佳”)	413	309	-	(10)	-	-	-	299
嘉兴易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兴易商”)	901	909	-	10	-	-	-	919
联仁健康医疗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仁健康”)	500	355	-	(44)	-	-	-	311
浙江信安数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安科技”)	9	11	-	(1)	-	-	-	10
长三角协同优势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长三角协同优势”)(注2)	1,979	2,515	(5)	43	-	-	(10)	2,543
上海临港普洛斯国际物流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临港普洛斯”)	1,057	1,053	-	20	-	-	(20)	1,053
上海新兴技术开发区联合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兴技术”)	1,856	1,873	-	33	-	-	(33)	1,873
上海临港云慧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临港云慧”)	55	55	-	-	-	-	-	55
上海广慈纪念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慈医院”)	91	91	-	-	-	-	-	91
上海杉泰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杉泰健康”)	40	-	-	-	-	-	-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续）

	2022年6月30日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减少)	按权益法调整的净损益	其他综合损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股利分配	期末余额
权益法（续）：								
联营企业（续）								
太嘉杉健康产业股权投资基金（上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太嘉杉”）	2,500	2,552	-	194	-	-	-	2,746
上海科创中心二期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科创二期”）（注3）	675	449	225	25	-	-	-	699
中保融信私募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保融信”）	1,500	1,500	-	1	-	-	-	1,501
小计	14,648	17,090	(1,940)	409	-	-	(174)	15,385
合计	24,544	26,984	(1,940)	395	-	-	(174)	25,265

注1：太保寿险及其下属子公司长江养老投资的中国化工债权投资计划已于2022年4月20日终止。

注2：太保寿险与上海国母基金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公司共同签署了长三角协同优势有限合伙协议。太保寿险认缴出资人民币20.00亿元，投资占比为27.75%。2022年该基金退还太保寿险项目成本人民币约0.05亿元，太保寿险的投资成本变更为人民币约19.79亿元。

注3：太保寿险与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等公司签署科创二期合伙协议，太保寿险认缴人民币15.00亿元。截止至2022年6月30日，太保寿险已实缴出资人民币6.75亿元，投资占比为25.42%。

于2022年6月30日，本集团合营企业明细资料如下：

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主要经营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除特别注明外，人民币千元）	实收资本（除特别注明外，人民币千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本公司所占权益比例（%）		本公司表决权比例（%）
								直接	间接	
滨江祥瑞	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	顾俊	房地产	150,000	30,000	91310101062588014A	-	35.16	35.70
太颐信息技术	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	杨勇	二手车经营信息服务平台	10,000	10,000	91310113342291872F	-	48.00	48.00
大鱼科技	有限责任公司	杭州	吉炜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	14,979	14,979	913301083524659446	-	18.02	18.02
爱助信息	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	乔轶峰	网络科技、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10,000	6,950	91310113MA1GKNGFXL	-	35.00	35.00
裕利安怡	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	孙海洋	保险销售	50,000	50,000	91310000MA1FL24D4M	-	50.24	50.00
达宝贵生	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	吴爱军	保险行业第三方运营服务	100,000	22,200	91310000MA1FL3QM0A	-	33.42	34.00
太保欧葆庭（注2）	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	吴国栋	养老产业运营管理、技术咨询	10,000	10,000	91310115MA1K48AQ73	-	55.04	60.00
瑞永景房产（注1）	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	魏琳	房地产	14,050,000	14,050,000	91310000MA1FL5MU6G	-	68.80	57.14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续）

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联营企业明细资料如下：

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法人 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除 特别注明外, 人民币千元)	实收资本(除 特别注明外, 人民币千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本公司所占 权益比例(%)		本公司 表决权 比例(%)
								直接	间接	
上海聚车	有限责 任公司	上海	戴阳	互联网	5,882	5,882	91310113350805140T	-	37.42	37.80
中道救援	有限责 任公司	上海	刘毅	道路救援	63,000	63,000	91310113069319140A	-	26.37	26.67
质重医院	有限责 任公司	上海	陈建平	肿瘤科、医学检验科、 临床体液等	500,000	500,000	91310115080068637C	-	19.95	20.00
得道	有限责 任公司	上海	邱建民	计算机信息科技、 汽车软件科技专业领 域内的技术开发等	20,000	20,000	91310104MA1FR16T89	-	25.00	25.00
乐享似锦(注3)	股份有 限公司	上海	张文剑	计算机信息科技领域 的技术开发、技术咨 询等	60,000	60,000	91310104087809549Q	-	6.73	6.82
北京妙医佳	有限责 任公司	北京	孔飞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 息技术服务业	77,489	71,670	91110105MA0029NRX0	-	19.03	18.18
联仁健康	股份有 限公司	上海	戴忠	信息技术服务	2,000,000	2,000,000	91310000MA1FL70Y4L	-	24.57	25.00
信安科技(注4)	有限责 任公司	衢州	李馨	网络技术开发服务	13,354	13,354	91330800798592681F	-	8.85	9.00
临港普洛斯	有限责 任公司	上海	赵明琪	房地产	美元 119,990 千元	美元 119,990 千元	913100007709009105	-	19.65	20.00
新兴技术	有限责 任公司	上海	顾伦	商务服务	453,250	453,250	913100006072011086	-	19.65	20.00
临港云慧	有限责 任公司	上海	陈炯	房地产	275,000	275,000	91310115MA1HB4MF8F	-	19.65	20.00
广慈医院	有限责 任公司	上海	俞郁萍	保健服务：内科，外 科，妇产科，儿科等	26,433	26,433	91310000607213328R	-	40.00	40.00
杉泰健康	有限责 任公司	上海	马欣	健康科技相关产业	100,000	70,000	91310000MA1H3A1C2Q	-	39.32	40.00
中保融信(注5)	有限责 任公司	上海	贾飒	资本市场服务	14,800,000	14,800,000	91310000MA7CQLY57Q	-	9.97	12.50
和基(注6)	有限合 伙企业	上海	不适用	企业管理、实业投资、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 咨询等	不适用	202,000	91310109MA1G58GG51	-	97.53	
四川铁投债权投 资计划(注7)	债权投 资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计划	不适用	600,000	不适用	-	38.17	
宁波至臻(注8)	有限合 伙企业	宁波	不适用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	不适用	2,684,798	91330206MA290G5B4K	-	88.46	
嘉兴易商(注9)	有限合 伙企业	嘉兴	不适用	股权投资	不适用	950,501	91330402MA2BCWUX4C	-	93.18	
长三角协同优势	有限合 伙企业	上海	不适用	股权投资	不适用	6,871,365	91310000MA1FL62E0U	-	27.28	
太嘉杉(注10)	有限合 伙企业	上海	不适用	股权投资	不适用	2,525,000	91310000MA1FL7MH5H	-	97.32	
科创二期	有限合 伙企业	上海	不适用	股权投资	不适用	2,655,450	91310000MA1FL7X9X1	-	24.99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续）

- 注 1：本集团控股子公司太保寿险对瑞永景房产的投资比例超过 50%，但根据瑞永景房产的公司章程，本集团不能单方面主导瑞永景房产的相关活动，因此本集团将瑞永景房产作为合营企业按照权益法进行核算。
- 注 2：本集团控股子公司养老投资公司对太保欧葆庭的投资比例超过 50%，但根据太保欧葆庭的公司章程，本集团不能单方面主导太保欧葆庭的相关活动，因此本集团将太保欧葆庭作为合营企业按照权益法进行核算。
- 注 3：本集团控股子公司太保产险向乐享似锦派驻董事，对其具有重大影响，因此本集团将乐享似锦作为联营企业按照权益法进行核算。
- 注 4：根据信安科技的公司章程，本集团控股子公司太平洋医疗健康向其派驻董事，对其具有重大影响，因此本集团将信安科技作为联营企业按照权益法进行核算。
- 注 5：本集团控股子公司太保寿险向中保融信派驻董事，对其具有重大影响，因此本集团将中保融信作为联营企业按照权益法进行核算。
- 注 6：本集团控股子公司太保产险对和基的投资比例超过 50%，但根据和基的合伙协议，本集团不能单方面主导和基的相关活动，因此本集团将和基作为联营企业按照权益法进行核算。
- 注 7：本集团控股子公司太保寿险及其下属子公司长江养老投资的四川铁投债权投资计划，长江养老同时作为其发行人和管理人。本集团对该债权投资计划具有重大影响，因此本集团将四川铁投债权投资计划作为联营企业按照权益法进行核算。
- 注 8：本集团控股子公司太保寿险对宁波至臻的投资比例超过 50%，但根据宁波至臻的合伙协议，本集团不能单方面主导宁波至臻的相关活动，因此本集团将宁波至臻作为联营企业按照权益法进行核算。
- 注 9：本集团控股子公司太保寿险对嘉兴易商的投资比例超过 50%，但根据嘉兴易商的合伙协议，本集团不能单方面主导嘉兴易商的相关活动，因此本集团将嘉兴易商作为联营企业按照权益法进行核算。
- 注 10：本集团控股子公司太保寿险对太嘉杉的投资比例超过 50%，但根据太嘉杉的合伙协议，本集团不能单方面主导太嘉杉的相关活动，因此本集团将太嘉杉作为联营企业按照权益法进行核算。

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滨江祥瑞	2,105	1,875	230	2,094	1,876	218
太颐信息技术	4	-	4	4	-	4
大鱼科技	154	36	118	155	25	130
爱助信息	9	11	(2)	9	11	(2)
裕利安怡	52	3	49	53	3	50
达保贵生	15	13	2	18	13	5
瑞永景房产	16,984	2,959	14,025	17,728	3,695	14,033
太保欧葆庭	7	-	7	7	-	7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合营企业净损益	(12)	(20)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见附注十二。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续）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2022年6月30日 /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宁波至臻	3,027	48	68	62
长三角协同优势	9,314	149	188	155
太嘉杉	2,774	-	230	196

其他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净利润 / (损失)	262	(352)
其他综合损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262	(352)
本集团在联营企业综合收益总额中所占份额	116	(54)
期末本集团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7,467	5,988

于2022年6月30日，本集团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未发生减值。

13. 存出资本保证金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期 / 年初余额	7,428	6,858
本期 / 年变动	(60)	570
期 / 年末余额	7,368	7,428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的有关规定，太保产险、太保寿险、长江养老、太平洋健康险和太平洋安信农险应分别按其注册资本的20%缴存资本保证金。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3. 存出资本保证金（续）

	2022年6月30日		
	金额	存放形式	存放期限
太保产险			
浙商银行	1,040	定期存款	5年
民生银行	882	定期存款	5年
农业银行	500	定期存款	3年
交通银行	368	定期存款	5年
兴业银行	280	定期存款	5年
民生银行	274	定期存款	5年零1个月
交通银行	250	定期存款	5年零1个月
上海银行	200	定期存款	5年
中信银行	100	定期存款	5年
小计	3,894		
太保寿险			
广发银行	500	定期存款	5年
建设银行	364	定期存款	3年
交通银行	320	定期存款	3年
南京银行	260	定期存款	5年零1个月
民生银行	240	定期存款	5年零1个月
小计	1,684		
长江养老			
杭州银行	300	定期存款	5年零1个月
交通银行	200	定期存款	5年零1个月
南京银行	200	定期存款	5年零1个月
中信银行	100	定期存款	5年零1个月
小计	800		
太平洋健康险			
兴业银行	380	定期存款	5年
浙商银行	200	定期存款	5年
交通银行	140	定期存款	5年
小计	720		
太平洋安信农险			
民生银行	130	定期存款	5年
农业银行	60	定期存款	3年
浦发银行	50	定期存款	3年
上海银行	20	定期存款	3年
交通银行	10	定期存款	3年
小计	270		
合计	7,368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3. 存出资本保证金（续）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存放形式	存放期限
太保产险			
民生银行	1,162	定期存款	5年
浙商银行	1,040	定期存款	5年
农业银行	500	定期存款	3年
兴业银行	440	定期存款	5年零1个月
交通银行	368	定期存款	5年
民生银行	274	定期存款	5年零1个月
交通银行	250	定期存款	5年零1个月
上海银行	200	定期存款	5年
中信银行	100	定期存款	5年
小计	4,334		
太保寿险			
广发银行	500	定期存款	5年
建设银行	364	定期存款	3年
交通银行	320	定期存款	3年
南京银行	260	定期存款	5年零1个月
民生银行	240	定期存款	5年零1个月
小计	1,684		
长江养老			
杭州银行	300	定期存款	5年零1个月
交通银行	200	定期存款	5年零1个月
南京银行	200	定期存款	5年零1个月
中信银行	100	定期存款	5年零1个月
小计	800		
太平洋健康险			
浙商银行	200	定期存款	5年
交通银行	140	定期存款	5年
小计	340		
太平洋安信农险			
民生银行	130	定期存款	5年
农业银行	60	定期存款	3年
浦发银行	50	定期存款	3年
上海银行	20	定期存款	3年
交通银行	10	定期存款	3年
小计	270		
合计	7,428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4. 投资性房地产

	房屋及建筑物
原值：	
2021年1月1日	10,558
增加	26
净转出至固定资产	(41)
2021年12月31日	10,543
增加	3,935
固定资产净转入	488
2022年6月30日	14,966
累计折旧：	
2021年1月1日	(2,692)
计提	(329)
固定资产净转入	(8)
2021年12月31日	(3,029)
计提	(222)
固定资产净转入	(91)
2022年6月30日	(3,342)
账面价值：	
2022年6月30日	11,624
2021年12月31日	7,514

于2022年6月30日，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约为人民币160.52亿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115.38亿元)。该公允价值乃由本集团参考独立评估师的估值结果得出。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5.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原值：				
2021年1月1日	19,049	1,133	5,727	25,909
购置	67	26	433	526
在建工程转入	1,880	-	-	1,880
投资性房地产净转入	41	-	-	41
减少	(5)	(47)	(347)	(399)
2021年12月31日	21,032	1,112	5,813	27,957
购置	17	32	80	129
在建工程转入	27	-	-	27
净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488)	-	-	(488)
减少	(5)	(13)	(179)	(197)
2022年6月30日	20,583	1,131	5,714	27,428
累计折旧：				
2021年1月1日	(4,733)	(835)	(3,816)	(9,384)
计提	(643)	(90)	(721)	(1,454)
净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8	-	-	8
转销	5	45	336	386
2021年12月31日	(5,363)	(880)	(4,201)	(10,444)
计提	(338)	(39)	(329)	(706)
净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91	-	-	91
转销	1	12	167	180
2022年6月30日	(5,609)	(907)	(4,363)	(10,879)
减值准备：				
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 及2022年6月30日	(9)	-	-	(9)
账面价值：				
2022年6月30日	14,965	224	1,351	16,540
2021年12月31日	15,660	232	1,612	17,504

于2022年6月30日，本集团有原值约为人民币33.24亿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32.81亿元)的运输设备及其他设备已提足折旧，但仍在继续使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6. 在建工程

本集团在建工程主要为办公楼宇建设项目，其变动明细如下：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预算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转入 无形资产	本期转入长期 待摊费用	处置	期末余额	工程投入 占预算比例
浙江	696	567	61	-	-	-	-	628	90%
上海	1,087	466	40	-	-	-	-	506	47%
福建	816	268	99	-	-	-	-	367	45%
辽宁	165	157	-	-	-	-	-	157	95%
江苏	427	99	19	-	-	-	-	118	28%
贵州	35	13	-	-	-	-	-	13	37%
云南	462	12	1	-	-	-	-	13	3%
河南	1,060	-	4	-	-	-	-	4	0%
北京	1,330	-	2	-	-	-	-	2	0%
其他	1,740	132	58	(27)	(10)	-	-	153	11%
		1,714	284	(27)	(10)	-	-	1,961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预算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本年转入 无形资产	本年转入长期 待摊费用	处置	年末余额	工程投入 占预算比例
浙江	699	223	347	(3)	-	-	-	567	82%
上海	1,083	35	494	(1)	-	(62)	-	466	49%
福建	816	7	261	-	-	-	-	268	33%
辽宁	166	158	-	(1)	-	-	-	157	95%
江苏	312	25	86	(12)	-	-	-	99	36%
广东	984	868	9	(814)	-	-	-	63	89%
贵州	35	10	3	-	-	-	-	13	37%
云南	462	83	107	(178)	-	-	-	12	41%
四川	1,363	353	392	(745)	-	-	-	-	55%
成都	57	27	15	(42)	-	-	-	-	74%
其他	966	33	167	(84)	(47)	-	-	69	21%
		1,822	1,881	(1,880)	(47)	(62)	-	1,714	

本集团在建工程资金来源均属自有资金，在建工程余额中无资本化利息支出。

本集团在建工程期末未发生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无需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7. 使用权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原值:				
2021年1月1日	6,099	6	17	6,122
增加	1,182	-	8	1,190
减少	(938)	(2)	(5)	(945)
2021年12月31日	6,343	4	20	6,367
增加	561	1	4	566
减少	(528)	(1)	(9)	(538)
2022年6月30日	6,376	4	15	6,395
累计折旧:				
2021年1月1日	(2,317)	(3)	(4)	(2,324)
计提	(1,479)	(3)	(3)	(1,485)
减少	914	2	1	917
2021年12月31日	(2,882)	(4)	(6)	(2,892)
计提	(827)	(1)	(1)	(829)
减少	515	1	1	517
2022年6月30日	(3,194)	(4)	(6)	(3,204)
账面价值:				
2022年6月30日	3,182	-	9	3,191
2021年12月31日	3,461	-	14	3,475

本集团使用权资产期末未发生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无需计提使用权资产减值准备。

18.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特许经营权	合计
原价:				
2021年1月1日	1,420	7,329	646	9,395
增加	707	928	-	1,635
在建工程转入	-	47	-	47
减少	-	(6)	-	(6)
2021年12月31日	2,127	8,298	646	11,071
增加	758	165	-	923
在建工程转入	-	10	-	10
2022年6月30日	2,885	8,473	646	12,004
累计摊销:				
2021年1月1日	(50)	(4,652)	-	(4,702)
计提	(47)	(819)	-	(866)
转出	-	6	-	6
2021年12月31日	(97)	(5,465)	-	(5,562)
计提	(34)	(423)	-	(457)
2022年6月30日	(131)	(5,888)	-	(6,019)
账面价值:				
2022年6月30日	2,754	2,585	646	5,985
2021年12月31日	2,030	2,833	646	5,509

本集团无形资产期末未发生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无需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9. 商誉

	2022年6月30日			
	期初数	增加	减少	期末数
长江养老	149	-	-	149
City Island	813	-	-	813
国联安基金	395	-	-	395
博瑞和铭	15	-	-	15
小计	1,372	-	-	1,372
减：减值准备	-	-	-	-
净额	1,372	-	-	1,372

	2021年12月31日			
	年初数	增加	减少	年末数
长江养老	149	-	-	149
City Island	813	-	-	813
国联安基金	395	-	-	395
博瑞和铭	-	15	-	15
小计	1,357	15	-	1,372
减：减值准备	-	-	-	-
净额	1,357	15	-	1,372

本集团每年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包含商誉的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为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本集团期末未发生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无需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20.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保险合同准备金	3,862	15,451	1,989	7,956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702)	(2,809)	(974)	(3,896)
佣金和手续费	8	31	-	-
资产减值准备	278	1,117	275	1,100
其他	766	3,091	708	2,832
小计	4,212	16,881	1,998	7,992
递延所得税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1,226	4,900	1,038	4,152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4,553)	(18,191)	(5,867)	(23,468)
佣金和手续费	519	2,078	360	1,440
资产减值准备	2,077	8,308	2,014	8,056
收购子公司产生的公允价值调整	(844)	(3,372)	(858)	(3,432)
其他	(374)	(1,499)	(288)	(1,152)
小计	(1,949)	(7,776)	(3,601)	(14,404)
净额	2,263	9,105	(1,603)	(6,412)

上述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反映了本集团在各纳税主体层面抵销后的净额。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0.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续）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变动情况的明细如下：

	保险合同 准备金	公允价值	佣金和手续费	资产减值准备	可抵扣亏损	收购子公司产生的 公允价值调整	其他	合计
2021年1月1日	1,684	(7,468)	402	1,491	-	(892)	573	(4,210)
计入损益	1,343	(263)	(42)	798	-	34	(153)	1,717
计入权益	-	890	-	-	-	-	-	890
2021年12月31日	3,027	(6,841)	360	2,289	-	(858)	420	(1,603)
计入损益	2,061	225	167	66	-	14	(28)	2,505
计入权益	-	1,361	-	-	-	-	-	1,361
2022年6月30日	5,088	(5,255)	527	2,355	-	(844)	392	2,263

于2022年6月30日，本集团没有重大的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

21. 其他资产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1)	12,704	11,413
使用权资产改良	(2)	831	924
其他		3,464	1,993
合计		16,999	14,330

(1) 其他应收款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应收待结算投资款	2,440	2,469
应收外单位往来款	1,804	1,976
应收关联方款项*	1,774	1,774
预缴税金	71	779
应收银邮代理及第三方支付	186	205
押金	190	186
应收共保款项	134	93
其他	6,292	4,114
小计	12,891	11,596
减：坏账准备	(187)	(183)
净额	12,704	11,413

* 于2022年6月30日，本集团为合营企业滨江祥瑞垫付的土地价款及相关税费约人民币17.74亿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17.74亿元），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为14%（2021年12月31日：占比为15%）。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1. 其他资产（续）

(1) 其他应收款（续）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22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不重大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222	48%	(162)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6,669	52%	(25)	0%
合计	12,891	100%	(187)	1%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不重大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809	41%	(157)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6,787	59%	(26)	0%
合计	11,596	100%	(183)	2%

其他应收款账龄及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账龄	2022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7,560	59%	-	7,560
3个月至1年（含1年）	2,616	20%	(7)	2,609
1年至3年（含3年）	818	6%	(46)	772
3年以上	1,897	15%	(134)	1,763
合计	12,891	100%	(187)	12,704

账龄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8,087	70%	-	8,087
3个月至1年（含1年）	1,337	12%	(15)	1,322
1年至3年（含3年）	403	3%	(36)	367
3年以上	1,769	15%	(132)	1,637
合计	11,596	100%	(183)	11,413

本集团其他应收款中位列前五名的应收款情况如下：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前五名其他应收款金额合计	3,637	2,168
坏账准备金额合计	(3)	(4)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总额比例	28%	19%

本账户余额中并无持本公司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款项。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1. 其他资产（续）

(2) 使用权资产改良

	使用权资产改良
原价：	
2021年1月1日	3,811
增加	288
在建工程转入	62
2021年12月31日	4,161
增加	93
2022年6月30日	4,254
累计摊销：	
2021年1月1日	(2,856)
计提	(381)
2021年12月31日	(3,237)
计提	(186)
2022年6月30日	(3,423)
账面价值：	
2022年6月30日	831
2021年12月31日	924

22. 资产减值准备

	2022年6月30日				期末数
	期初数	计提	转回	转销及其他	
坏账准备	1,287	556	(257)	-	1,586
- 应收保费	862	503	(257)	-	1,108
- 应收分保账款	198	49	-	-	247
- 应收利息	44	-	-	-	44
- 其他应收款	183	4	-	-	18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8,405	1,504	(466)	(773)	8,670
- 债权工具	1,904	-	(466)	-	1,438
- 权益工具	6,501	1,504	-	(773)	7,232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217	-	(36)	-	181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减值准备	280	53	-	-	333
贷款损失准备	5	-	-	-	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9	-	-	-	9
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20	-	-	-	20
其他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25	-	-	-	25
合计	10,248	2,113	(759)	(773)	10,829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2. 资产减值准备(续)

	2021年12月31日				年末数
	年初数	计提	转回	转销及其他	
坏账准备	1,041	293	(30)	(17)	1,287
- 应收保费	655	242	(18)	(17)	862
- 应收分保账款	165	33	-	-	198
- 应收利息	44	-	-	-	44
- 其他应收款	177	18	(12)	-	18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5,134	4,396	(201)	(924)	8,405
- 债权工具	1,895	285	(201)	(75)	1,904
- 权益工具	3,239	4,111	-	(849)	6,501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191	26	-	-	217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减值准备	323	-	(43)	-	280
贷款损失准备	5	-	-	-	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9	-	-	-	9
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20	-	-	-	20
其他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41	-	-	(16)	25
合计	6,764	4,715	(274)	(957)	10,248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本集团因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转销其减值准备约人民币7.73亿元(2021年:人民币9.24亿元),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的期末余额已反映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中。

2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债券		
银行间	83,613	63,591
交易所	10,761	9,850
合计	94,374	73,441

于2022年6月30日,本集团面值约为人民币866.33亿元(2021年12月31日:约为人民币679.42亿元)的债券作为银行间卖出回购金融资产余额的抵押品。

于2022年6月30日,本集团面值约人民币107.61亿元(2021年12月31日:约人民币98.50亿元)的标准券作为交易所卖出回购金融资产余额的抵押品。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一般自卖出之日起12个月内购回。

24. 应付分保账款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8,442	7,122
1年以上	1,068	516
合计	9,510	7,638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4. 应付分保账款（续）

本集团应付分保账款的最大五家分保公司 / 经纪公司明细如下：

分保公司 / 经纪公司	2022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含预提)	比例
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358	14%
慕尼黑再保险公司	1,326	14%
中国财产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691	7%
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684	7%
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558	6%

分保公司 / 经纪公司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含预提)	比例
慕尼黑再保险公司	1,027	13%
中国财产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952	12%
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915	12%
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788	10%
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613	8%

本账户余额中并无持本公司 5% 或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款项。

25. 应付职工薪酬

	2022年1月1日	增加	减少	2022年6月30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789	8,859	(10,477)	4,171
职工福利费	3	367	(363)	7
社会保险费	78	1,840	(1,826)	92
住房公积金	9	604	(606)	7
工会经费	55	189	(152)	92
职工教育经费	737	103	(11)	829
管理人员延期支付奖金	53	-	-	53
内部退养福利	662	184	(164)	682
合计	7,386	12,146	(13,599)	5,933

	2021年1月1日	增加	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446	19,274	(18,931)	5,789
职工福利费	7	886	(890)	3
社会保险费	77	3,637	(3,636)	78
住房公积金	9	1,243	(1,243)	9
工会经费	61	345	(351)	55
职工教育经费	614	196	(73)	737
管理人员延期支付奖金	67	-	(14)	53
内部退养福利	430	435	(203)	662
合计	6,711	26,016	(25,341)	7,386

本集团没有重大的非货币性福利及因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补偿。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6. 应交税费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3,452	2,353
未交增值税	618	55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31	125
其他	896	1,110
合计	5,097	4,138

27.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期/年初余额	102,843	87,126
本期/年收取	19,248	21,328
计提利息	2,387	4,007
本期/年支付	(6,138)	(10,501)
扣缴保单初始费及账户管理费	(234)	(382)
其他	(761)	1,265
期/年末余额	117,345	102,843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到期	2,357	2,562
1年至3年(含3年)到期	1,847	1,467
3年至5年(含5年)到期	8,788	5,748
5年以上到期	104,353	93,066
合计	117,345	102,843

上述保户储金及投资款的交易金额中，分拆后的万能保险的投资账户部分及经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后未确认为保险合同的重大合同，其保险期间以五年以上为主，其保险责任并不重大。

28.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 短期人寿保险合同的变动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应收分保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再保险合同	合计	
2021年1月1日	4,206	-	4,206	358
增加	18,179	-	18,179	(46)
减少	(19,076)	-	(19,076)	11
2021年12月31日	3,309	-	3,309	323
增加	13,697	-	13,697	45
减少	(8,846)	-	(8,846)	(270)
2022年6月30日	8,160	-	8,160	98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8.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续）

(2) 财产保险合同的变动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应收分保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再保险合同	合计	
2021年1月1日	64,096	498	64,594	7,179
增加	153,289	1,322	154,611	19,414
减少	(149,710)	(1,311)	(151,021)	(19,002)
2021年12月31日	67,675	509	68,184	7,591
增加	91,962	949	92,911	11,065
减少	(79,728)	(791)	(80,519)	(9,739)
2022年6月30日	79,909	667	80,576	8,917

本集团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到期期限如下：

到期期限	2022年6月30日		
	原保险合同	再保险合同	合计
1年以内（含1年）	71,656	244	71,900
1年以上	16,413	423	16,836
合计	88,069	667	88,736

到期期限	2021年12月31日		
	原保险合同	再保险合同	合计
1年以内（含1年）	56,013	238	56,251
1年以上	14,971	271	15,242
合计	70,984	509	71,493

29. 未决赔款准备金 /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1) 短期人寿保险合同的变动

	未决赔款准备金			应收分保 未决赔款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再保险合同	合计	
2021年1月1日	5,482	-	5,482	709
增加	13,217	-	13,217	417
减少 - 赔付款项	(12,478)	-	(12,478)	(682)
2021年12月31日	6,221	-	6,221	444
增加	6,413	-	6,413	169
减少 - 赔付款项	(5,552)	-	(5,552)	(251)
2022年6月30日	7,082	-	7,082	362

(2) 财产保险合同的变动

	未决赔款准备金			应收分保 未决赔款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再保险合同	合计	
2021年1月1日	40,960	944	41,904	6,544
增加	103,800	658	104,458	12,447
减少 - 赔付款项	(93,556)	(607)	(94,163)	(10,271)
2021年12月31日	51,204	995	52,199	8,720
增加	54,881	362	55,243	6,313
减少 - 赔付款项	(45,867)	(264)	(46,131)	(5,034)
2022年6月30日	60,218	1,093	61,311	9,999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9. 未决赔款准备金 /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续）

本集团未决赔款准备金到期期限如下：

到期期限	2022年6月30日		
	原保险合同	再保险合同	合计
1年以内(含1年)	54,000	733	54,733
1年以上	13,300	360	13,660
合计	67,300	1,093	68,393

到期期限	2021年12月31日		
	原保险合同	再保险合同	合计
1年以内(含1年)	43,443	637	44,080
1年以上	13,982	358	14,340
合计	57,425	995	58,420

原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明细如下：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已发生已报案	36,215	36,105
已发生未报案	29,201	19,813
理赔费用	1,884	1,507
合计	67,300	57,425

30. 寿险责任准备金 /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寿险责任准备金			应收分保 寿险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再保险合同	合计	
2021年1月1日	1,008,254	1,940	1,010,194	1,812
增加	169,273	2,128	171,401	540
减少				
- 赔付款项	(31,609)	-	(31,609)	(442)
- 提前解除	(18,420)	(1,944)	(20,364)	-
2021年12月31日	1,127,498	2,124	1,129,622	1,910
增加	111,654	82	111,736	297
减少				
- 赔付款项	(13,905)	-	(13,905)	(177)
- 提前解除	(10,012)	-	(10,012)	-
2022年6月30日	1,215,235	2,206	1,217,441	2,030

本集团寿险责任准备金到期期限如下：

到期期限	2022年6月30日		
	原保险合同	再保险合同	合计
1年以内(含1年)	24,512	-	24,512
1年至5年(含5年)	43,903	-	43,903
5年以上	1,146,820	2,206	1,149,026
合计	1,215,235	2,206	1,217,441

经营业绩

公司治理

其他信息

财务报告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0. 寿险责任准备金 /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续）

本集团寿险责任准备金到期期限如下（续）：

到期期限	2021年12月31日		
	原保险合同	再保险合同	合计
1年以内（含1年）	31,555	-	31,555
1年至5年（含5年）	29,048	-	29,048
5年以上	1,066,895	2,124	1,069,019
合计	1,127,498	2,124	1,129,622

31.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再保险合同	合计	
2021年1月1日	98,796	-	98,796	11,117
增加	39,467	-	39,467	3,332
减少				
- 赔付款项	(10,499)	-	(10,499)	(2,565)
- 提前解除	(1,966)	-	(1,966)	-
2021年12月31日	125,798	-	125,798	11,884
增加	24,142	-	24,142	1,359
减少				
- 赔付款项	(5,167)	-	(5,167)	(1,063)
- 提前解除	(1,226)	-	(1,226)	-
2022年6月30日	143,547	-	143,547	12,180

本集团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到期期限如下：

到期期限	2022年6月30日		
	原保险合同	再保险合同	合计
1年以内（含1年）	317	-	317
1年至5年（含5年）	488	-	488
5年以上	142,742	-	142,742
合计	143,547	-	143,547

到期期限	2021年12月31日		
	原保险合同	再保险合同	合计
1年以内（含1年）	458	-	458
1年至5年（含5年）	453	-	453
5年以上	124,887	-	124,887
合计	125,798	-	125,798

32. 应付债券

于2018年3月23日，太保产险在银行间市场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为人民币50亿元的十年期资本补充债券。太保产险在第五个计息年度末享有附有条件的对该资本补充债的赎回权。该资本补充债券的初始票面利率为5.10%，每年付息一次，如太保产险不行使赎回条款，则从第六个计息年度开始到债务到期为止，后五个计息年度内的票面利率上升至6.10%。

于2018年7月27日，太保产险在银行间市场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为人民币50亿元的十年期资本补充债券。太保产险在第五个计息年度末享有附有条件的对该资本补充债的赎回权。该资本补充债券的初始票面利率为4.99%，每年付息一次，如太保产险不行使赎回条款，则从第六个计息年度开始到债务到期为止，后五个计息年度内的票面利率上升至5.99%。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2. 应付债券（续）

发行人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发行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2022年6月30日
太保产险	9,995	-	2	-	9,997

33. 其他负债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1)	29,540	35,713
预提费用		2,616	2,238
保险保障基金		871	1,138
应付股利		9,957	551
其他		1,648	1,363
合计		44,632	41,003

(1) 其他应付款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应付合并结构化主体第三方投资人款项	13,230	13,033
应付资产支持证券款	7,688	11,775
客户待领款	2,064	1,957
应付采购款	974	1,311
应付共保款项	954	875
押金	875	922
应付待结算款	489	2,699
交强险救助基金	327	377
应付报销款	188	300
应付购楼及工程款	490	674
其他	2,261	1,790
合计	29,540	35,713

本账户余额中并无持本公司 5% 或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款项。

34. 股本

本公司股份种类及其结构如下：

	2022年1月1日		增(减)股数		2022年6月30日	
	股数	比例	发行新股	其他	股数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	0%	-	-	-	0%
小计	-	0%	-	-	-	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6,844	71%	-	-	6,844	71%
境外上市外资股	2,776	29%	-	-	2,776	29%
小计	9,620	100%	-	-	9,620	100%
三、股份总数	9,620	100%	-	-	9,620	100%

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发行及缴足股份数量为 9,620 百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发行及缴足股份数量为 9,620 百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5. 资本公积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股本溢价	79,008	79,008
子公司增资等影响	2,105	2,110
与少数股东的权益性交易影响	(131)	(131)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58	58
购买少数股东权益时子公司之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累计变动的再分配	(1,413)	(1,413)
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的影响	28	28
其他	2	2
合计	79,657	79,662

资本公积主要指发行股份产生的股份溢价，以及于 2005 年 12 月向境外投资者定向增发太保寿险的股份及本公司期后于 2007 年 4 月回购该等股份所产生的股份溢价。此外，本公司发行 GDR 并在伦敦证券交易所上市增加了本公司 2020 年的资本公积。

36. 盈余公积

	法定盈余公积
2021 年 1 月 1 日	5,114
提取	-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6 月 30 日	5,114

37. 一般风险准备

根据中国有关规定，从事保险、银行、信托、证券、期货、基金、金融租赁及财务担保行业的公司需要提取一般风险准备，用于补偿巨灾风险或弥补亏损等。其中，从事保险业务的公司按净利润的 10% 提取总准备金，从事基金管理业务的公司按资产管理产品管理费收入的 10% 提取风险准备金，余额达到资产管理产品余额的 1% 时可以不再提取。

本集团从事上述行业的子公司在其各自年度财务报表中，根据中国有关规定以其各自年度净利润、年末风险资产或资产管理产品管理费收入为基础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作为利润分配。上述一般风险准备不得用于分红或转增资本。

	一般风险准备
2021 年 1 月 1 日	16,829
提取	2,692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9,521
提取	68
2022 年 6 月 30 日	19,589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8. 利润分配及未分配利润

根据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报表数的金额，如果境外上市地允许，则可以采用中国会计准则确定未分配利润。依照本公司章程及有关法规规定，本公司按下列顺序进行年度利润分配：

- (1)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 按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3) 按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4) 支付股东股利。

当法定盈余公积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可用于弥补亏损，经股东大会决议，法定盈余公积亦可转为本公司资本，按股东原有股份比例派送新股。但法定盈余公积转增资本后，留存本公司的法定盈余公积不得低于注册资本的 25%。

本公司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已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的 50%，本公司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未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在提取必要的法定盈余公积之后，经股东大会批准后本公司及其在中国的子公司还可以计提一部分净利润作任意盈余公积。任意盈余公积可用于弥补亏损，经股东大会决议，任意盈余公积亦可转为本公司资本。本公司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未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根据本公司 2022 年 3 月 25 日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分配 2021 年度股息人民币约 96.20 亿元（每股人民币 1.0 元（含税）），该利润分配方案于 2022 年 6 月 8 日经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未分配利润中包含归属于母公司的子公司盈余公积余额人民币 175.88 亿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63.88 亿元）。

39. 少数股东权益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太保产险	720	737
太保寿险	1,708	1,735
长江养老	1,470	1,580
国联安基金	537	539
太平洋安信农险	949	931
大理项目公司	140	142
合计	5,524	5,664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0. 保险业务收入

(1) 本集团保险业务收入按险种划分明细如下：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产险：		
机动车辆保险	48,193	44,633
健康保险	10,546	8,230
农业保险	10,054	7,430
责任保险	8,440	6,860
企业财产保险	4,124	3,998
其他保险	11,554	11,610
小计	92,911	82,761
长期寿险：		
个险		
- 寿险	76,019	67,310
- 分红保险	59,452	60,623
- 万能保险	49	48
团险		
- 寿险	365	361
小计	135,885	128,342
短期寿险		
个险		
- 短期意外与健康保险	2,149	3,504
团险		
- 短期意外与健康保险	11,548	9,911
小计	13,697	13,415
合计	242,493	224,518

(2) 本集团前五名客户的保险业务收入如下：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前五名客户保险业务收入合计	1,405	1,937
占保险业务收入比例	0.6%	0.9%

(3) 分出保费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长期寿险分出保费	(2,194)	(2,034)
短期寿险分出保费	(45)	(753)
财产保险分出保费	(11,065)	(10,930)
合计	(13,304)	(13,717)

(4) 净承保保费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净承保保费	229,189	210,801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1.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 原保险合同	17,088	12,184
- 再保险合同	158	126
小计	17,246	12,310
摊回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 原保险合同	(1,172)	(1,633)
- 再保险合同	71	53
小计	(1,101)	(1,580)
净额	16,145	10,730

42. 投资收益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出售股票投资净收益	418	12,753
出售基金投资净收益	368	2,111
出售债券投资净收益	218	12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86	105
债权型投资利息收入	25,692	24,793
其他固定息投资利息收入	6,717	6,250
基金股息收入	816	515
股票股息收入	2,806	1,797
其他股权型投资收益	2,753	1,806
联营及合营企业投资收益	395	178
其他	35	18
合计	40,304	50,453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投资收益的汇回均无重大限制。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2. 投资收益（续）

(1) 利息及股息收入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固定到期日投资	18	25
- 基金	-	10
- 股票	-	1
- 其他权益投资	394	(1)
小计	412	35
持有至到期投资		
- 固定到期日投资	9,406	7,856
贷款及应收款项		
- 固定到期日投资	17,244	16,85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固定到期日投资	5,827	6,408
- 基金	816	505
- 股票	2,806	1,796
- 其他权益投资	2,352	1,765
小计	11,801	10,474
合计	38,853	35,224

(2) 已实现收益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固定到期日投资	31	128
- 基金	(2)	(28)
- 股票	5	(7)
- 其他权益投资	6	6
- 衍生金融工具	35	18
小计	75	11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固定到期日投资	202	19
- 基金	370	2,139
- 股票	413	12,760
- 其他权益投资	1	36
小计	986	14,954
持有至到期投资		
- 固定到期日投资	(15)	(20)
合计	1,046	15,051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债券投资	44	70
衍生工具	(84)	36
股票投资	(2)	3
理财产品及其他权益工具	(1,023)	(386)
合计	(1,065)	(277)

44. 其他业务收入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管理费收入	1,105	1,320
投资性房地产租金收入	366	364
保单初始费用及账户管理费摊销	234	222
其他	261	434
合计	1,966	2,340

45. 资产处置收益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	1

46. 退保金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寿险个险		
- 原保险合同	11,223	9,727
- 再保险合同	-	1,940
寿险团险		
- 原保险合同	15	17
合计	11,238	11,684

47. 赔付支出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赔款支出		
- 原保险合同	51,419	48,231
- 再保险合同	264	313
小计	51,683	48,544
满期给付 - 原保险合同	5,089	9,854
满期给付 - 再保险合同	-	3
年金给付 - 原保险合同	7,572	8,683
死伤医疗给付 - 原保险合同	6,411	6,329
死伤医疗给付 - 再保险合同	1	2
小计	19,073	24,871
合计	70,756	73,415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7. 赔付支出（续）

本集团赔付支出按险种划分明细如下：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产险：		
机动车辆保险	29,053	29,146
健康保险	4,261	3,095
农业保险	3,950	2,718
责任保险	3,244	2,368
企业财产保险	1,556	1,798
其他保险	4,067	4,085
小计	46,131	43,210
长期寿险：		
个险		
- 寿险	9,425	9,495
- 分红保险	9,293	15,027
- 万能保险	35	33
团险		
- 寿险	281	273
- 分红保险	38	42
- 万能保险	1	1
小计	19,073	24,871
短期寿险：		
个险		
- 短期意外与健康保险	1,024	1,514
团险		
- 短期意外与健康保险	4,528	3,820
小计	5,552	5,334
合计	70,756	73,415

48.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		
- 原保险合同	9,875	8,065
- 再保险合同	17	29
小计	9,892	8,094
提取寿险责任准备金		
- 原保险合同	90,289	78,855
- 再保险合同	82	(1,940)
小计	90,371	76,915
提取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 原保险合同	17,749	16,680
合计	118,012	101,689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8.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续）

提取的原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按构成内容明细如下：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已发生已报案	110	(207)
已发生未报案	9,388	7,886
理赔费用	377	386
合计	9,875	8,065

49. 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摊回未决赔款准备金		
- 原保险合同	1,221	837
- 再保险合同	(71)	(1)
摊回寿险责任准备金		
- 原保险合同	120	161
摊回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 原保险合同	295	572
合计	1,565	1,569

50. 税金及附加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0	188
教育费附加	145	137
其他	217	191
合计	562	516

5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手续费		
产险		
机动车辆保险	3,346	3,508
责任保险	1,211	927
意外伤害保险	410	837
企业财产保险	523	563
健康保险	397	450
其他保险	859	623
小计	6,746	6,908
寿险	1,150	582
合计	7,896	7,490
佣金		
趸缴业务佣金支出	360	487
期缴业务首年佣金支出	3,875	7,022
期缴业务续期佣金支出	2,552	3,674
合计	6,787	11,18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总计	14,683	18,673

经营业绩

公司治理

其他信息

财务报告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2. 业务及管理费

本集团业务及管理费明细按照费用项目分类如下：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工资及福利费	11,038	11,056
广告宣传费（包括业务宣传费）	2,335	2,222
专业服务费	1,578	1,454
办公费	1,007	1,274
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944	749
外包服务费	940	813
预防费	679	596
使用权资产折旧	674	725
固定资产折旧	670	708
无形资产摊销	436	414
劳务费	364	372
物业费	345	327
咨询费	329	304
委托管理费	276	127
其他长期资产摊销	197	189
交强险救助基金	107	154
短期及低价值资产租赁费	52	41
差旅费	37	79
车辆使用费	34	33
审计费	12	16
其他	1,824	2,139
合计	23,878	23,792

53. 利息支出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96	805
未领取保单红利	303	324
债务	254	254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52	64
其他	159	187
合计	1,664	1,634

54. 其他业务成本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保户投资款利息支出	2,387	2,185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222	164
保户投资款手续费及佣金摊销	93	40
其他	380	794
合计	3,082	3,183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5.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计提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净额	1,038	1,080
(转回)/ 计提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净额	(36)	70
计提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减值准备，净额	53	69
计提坏账准备，净额	299	506
合计	1,354	1,725

56. 营业外收入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15	21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贴	1	7
其他	29	76
合计	45	104

57. 营业外支出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公益捐赠及商业赞助	18	20
政府罚没及违约金	12	6
税收滞纳金及罚款	-	3
其他	33	33
合计	63	62

58. 所得税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当期所得税	3,510	5,332
递延所得税	(2,505)	(1,727)
合计	1,005	3,605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利润总额	14,636	21,400
按法定税率 25% 计算的税项	3,659	5,350
以前年度所得税调整	(75)	(74)
无须纳税的收入	(2,654)	(2,056)
不可抵扣的费用	165	115
其他	(90)	270
按本集团实际税率计算的所得税	1,005	3,605

本集团所得税按在中国境内取得的估计应纳税所得额及适用税率计提。源于其他地区应纳税所得的税项根据本集团经营所在国家或地区的现行法律、解释公告和惯例，按照适用税率计算。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9. 每股收益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13,301	17,304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百万股）	9,620	9,620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1.38	1.80

(2) 稀释每股收益：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及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公司没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13,301	17,304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百万股）	9,620	9,620
调整：		
假定超额配售权悉数行使	-	-
计算稀释每股收益的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9,620	9,620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1.38	1.80

60. 其他综合损益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损益			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损益						
	2022 年 1 月 1 日	税后归 属于本 公司	2022 年 6 月 30 日	所得 税 前 发 生 额	减：其 他 综 合 损 益 本 期 转 出	当期计 入 可 供 出 售 金 融 资 产 减 值 损 失 的 金 额	可 供 出 售 金 融 资 产 公 允 价 值 变 动 归 属 于 保 户 部 分	减：所 得 税 费 用	税 后 归 属 于 本 公 司	税 后 归 属 于 少 数 股 东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损益项目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9,709	(3,796)	15,913	(11,191)	(401)	1,038	5,312	1,361	(3,796)	(8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54)	51	(3)	52	-	-	-	-	51	1
合计	19,655	(3,745)	15,910	(11,139)	(401)	1,038	5,312	1,361	(3,745)	(84)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损益			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损益						
	2021 年 1 月 1 日	税后归 属于本 公司	2021 年 6 月 30 日	所得 税 前 发 生 额	减：其 他 综 合 损 益 本 期 转 出	当期计 入 可 供 出 售 金 融 资 产 减 值 损 失 的 金 额	可 供 出 售 金 融 资 产 公 允 价 值 变 动 归 属 于 保 户 部 分	减：所 得 税 费 用	税 后 归 属 于 本 公 司	税 后 归 属 于 少 数 股 东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损益项目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2,377	(1,351)	21,026	10,666	(14,954)	1,080	1,365	465	(1,351)	(2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7)	(6)	(43)	(6)	-	-	-	-	(6)	-
合计	22,340	(1,357)	20,983	10,660	(14,954)	1,080	1,365	465	(1,357)	(27)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1.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大额的现金流量列示如下：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退保金	11,238	9,744
广告宣传费（包括业务宣传费）	2,335	2,222
专业服务费	1,578	1,454
办公费	1,007	1,274
外包服务费	940	813
预防费	679	596
劳务费	364	372
物业费	345	327
咨询费	329	304
委托管理费	276	127

(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大额的现金流量列示如下：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发行资产支持证券收到的现金	200	2,288

(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大额的现金流量列示如下：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租赁付款支付的现金	746	656

6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2,758	31,42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52	767
现金等价物：		
原期限不超过三个月的投资	9,300	13,432
合计	42,610	45,627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净利润	13,631	17,795
加：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1,354	1,725
提取的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116,447	100,120
提取的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6,145	10,730
提取的保费准备金	390	265
固定资产及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928	905
使用权资产折旧	829	743
无形资产摊销	457	414
其他长期资产摊销	199	18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净收益	-	(1)
投资收益	(40,304)	(50,45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1,065	277
利息支出	1,361	1,123
汇兑（收益）/ 损失	(788)	197
递延所得税	(2,505)	(1,72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22,430)	(20,28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减少）	2,076	(2,9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855	59,104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现金的期末余额	33,310	24,45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2,195)	(20,440)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9,300	15,823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13,432)	(14,32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 增加额	(3,017)	5,507

八、分部报告

分部信息按照本集团的主要经营分部列报。

本集团的经营业务根据业务的性质以及所提供的产品和劳务分开组织和管理。本集团的每个经营分部提供面临不同于其他经营分部的风险并取得不同于其他经营分部的报酬的产品和服务。

以下是对经营分部详细信息的概括：

- 人寿保险分部主要包括本集团（包括太保寿险和太平洋健康险）承保的各种人民币人身保险业务；
- 财产保险分部（包括境内分部和香港分部）主要包括本集团承保的各种人民币和外币财产保险业务；
- 其他分部主要包括本集团提供的管理服务业务及资金运用业务。

分部间的转移交易以实际交易价格为计量基础。

八、分部报告（续）

本集团收入超过 99% 来自于中国境内的客户，资产超过 99% 位于中国境内。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集团前五名客户的保险业务收入合计占保险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0.6%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0.9%) (附注七、40)。

项目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合计
	人寿保险	财产保险				其他	抵销	
		境内	香港	抵销	小计			
保险业务收入	149,925	92,700	285	(74)	92,911	-	(343)	242,493
减：分出保费	(2,239)	(11,357)	(118)	67	(11,408)	-	343	(13,304)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5,036)	(11,109)	(14)	-	(11,123)	-	14	(16,145)
已赚保费	142,650	70,234	153	(7)	70,380	-	14	213,044
其中：外部已赚保费	142,268	70,680	96	-	70,776	-	-	213,044
内部已赚保费	382	(446)	57	(7)	(396)	-	14	-
其他收益	26	33	-	-	33	18	-	77
投资收益	36,333	3,918	(7)	-	3,911	12,127	(12,067)	40,30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36	49	-	-	49	43	(33)	39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收益	(1,121)	1	-	-	1	55	-	(1,065)
汇兑收益	134	187	3	-	190	464	-	788
其他业务收入	962	105	2	-	107	3,345	(2,448)	1,966
营业收入	178,984	74,478	151	(7)	74,622	16,009	(14,501)	255,114
退保金	(11,238)	-	-	-	-	-	-	(11,238)
赔付支出	(24,895)	(46,030)	(141)	40	(46,131)	-	270	(70,756)
减：摊回赔付支出	1,658	5,287	53	(40)	5,300	-	(265)	6,693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109,462)	(9,058)	(10)	37	(9,031)	-	481	(118,012)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333	1,232	13	(37)	1,208	-	24	1,565
其他支出	(27,036)	(20,244)	(67)	-	(20,311)	(3,914)	2,549	(48,712)
营业支出	(170,640)	(68,813)	(152)	-	(68,965)	(3,914)	3,059	(240,460)
营业利润	8,344	5,665	(1)	(7)	5,657	12,095	(11,442)	14,654
加：营业外收入	14	30	-	-	30	1	-	45
减：营业外支出	(25)	(28)	-	-	(28)	(10)	-	(63)
利润总额	8,333	5,667	(1)	(7)	5,659	12,086	(11,442)	14,636
减：所得税	540	(1,264)	-	-	(1,264)	(249)	(32)	(1,005)
净利润	8,873	4,403	(1)	(7)	4,395	11,837	(11,474)	13,631

八、分部报告（续）

项目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合计
	人寿保险	财产保险				其他	抵销	
		境内	香港	抵销	小计			
补充信息：								
资本性支出	5,103	220	-	-	220	41	-	5,364
折旧和摊销费用	1,289	776	-	-	776	348	-	2,413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988	386	-	-	386	(20)	-	1,354
利息收入	28,491	2,819	7	-	2,826	1,178	-	32,495
2022 年 6 月 30 日								
长期股权投资	21,464	411	-	-	411	3,469	(79)	25,265
金融资产*	1,337,860	108,582	666	-	109,248	119,753	-	1,566,861
定期存款	166,655	35,262	-	-	35,262	16,437	-	218,354
其他	163,871	96,293	939	(113)	97,119	95,286	(65,440)	290,836
分部资产	1,689,850	240,548	1,605	(113)	242,040	234,945	(65,519)	2,101,316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8,434	80,447	182	(53)	80,576	-	(274)	88,736
未决赔款准备金	7,888	60,666	662	(18)	61,310	-	(805)	68,393
寿险责任准备金	1,217,441	-	-	-	-	-	-	1,217,441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43,547	-	-	-	-	-	-	143,547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117,270	75	-	-	75	-	-	117,345
应付债券	-	9,997	-	-	9,997	-	-	9,99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6,734	4,019	-	-	4,019	3,621	-	94,374
其他	79,408	36,484	329	(43)	36,770	31,972	(18,863)	129,287
分部负债	1,660,722	191,688	1,173	(114)	192,747	35,593	(19,942)	1,869,120

* 金融资产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八、分部报告（续）

项目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人寿保险	财产保险				其他	抵销	合计
		境内	香港	抵销	小计			
保险业务收入	142,652	82,603	228	(70)	82,761	-	(895)	224,518
减：分出保费	(2,787)	(11,765)	(122)	62	(11,825)	-	895	(13,717)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3,992)	(6,936)	63	-	(6,873)	-	135	(10,730)
已赚保费	135,873	63,902	169	(8)	64,063	-	135	200,071
其中：外部已赚保费	135,136	64,838	97	-	64,935	-	-	200,071
内部已赚保费	737	(936)	72	(8)	(872)	-	135	-
其他收益	17	31	-	-	31	73	-	121
投资收益	42,798	4,530	4	-	4,534	17,089	(13,968)	50,45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2	9	-	-	9	(12)	(11)	17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收益	(288)	(1)	-	-	(1)	12	-	(277)
汇兑损失	(18)	(32)	(4)	-	(36)	(143)	-	(197)
其他业务收入	983	103	2	-	105	3,379	(2,127)	2,340
资产处置收益	-	1	-	-	1	-	-	1
营业收入	179,365	68,534	171	(8)	68,697	20,410	(15,960)	252,512
退保金	(11,684)	-	-	-	-	-	-	(11,684)
赔付支出	(30,678)	(43,044)	(166)	-	(43,210)	-	473	(73,415)
减：摊回赔付支出	1,691	4,817	108	-	4,925	-	(513)	6,103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94,003)	(7,320)	(39)	2	(7,357)	-	(329)	(101,689)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752	999	(18)	(2)	979	-	(162)	1,569
其他支出	(30,655)	(19,303)	(49)	-	(19,352)	(3,586)	1,555	(52,038)
营业支出	(164,577)	(63,851)	(164)	-	(64,015)	(3,586)	1,024	(231,154)
营业利润	14,788	4,683	7	(8)	4,682	16,824	(14,936)	21,358
加：营业外收入	15	38	-	-	38	51	-	104
减：营业外支出	(14)	(30)	-	-	(30)	(18)	-	(62)
利润总额	14,789	4,691	7	(8)	4,690	16,857	(14,936)	21,400
减：所得税	(1,900)	(1,128)	(1)	-	(1,129)	(537)	(39)	(3,605)
净利润	12,889	3,563	6	(8)	3,561	16,320	(14,975)	17,795

八、分部报告（续）

项目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合计
	人寿保险	财产保险			其他	抵销		
		境内	香港	抵销				
补充信息：								
资本性支出	123	185	-	-	185	746	-	1,054
折旧和摊销费用	604	489	-	-	489	1,158	-	2,251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1,090	518	-	-	518	117	-	1,725
利息收入	27,161	2,723	11	-	2,734	1,253	-	31,148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股权投资	24,693	362	-	-	362	1,991	(62)	26,984
金融资产*	1,244,507	104,349	385	-	104,734	111,456	-	1,460,697
定期存款	151,435	30,010	-	-	30,010	15,074	-	196,519
其他	153,214	76,399	1,145	(142)	77,402	82,013	(50,665)	261,964
分部资产	1,573,849	211,120	1,530	(142)	212,508	210,534	(50,727)	1,946,164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3,622	68,068	174	(57)	68,185	-	(314)	71,493
未决赔款准备金	7,048	51,609	610	(19)	52,200	-	(828)	58,420
寿险责任准备金	1,129,622	-	-	-	-	-	-	1,129,622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25,798	-	-	-	-	-	-	125,798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102,780	63	-	-	63	-	-	102,843
应付债券	-	9,995	-	-	9,995	-	-	9,99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0,122	-	-	-	-	3,319	-	73,441
其他	95,134	31,403	320	(43)	31,680	27,796	(12,463)	142,147
分部负债	1,534,126	161,138	1,104	(119)	162,123	31,115	(13,605)	1,713,759

* 金融资产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九、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币种	2022年6月30日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银行存款	人民币	915	1.00000	915
	美元	154	6.71140	1,030
	港币	9	0.85520	8
	小计			1,953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7	1.00000	7
合计				1,960

	币种	2021年12月31日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银行存款	人民币	109	1.00000	109
	美元	806	6.37570	5,139
	港币	9	0.81760	7
	小计			5,255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6	1.00000	6
合计				5,261

于2022年6月30日，本公司存放于境外的货币资金折合为人民币0.08亿元(2021年12月31日：折合为人民币0.07亿元)。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债权型投资		
金融债	2	7
企业债	2	2
合计	4	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均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且其投资变现不存在重大限制。

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债券		
交易所	-	10

本公司未将担保物进行出售或再担保。

4. 定期存款

到期期限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10,582	6,278
1年至2年(含2年)	1,500	3,700
2年至3年(含3年)	2,800	1,500
3年至4年(含4年)	-	2,800
合计	14,882	14,278

九、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类别分析如下：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债权型投资		
政府债	4,110	4,104
金融债	2,750	2,085
企业债	14,078	14,964
理财产品	306	-
股权型投资		
基金	7,948	5,999
股票	1,148	1,35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681	939
合计	33,021	29,44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信息分析如下：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债权型投资		
公允价值	21,244	21,153
其中：摊余成本	20,665	20,645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损益	715	717
累计计提减值	(136)	(209)
股权型投资		
公允价值	11,777	8,289
其中：成本	11,222	7,278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损益	626	1,088
累计计提减值	(71)	(77)
合计		
公允价值	33,021	29,442
其中：摊余成本 / 成本	31,887	27,923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损益	1,341	1,805
累计计提减值	(207)	(286)

6.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债权型投资		
债权投资计划	10,925	11,898
理财产品	4,862	5,188
合计	15,787	17,086

九、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7. 长期股权投资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子公司		
太保产险	20,424	20,424
太保寿险	39,908	39,908
太保资产	1,360	1,360
太保香港	240	240
太保不动产	115	115
太保投资（香港）	21	21
太保在线	200	200
太平洋健康险	3,081	1,465
太保科技	700	-
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1,092	1,252
合计	67,141	64,985

本公司没有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8. 投资性房地产

	房屋及建筑物
原值：	
2021年1月1日	4,638
净转出至固定资产	(184)
2021年12月31日	4,454
固定资产净转入	532
2022年6月30日	4,986
累计折旧：	
2021年1月1日	(1,349)
计提	(143)
净转出至固定资产	30
2021年12月31日	(1,462)
计提	(74)
固定资产净转入	(96)
2022年6月30日	(1,632)
账面价值：	
2022年6月30日	3,354
2021年12月31日	2,992

于2022年6月30日，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66.72亿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61.46亿元），该公允价值乃由本公司参考独立评估师的估值结果得出。其中本公司的部分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给太保产险、太保寿险、长江养老、养老投资公司、太平洋健康险、太保代理和太保科技，并按各公司实际使用面积收取租金，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其作为本集团自用房地产转回固定资产核算。

9. 其他资产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应收股利	10,776	55
应收子公司往来款	3,150	2,325
使用权资产改良	69	82
预付工程款	-	13
其他	166	138
合计	14,161	2,613

九、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债券		
银行间	2,060	1,120
交易所	30	-
合计	2,090	1,120

于2022年6月30日，本公司面值约为人民币21.67亿元（2021年12月31日：12.24亿元）的债券作为银行间卖出回购金融资产余额的抵押品。

于2022年6月30日，本公司约人民币0.30亿元（2021年12月31日：无）的标准券作为交易所卖出回购金融资产余额的抵押品。

11. 其他负债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应付股利	9,624	-
应付购楼及工程款	13	26
应付子公司往来款	88	25
其他	464	505
合计	10,189	556

12. 资本公积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股本溢价	79,008	79,008
资产评估增值	301	301
其他	3	3
合计	79,312	79,312

13. 投资收益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出售股票投资净收益	94	326
出售债券投资净收益	11	5
出售基金投资净收益	57	26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4	2
债权型投资利息收入	846	899
其他固定息投资利息收入	201	241
股票股息收入	24	14
基金股息收入	40	14
其他股权型投资收益	28	37
子公司股利收入	11,520	12,625
合计	12,825	14,430

九、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4. 其他综合损益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损益			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损益				
	2022年 1月1日	税后 归属于 本公司	2022年 6月30日	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其他综合 损益本期转出	当期计入可供 出售金融资产 减值损失的金额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 本公司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损益项目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 价值变动损益	1,354	(349)	1,005	(233)	(160)	(72)	116	(349)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损益			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损益				
	2021年 1月1日	税后 归属于 本公司	2021年 6月30日	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其他综合 损益本期转出	当期计入可供 出售金融资产 减值损失的金额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 本公司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损益项目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 价值变动损益	1,548	(169)	1,379	302	(604)	76	57	(169)

1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503	13,388
加：（转回）/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72)	76
固定资产及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155	196
使用权资产折旧	33	29
无形资产摊销	54	64
其他长期资产摊销	17	6
投资收益	(12,825)	(14,430)
利息支出	13	25
汇兑（收益）/ 损失	(463)	144
递延所得税	(7)	(1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增加）	12	(15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减少）	57	(34)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523)	(711)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960	1,51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261)	(271)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177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10)	(11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 增加额	(3,311)	1,309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主要关联方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的主要关联方包括：

- (1) 本公司的子公司；
- (2)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3)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
- (4) 本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以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
- (5)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 (6) 由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2. 关联方关系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主要是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其基本资料及与本公司的关系详见附注六。

(2)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资本			所持股份或权益		
	2022 年 1 月 1 日	本期变动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本期变动	2022 年 6 月 30 日
太保产险	19,470	-	19,470	98.50%	-	98.50%
太保寿险	8,420	-	8,420	98.29%	-	98.29%
太保资产	2,100	-	2,100	99.67%	-	99.67%
长江养老	3,000	-	3,000	61.10%	-	61.10%
太保香港	港币 250 百万元	-	港币 250 百万元	100.00%	-	100.00%
太保不动产	115	-	115	100.00%	-	100.00%
太保投资（香港）	港币 200 百万元	-	港币 200 百万元	99.71%	-	99.71%
City Island	美元 50,000 元	-	美元 50,000 元	98.29%	-	98.29%
Great Winwick Limited	美元 50,000 元	-	美元 50,000 元	98.29%	-	98.29%
伟域（香港）有限公司	港币 10,000 元	-	港币 10,000 元	98.29%	-	98.29%
Newscott Investments Limited	美元 50,000 元	-	美元 50,000 元	98.29%	-	98.29%
新城（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港币 10,000 元	-	港币 10,000 元	98.29%	-	98.29%
新汇房产	美元 15,600 千元	-	美元 15,600 千元	98.29%	-	98.29%
和汇房产	美元 46,330 千元	-	美元 46,330 千元	98.29%	-	98.29%
太保在线	200	-	200	100.00%	-	100.00%
天津隆融	354	-	354	98.29%	-	98.29%
养老投资公司	3,000	2,000	5,000	98.29%	-	98.29%
太平洋健康险	1,700	1,900	3,600	99.74%	-	99.74%
太平洋安信农险	1,080	-	1,080	66.76%	-	66.76%
太平洋医疗健康	500	-	500	98.29%	-	98.29%
国联安基金	150	-	150	50.83%	-	50.83%
太保代理	50	-	50	100.00%	-	100.00%
成都项目公司	1,000	-	1,000	98.29%	-	98.29%
杭州项目公司	1,200	-	1,200	98.29%	-	98.29%
厦门项目公司	900	-	900	98.29%	-	98.29%
成都服务公司	60	-	60	98.29%	-	98.29%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2. 关联方关系（续）

(2)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资本			所持股份或权益		
	2022年1月1日	本期变动	2022年6月30日	2022年1月1日	本期变动	2022年6月30日
南京项目公司	220	-	220	98.29%	-	98.29%
大理项目公司	608	-	608	74.70%	-	74.70%
上海（普陀）项目公司	250	-	250	98.29%	-	98.29%
杭州服务公司	60	-	60	98.29%	-	98.29%
武汉项目公司	980	-	980	98.29%	-	98.29%
太保资本	100	-	100	99.67%	-	99.67%
上海（崇明）项目公司	800	-	800	98.29%	-	98.29%
上海（普陀）服务公司	30	-	30	98.29%	-	98.29%
博瑞和铭	52	-	52	98.29%	-	98.29%
太保寿险（香港）	港币 1,000 百万元	-	港币 1,000 百万元	98.29%	-	98.29%
青岛服务公司	227	-	227	98.29%	-	98.29%
厦门服务公司	-	40	40	-	98.29%	98.29%
郑州项目公司	-	650	650	-	98.29%	98.29%
北京项目公司	-	800	800	-	98.29%	98.29%
太保科技	-	700	700	-	100.00%	100.00%
鑫保裕（广州）有限公司	-	3,650	3,650	-	98.46%	98.46%
太保科技武汉	-	100	100	-	100.00%	100.00%

(3) 其他主要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华宝投资有限公司	占本公司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中能（集团）有限公司	占本公司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占本公司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占本公司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之母公司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占本公司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之母公司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占本公司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之母公司的子公司
上海燃气有限公司	占本公司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之母公司的子公司
宝武碳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占本公司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之母公司的子公司
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占本公司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之母公司的子公司
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占本公司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之母公司的子公司
宁波宝新不锈钢有限公司	占本公司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之母公司的子公司
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占本公司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子公司
滨江祥瑞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太颐信息技术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大鱼科技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爱助信息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裕利安怡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达保贵生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太保欧葆庭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瑞永景房产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上海聚车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中道救援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质重医院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得道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经营业绩

公司治理

其他信息

财务报告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2. 关联方关系（续）

(3) 其他主要关联方（续）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乐享似锦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和基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宁波至璘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北京妙医佳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嘉兴易商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联仁健康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信安科技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长三角协同优势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临港普洛斯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新兴技术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临港云慧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广慈医院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杉泰健康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太嘉杉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科创二期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中保融信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太平洋保险在线服务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太平洋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太平洋保险养老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太平洋安信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上海太保不动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太平洋医疗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太平洋保险代理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由本集团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由本集团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
上海海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由本集团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
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由本集团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由本集团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
宝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由本集团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

3.1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

(1) 销售保险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1	-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5	-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2	2
上海燃气有限公司	2	-
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	-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	2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1
宝武碳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
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1	-
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	-
宁波宝新不锈钢有限公司	1	-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注	-	6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	-	3
合计	38	14

其中：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向个别拥有本公司 5% 以上股本权益的股东及股东之母公司销售保险人民币 8 百万元（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人民币 10 百万元）。

向关联方销售保险均按正常的市场交易条款进行。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关联方保险业务收入占本集团全部保险业务收入的 0.016%（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0.006%）。

注：交易金额按该公司在报告期内被认定为本集团关联方的期间统计。

(2) 基金申购赎回交易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92	373

(3) 资产管理产品交易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8	-
宝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60	-
合计	378	-

(4) 分配现金股利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申能（集团）有限公司	1,386	1,792
华宝投资有限公司	1,284	1,670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634	699
上海海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16	659
合计	3,820	4,820

其中：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向个别拥有本公司 5% 以上股本权益的股东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 3,304 百万元（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人民币 4,820 百万元）。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3.1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5) 分出保费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注	2,047	-

(6) 摊回分保费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注	619	-

(7) 摊回赔付支出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注	980	-

注：交易金额按该公司在报告期内被认定为本集团关联方的期间统计。

(8)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工资及其他福利	12	10

(9) 本集团于本期间与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之间的关联交易如下：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向企业年金计划供款	224	230

(10) 本集团于本期间与下属合营企业之间的主要关联交易如下：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滨江祥瑞：		
租赁滨江祥瑞办公大楼的租金费用	44	40
为滨江祥瑞垫付的土地款、建造工程款及相关税费	-	160
合计	44	200
瑞永景房产：		
发放贷款	180	223

(11) 本集团于本期间与下属联营企业之间的主要关联交易如下：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采购服务：		
上海聚车	42	95
中道救援	61	62
杉泰健康	79	-
合计	182	157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3.2 本公司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

(1) 本公司于本期间与下属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如下：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购买保险		
太保产险	7	7
收取办公大楼租金收入		
太保产险	49	16
太保寿险	11	7
长江养老	4	2
养老投资公司	2	2
太平洋健康险	1	1
太保代理	-	1
太保科技	9	-
合计	76	29
收取共享中心服务费		
太保寿险	80	146
太保产险	94	129
太保资产	6	10
太平洋健康险	5	8
长江养老	1	2
养老投资公司	1	1
太保在线	1	-
太保科技	12	-
合计	200	296
支付资产管理费		
太保资产	13	13
支付体检费		
太平洋健康险	-	1
支付办公大楼租金		
太保产险	-	1
收取现金股利		
太保寿险	-	9,932
太保产险	800	2,493
合计	800	12,425
向子公司增资		
太保寿险	2,458	-

本公司向太保产险、太保寿险、长江养老、养老投资公司、太平洋健康险、太保代理和太保科技收取的办公大楼租金均以交易双方协商的价格确定。本公司向太保寿险、太保产险、太保资产、太平洋健康险、养老投资公司、太保在线、长江养老和太保科技收取的共享中心费用，以服务提供方所发生的各项成本为基础，经交易双方协商一致，依据分摊比例进行分配。本公司向太保产险支付的办公大楼租金以交易双方协商的价格确定。太保资产向本公司收取的资产管理费，考虑受托资产类型、受托资产规模及实际运营成本综合确定。本公司向太平洋健康险支付的体检费以交易双方协商的价格确定。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3.2 本公司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1) 本公司于本期间与下属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如下（续）：

2022年5月20日，太保寿险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全票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其中太保集团认购204,644,734股，认购款人民币2,457,783,255.34元。增资后太保集团持有太保寿险8,480,863,103股，持股比例98.292%。太保集团于2022年6月8日将增资款转至太保寿险，目前暂作为其他应收款项核算，本公司向太保寿险的增资已于2022年8月通过中国银保监会批复。

(2) 本公司于本期间与本集团其他关联方的主要关联交易如下：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租赁办公大楼的租金费用		
滨江祥瑞	21	20

4. 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1) 本公司与下属子公司之间的应收应付款项余额如下：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应收股利		
太保香港	43	41
太保寿险	6,869	-
太保产险	3,611	-
太保资产	240	-
合计	10,763	41
其他应收款		
太平洋健康险	19	1,630
太保寿险	2,838	358
太保产险	228	310
太保资产	25	14
长江养老	12	10
养老投资公司	5	3
太保科技	22	-
太保在线	1	-
合计	3,150	2,325
其他应付款		
太保资产	13	23
长江养老	-	2
太保科技	72	-
太保不动产	3	-
合计	88	25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续）

(2) 本集团与合营企业之间的应收款项余额如下：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滨江祥瑞	1,774	1,774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瑞永景房产	3,634	3,454

本集团应收滨江祥瑞垫付款项无利息，且无固定还款期限。

(3) 本集团与其他关联方之间的应收应付款项余额如下：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应收分保账款		
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344	1,024
应付分保账款		
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358	788

十一、或有事项

鉴于保险业务的业务性质，本集团在开展日常业务过程中会涉及对或有事项及法律诉讼的各种估计，包括在诉讼中作为原告与被告及在仲裁中作为申请人与被申请人。上述纠纷产生的不利影响主要包括对保单提出的索赔。本集团已对可能发生的损失计提准备，包括当管理层参考律师意见并能对上述诉讼结果做出合理估计后，对保单等索赔计提的准备。对于无法合理预计结果或管理层认为败诉可能性极小的未决诉讼或可能的违约，不计提相关准备。

除上述性质的诉讼以外，于2022年6月30日，本集团尚有作为被起诉方的若干未决诉讼。本集团根据预计损失的金额，对上述未决诉讼计提了预计负债，而本集团将仅会就任何超过已计提准备的索赔承担或有责任。对于无法合理预计结果或管理层认为败诉可能性极小的未决诉讼或可能的违约，不计提相关准备。

十二、承诺事项

1. 本集团的主要资本承诺事项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资本承诺			
已签约但未拨备	(1)(2)(3)	18,541	7,756
已批准但未签约	(1)(2)	7,174	6,149
		25,715	13,905

十二、承诺事项（续）

1. 本集团的主要资本承诺事项（续）

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的主要资本承诺事项如下：

- (1) 太保寿险及养老投资公司出资设立的成都项目公司等十一家项目公司分别作为四川省成都市温江区等十一处地块的土地使用权人和建设开发主体进行“太保家园”及相关项目建设，上述项目预计投资总额约为人民币 123.64 亿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已累计支付投资款约人民币 46.34 亿元，尚未支付的投资额中，约人民币 27.06 亿元作为已签约但未拨备资本承诺列示，约人民币 50.24 亿元作为已批准但未签约资本承诺列示。
- (2) 太保寿险与第三方组成的联合体通过联合竞标竞得位于上海黄浦区一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并共同组建项目公司瑞永景房产作为该地块的土地使用权人和建设开发主体。该项目预计投资总额约为人民币 214.00 亿元。太保寿险同意另在投资总额之外提供瑞永景房产人民币 2.50 亿元以内的补充贷款。瑞永景房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40.50 亿元，其中太保寿险对瑞永景房产出资人民币 98.35 亿元，占注册资本的 70%。此外，太保寿险将对瑞永景房产提供股东借款，预计约为人民币 76.00 亿元。太保寿险上述两项出资预计合计总额为人民币 174.35 亿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太保寿险已累计出资约人民币 134.69 亿元，尚未支付的出资额中，约人民币 18.16 亿元为已签约但未拨备对外投资承诺，约人民币 21.50 亿元为已批准但未签约对外投资承诺。
- (3) 太保寿险与第三方共同签署了合伙协议，设立了太嘉杉。上述项目的预计投资总额约人民币 50.50 亿元，其中太保寿险认缴出资人民币 50.00 亿元，投资占比为 99.01%。截止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太保寿险已累计出资人民币 25.00 亿元。尚未支出的出资额约为人民币 25.00 亿元，作为已签约但未拨备的资本承诺列示。

2. 经营性租赁应收租金

本集团签订了多项租赁合同出租其物业。于不可撤销之租赁合同项下的未来经营性租赁应收最低金额如下：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含 1 年)	947	821
1 至 2 年 (含 2 年)	667	604
2 至 3 年 (含 3 年)	507	420
3 至 5 年 (含 5 年)	371	448
5 年以上	161	22
	2,653	2,315

十三、风险管理

1. 保险风险

(1) 保险风险类型

保险合同风险是指承保事件发生的可能性以及由此引起的赔付金额和赔付时间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面临的主要风险是实际赔付金额和保户利益给付超过已计提的保险责任准备金的账面价值，受索赔频率、索赔的严重程度、实际赔付金额及长期索赔进展的影响。因此，本集团的目标是确保提取充足的保险责任准备金以偿付该等负债。

保险风险在下列情况下均可能出现：

发生性风险 - 保险事故发生的数量与预期不同的可能性；

严重性风险 - 保险事故产生的成本与预期不同的可能性；

发展性风险 - 投保人的责任金额在合同期结束时出现变动的可能性。

通过把保险风险分散至大批保险合同组合可降低上述风险的波动性。慎重选择和实施承保策略和方针，以及合理运用再保险安排也可改善风险的波动性。

十三、风险管理（续）

1. 保险风险（续）

(1) 保险风险类型（续）

本集团保险业务包括长期人身险保险合同（主要包括寿险和长期健康险）、短期人身险保险合同（主要包括短期健康险和意外伤害险）和财产保险合同。就以死亡为承保风险的合同而言，传染病、生活方式的巨大改变和自然灾害均可能成为增加整体索赔频率的重要因素，从而导致比预期更早或更多的索赔。就以生存为承保风险的合同而言，不断改善的医疗水平和社会条件是延长寿命的最重要因素。就财产保险合同而言，索赔经常会受到自然灾害、巨灾、恐怖袭击等诸多因素影响。

目前，风险在本集团所承保风险的各地区未存在可以合理区分的重大分别，但不合理的金额集中可能对基于组合进行赔付的严重程度产生影响。

含固定和保证赔付以及固定未来保费的合同，并不能大幅降低保险风险。同时，保险风险也会受到保单持有人终止合同、减少支付保费、拒绝支付保费或行使保证年金选择权等影响。因此，保单持有人的行为和决定会影响保险风险。

为了更有效地管理保险风险，本集团通过将部分保险业务分出给再保险公司等方式来降低对本集团潜在损失的影响。本集团主要采用两类再保险安排，包括成数分保和溢额分保，并按产品类别和地区设立不同的自留比例。再保险合同基本涵盖了所有含风险责任的保险合同。尽管本集团使用再保险安排，但其并未解除本集团对保户负有的直接保险责任。本集团以分散方式分出保险业务给多家再保险公司，避免造成对单一再保险公司的依赖，且本集团的营运不会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任何单一再保险合同。

(2) 保险风险集中度

目前，保险风险在本集团所承保的各地区之间没有重大差异，但若存在不适当的金额集中，有可能对基于组合进行赔付的严重程度产生影响。

本集团保险风险的集中度于附注七、40 中反映。

(3) 假设与敏感性分析

长期人身险保险合同

假设

本集团在计量长期人身险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准备金过程中须对折现率假设、保险事故发生率假设（主要包括死亡率和疾病发生率）、退保率假设、费用假设、保单红利假设等作出重大判断。这些计量假设需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

敏感性分析

由于各项假设之间的关系尚不能可靠计量，因此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在其他主要假设不变的情况下，单一假设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本集团长期人身险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准备金产生的影响。

十三、风险管理（续）

1. 保险风险（续）

(3) 假设与敏感性分析（续）

长期人身险保险合同（续）

敏感性分析（续）

2022年6月30日					
	假设变动	对寿险责任准备金的 影响增加/(减少)	对寿险责任准备金的 影响(百分比)	对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 金的影响增加/(减少)	对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 金的影响(百分比)
折现率	增加 25 个基点	(18,063)	-1.50%	(9,141)	-6.37%
	减少 25 个基点	19,461	1.62%	9,837	6.85%
死亡发生率	+10%	1,964	0.16%	(186)	-0.13%
	-10%	(1,968)	-0.16%	204	0.14%
疾病发生率	+10%	460	0.04%	19,778	13.78%
	-10%	(496)	-0.04%	(20,280)	-14.13%
退保率	+10%	(3,518)	-0.29%	275	0.19%
	-10%	3,706	0.31%	(203)	-0.14%
费用	+10%	5,847	0.49%	1,370	0.95%
	-10%	(5,847)	-0.49%	(1,370)	-0.95%
保单红利	+5%	18,259	1.52%	(136)	-0.09%

2021年12月31日					
	假设变动	对寿险责任准备金的 影响增加/(减少)	对寿险责任准备金的 影响(百分比)	对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 金的影响增加/(减少)	对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 金的影响(百分比)
折现率	增加 25 个基点	(17,152)	-1.55%	(8,850)	-7.04%
	减少 25 个基点	18,497	1.67%	9,539	7.58%
死亡发生率	+10%	1,985	0.18%	(186)	-0.15%
	-10%	(1,985)	-0.18%	203	0.16%
疾病发生率	+10%	501	0.05%	19,640	15.61%
	-10%	(538)	-0.05%	(20,139)	-16.01%
退保率	+10%	(3,302)	-0.30%	446	0.35%
	-10%	3,518	0.32%	(376)	-0.30%
费用	+10%	5,914	0.53%	1,332	1.06%
	-10%	(5,914)	-0.53%	(1,332)	-1.06%
保单红利	+5%	18,006	1.63%	(124)	-0.10%

财产险合同及短期人身险保险合同

假设

在计算未决赔款准备金时主要基于本集团的历史赔款进展经验，包括各事故期间的平均赔付成本、理赔费率、赔付通胀因素及赔案数目的假设。为评估过往趋势不适用于未来的程度（例如一次性事件、公众对赔款的态度、经济条件等市场因素的变动、司法裁决及政府立法等外部因素的变动，以及产品组合、保单条件及赔付处理程序等内部因素的变动），会使用额外定性判断。

其他主要假设包括风险边际、结付延迟等。

十三、风险管理 (续)

1. 保险风险 (续)

(3) 假设与敏感性分析 (续)

财产险合同及短期人身险保险合同 (续)

敏感性分析

上述主要假设的变动会对财产险及短期人身险保险的未决赔款准备金造成影响。若干变量的敏感性无法量化,如法律变更、估损程序的不确定等。

平均赔付成本或赔案数目的单项变动,均会导致未决赔款准备金的同比例变动。当其他假设维持不变时,平均赔付成本增加 5% 将会导致 2022 年 6 月 30 日财产险及短期人身险的净未决赔款准备金分别增加约人民币 25.66 亿元及人民币 3.36 亿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约人民币 21.74 亿元及人民币 2.89 亿元)。

本集团财产保险业务不考虑分出业务的索赔进展信息如下:

	财产保险 (事故年度)					合计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当年末 / 当期末	64,450	71,637	81,244	101,908	54,728	
1 年后	64,051	71,010	80,052	100,071		
2 年后	63,170	70,608	79,977			
3 年后	62,484	70,157				
4 年后	62,454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62,454	70,157	79,977	100,071	54,728	367,387
累计已支付的赔付款项	(61,671)	(68,428)	(74,658)	(80,882)	(24,528)	(310,167)
以前年度调整额、间接理赔费用、 分入业务、贴现及风险边际						4,091
尚未支付的赔付款项						61,311

本集团财产保险业务考虑分出业务后的索赔进展信息如下:

	财产保险 (事故年度)					合计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当年末 / 当期末	56,073	62,405	71,681	89,762	47,963	
1 年后	55,809	61,783	70,520	88,475		
2 年后	55,001	61,350	70,443			
3 年后	54,379	61,071				
4 年后	54,364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54,364	61,071	70,443	88,475	47,963	322,316
累计已支付的赔付款项	(54,010)	(59,881)	(66,074)	(72,299)	(22,260)	(274,524)
以前年度调整额、间接理赔费用、 分入业务、贴现及风险边际						3,520
尚未支付的赔付款项						51,312

十三、风险管理 (续)

1. 保险风险 (续)

(3) 假设与敏感性分析 (续)

财产险合同及短期人身险保险合同 (续)

敏感性分析 (续)

本集团短期人身险业务不考虑分出业务的索赔进展信息如下:

	短期人身险 (事故年度)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合计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当年末 / 当期末	4,112	4,628	4,696	4,913		2,069	
1 年后	3,796	4,307	4,266	4,739			
2 年后	3,798	4,358	4,301				
3 年后	3,829	4,319					
4 年后	3,795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3,795	4,319	4,301	4,739		2,069	19,223
累计已支付的赔付款项	(3,791)	(4,286)	(4,123)	(4,126)		(1,035)	(17,361)
风险边际及其他							5,220
尚未支付的赔付款项							7,082

本集团短期人身险业务考虑分出业务后的索赔进展信息如下:

	短期人身险 (事故年度)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合计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当年末 / 当期末	3,355	3,058	3,440	3,967		1,830	
1 年后	3,210	3,163	3,339	3,760			
2 年后	3,216	3,222	3,342				
3 年后	3,241	3,192					
4 年后	3,213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3,213	3,192	3,342	3,760		1,830	15,337
累计已支付的赔付款项	(3,210)	(3,161)	(3,194)	(3,349)		(911)	(13,825)
风险边际及其他							5,208
尚未支付的赔付款项							6,720

2. 金融工具风险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等。

本集团已采取下列政策及程序减少市场风险:

- 制定集团市场风险制度,以评估及确定本集团所面临的市场风险组成因素,并且监督制度的落实情况,任何制度的执行和违反政策的情况均会逐级上报直至集团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本集团管理层会定期复核该风险管理制度以使政策能反映风险环境的变化;
- 制定资产配置及投资组合设置指引,确保资产足以支付相应的保户负债,且持有资产能提供符合保户预期的收入及收益。

十三、风险管理（续）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市场风险（续）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集团主要在中国内地经营业务，除因部分保单以外币计价，且持有部分外币存款及普通股而承担一定的外汇风险外并无重大集中的外汇风险。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按主要货币列示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应收分保准备金和准备金负债列示如下：

	2022年6月30日				合计
	人民币	美元(折人民币)	港币(折人民币)	其他币种(折人民币)	
货币资金	27,777	4,000	1,938	3	33,71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051	604	-	-	14,655
衍生金融资产	2	207	-	19	22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300	-	-	-	9,300
应收保费	48,005	925	84	-	49,014
应收分保账款	7,029	1,306	214	-	8,549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8,937	-	78	-	9,015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10,068	-	293	-	10,361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2,030	-	-	-	2,030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2,180	-	-	-	12,180
应收利息	18,689	50	1	-	18,740
保户质押贷款	68,677	-	-	-	68,677
定期存款	211,397	6,957	-	-	218,35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52,549	9,642	2,400	170	664,761
持有至到期投资	488,633	168	-	-	488,801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398,416	-	-	-	398,416
存出资本保证金	7,368	-	-	-	7,368
其他	14,755	173	162	-	15,090
小计	1,999,863	24,032	5,170	192	2,029,257
衍生金融负债	3	51	-	-	5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4,374	-	-	-	94,374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4,917	-	-	-	4,917
应付分保账款	8,342	891	277	-	9,510
应付利息	552	-	-	-	552
应付赔付款	21,852	-	-	-	21,852
应付保单红利	22,942	-	-	-	22,942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117,345	-	-	-	117,345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88,607	-	129	-	88,736
未决赔款准备金	67,747	-	646	-	68,393
寿险责任准备金	1,217,436	-	5	-	1,217,441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43,547	-	-	-	143,547
应付债券	9,997	-	-	-	9,997
租赁负债	2,875	-	9	-	2,884
其他	39,205	249	171	-	39,625
小计	1,839,741	1,191	1,237	-	1,842,169
净额	160,122	22,841	3,933	192	187,088

十三、风险管理 (续)

2. 金融工具风险 (续)

市场风险 (续)

(1) 外汇风险 (续)

	2021年12月31日				合计
	人民币	美元 (折人民币)	港币 (折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人民币)	
货币资金	24,726	6,873	946	-	32,54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755	598	-	-	12,353
衍生金融资产	-	254	-	5	25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432	-	-	-	13,432
应收保费	25,299	460	44	-	25,803
应收分保账款	10,024	862	205	-	11,091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7,833	-	81	-	7,914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8,894	-	270	-	9,164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1,910	-	-	-	1,910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1,884	-	-	-	11,884
应收利息	20,420	5	2	-	20,427
保户质押贷款	66,950	-	-	-	66,950
定期存款	189,893	6,626	-	-	196,51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33,745	8,069	2,508	1,059	645,381
持有至到期投资	396,242	186	-	-	396,428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406,276	-	-	-	406,276
存出资本保证金	7,428	-	-	-	7,428
其他	12,255	102	239	-	12,596
小计	1,848,966	24,035	4,295	1,064	1,878,360
衍生金融负债	-	1	-	-	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3,441	-	-	-	73,441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3,695	-	-	-	3,695
应付分保账款	7,060	307	271	-	7,638
应付利息	517	-	-	-	517
应付赔付款	21,526	-	-	-	21,526
应付保单红利	24,176	-	-	-	24,176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102,843	-	-	-	102,843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71,376	-	117	-	71,493
未决赔款准备金	57,829	-	591	-	58,420
寿险责任准备金	1,129,622	-	-	-	1,129,622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25,798	-	-	-	125,798
应付债券	9,995	-	-	-	9,995
租赁负债	3,102	-	3	-	3,105
其他	35,972	250	42	-	36,264
小计	1,666,952	558	1,024	-	1,668,534
净额	182,014	23,477	3,271	1,064	209,826

十三、风险管理（续）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市场风险（续）

(1) 外汇风险（续）

本集团折算汇率按主要币种列示如下：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美元	港币	美元	港币
折算汇率	6.71140	0.85520	6.37570	0.81760

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本集团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下表敏感性分析测算了外币即期与远期汇率变动，本集团各报告期末主要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和负债对本集团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

美元、港币及其他币种兑人民币汇率	2022年6月30日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5%	959	1,519
-5%	(959)	(1,519)

美元、港币及其他币种兑人民币汇率	2021年12月31日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5%	650	1,203
-5%	(650)	(1,203)

上述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和负债对股东权益的影响为利润总额和公允价值变动对股东权益的共同影响。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浮动利率工具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而固定利率工具则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政策要求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以管理利率风险。该政策还要求管理生息金融资产和付息金融负债的到期情况。浮动利率工具一般一年内会重估，固定利率工具的利息则在有关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时计价，且在到期前固定不变。

本集团并无重大集中的利率风险。

十三、风险管理（续）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市场风险（续）

(2) 利率风险（续）

下表按合同约定 / 估计重估日或到期日列示了本集团承担利率风险的主要金融工具，未包括在下表中的其他金融工具为不带息且不涉及利率风险：

	2022年6月30日					合计
	1年以内	1至3年	3至5年	5年以上	浮动利率	
金融资产：						
原存期不超过三个月的银行存款	2,440	-	-	-	31,278	33,71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权型投资	863	701	782	309	-	2,65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300	-	-	-	-	9,300
保户质押贷款	68,677	-	-	-	-	68,677
定期存款	85,699	81,905	50,750	-	-	218,354
可供出售债权型投资	36,150	51,452	44,433	166,674	97	298,806
持有至到期投资	14,359	24,818	9,612	440,012	-	488,801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27,023	114,626	62,907	193,860	-	398,416
存出资本保证金	2,086	4,052	1,230	-	-	7,368
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4,374	-	-	-	-	94,374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2,357	1,847	8,788	104,353	-	117,345
应付债券	4,999	4,998	-	-	-	9,997

	2021年12月31日					合计
	1年以内	1至3年	3至5年	5年以上	浮动利率	
金融资产：						
原存期不超过三个月的银行存款	2,487	-	-	-	30,058	32,54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权型投资	1,308	659	17	12	-	1,99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432	-	-	-	-	13,432
保户质押贷款	66,950	-	-	-	-	66,950
定期存款	23,837	123,577	49,105	-	-	196,519
可供出售债权型投资	64,347	45,692	39,459	145,766	-	295,264
持有至到期投资	10,109	27,483	14,282	344,554	-	396,428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29,910	77,456	115,181	183,729	-	406,276
存出资本保证金	1,758	4,900	770	-	-	7,428
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3,441	-	-	-	-	73,441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2,562	1,467	5,748	93,066	-	102,843
应付债券	-	-	-	9,995	-	9,995

浮动利率债权型投资或债务于调整利率之日起分段计息。

十三、风险管理 (续)

2. 金融工具风险 (续)

市场风险 (续)

(2) 利率风险 (续)

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 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 将对本集团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由于本集团绝大部分承担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均为人民币金融工具, 下表敏感性分析仅测算如人民币利率变化对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的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各报告期末固定利率金融资产和负债中承担利率风险的主要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下表敏感性分析仅测算交易性和可供出售人民币固定利率债权型投资因利率变动将引起的公允价值的变动对本集团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

人民币利率	2022年6月30日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50 基点	(8)	(6,609)
-50 基点	8	7,332

人民币利率	2021年12月31日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50 基点	(12)	(6,314)
-50 基点	12	7,002

上述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对股东权益的影响为利润总额和公允价值变动对股东权益的共同影响。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敏感性分析

下表敏感性分析测算本集团各报告期末, 浮动利率金融资产和负债, 在利率出现变动的情况下对本集团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

人民币利率	2022年6月30日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50 基点	118	118
-50 基点	(118)	(118)

人民币利率	2021年12月31日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50 基点	112	112
-50 基点	(112)	(112)

上述浮动利率金融资产和负债对股东权益的影响为利润总额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十三、风险管理（续）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市场风险（续）

(3) 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变动（利率风险或外币风险引起的变动除外）而引起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不论该变动是由个别金融工具或其发行人的特定因素引起的，还是某些影响整个交易市场中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的因素引起的。本集团的价格风险政策要求设立并管理投资目标，采取相关策略，控制价格风险引起经营业绩的波动幅度。

本集团持有的面临市场价格风险的权益投资主要包括股票和证券投资基金。本集团采用 5 日市场价格风险价值计算方法评估上市股票及证券投资基金的风险，风险价值的估计是在假设正常市场条件并采用 95% 的置信区间作出的。

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持有上市股票及证券投资基金采用风险价值模型估计的 5 天风险价值为人民币 59.59 亿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5.86 亿元）。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目前本集团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与存放在商业银行的存款、债券投资、应收保费、与再保险公司的再保险安排、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保户质押贷款和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等有关。

因本集团的投资品种受到中国银保监会的限制，本集团债权型投资主要包括政府债、政府机构债券、企业债券、定期存款、债权投资计划和债权型理财产品等。其中，定期存款均存放于国有商业银行及普遍认为较稳健的金融机构；大部分企业债券、债权投资计划和债权型理财产品由符合条件的机构进行担保，因此本集团投资业务面临的信用风险相对较低。本集团在签订投资合同前，对各项投资进行信用评估及风险评估，选择信用资质较高的发行方及项目方进行投资。

本集团持有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保户质押贷款均有质押且其到期期限均不超过一年，人寿保险应收保费主要为宽限期内应收续期保费，相关的信用风险将不会对 2022 年 6 月 30 日和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本集团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财产保险应收保费主要来源于公司客户，本集团通过给予较短的信用期限或安排分期付款以减低信用风险。本集团定期对再保险公司资信状况进行评估，并选择具有较高信用资质的再保险公司开展再保险业务。

本集团通过实施信用控制政策，对潜在投资进行信用分析及对交易对手设定信用额度等措施以减低信用风险。

在不考虑担保或其他信用增级方法的影响下，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的金融资产账面价值反映其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十三、风险管理（续）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信用风险（续）

	2022年6月30日						发生减值的 金融资产	总计
	未逾期 且未减值	未减值的逾期金融资产				小计		
		逾期 30 天及以内	逾期 31-90 天	逾期 90 天以上				
货币资金	33,718	-	-	-	-	-	33,71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债权型投资	2,655	-	-	-	-	-	2,65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300	-	-	-	-	-	9,300	
应收保费	46,506	-	-	-	-	2,508	49,014	
应收分保账款	8,181	-	-	-	-	368	8,549	
应收利息	18,740	-	-	-	-	-	18,740	
保户质押贷款	68,677	-	-	-	-	-	68,677	
定期存款	218,354	-	-	-	-	-	218,354	
可供出售债权型投资	292,661	-	-	-	-	6,145	298,806	
持有至到期投资	488,431	-	-	-	-	370	488,801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398,064	-	-	-	-	352	398,416	
存出资本保证金	7,368	-	-	-	-	-	7,368	
其他	14,907	-	-	-	-	183	15,090	
总计	1,607,562	-	-	-	-	9,926	1,617,488	

	2021年12月31日						发生减值的 金融资产	总计
	未逾期 且未减值	未减值的逾期金融资产				小计		
		逾期 30 天及以内	逾期 31-90 天	逾期 90 天以上				
货币资金	32,545	-	-	-	-	-	32,54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债权型投资	1,996	-	-	-	-	-	1,99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432	-	-	-	-	-	13,432	
应收保费	22,839	-	-	-	-	2,964	25,803	
应收分保账款	10,909	-	-	-	-	182	11,091	
应收利息	20,427	-	-	-	-	-	20,427	
保户质押贷款	66,950	-	-	-	-	-	66,950	
定期存款	196,519	-	-	-	-	-	196,519	
可供出售债权型投资	289,559	-	-	-	-	5,705	295,264	
持有至到期投资	396,135	-	-	-	-	293	396,428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406,110	-	-	-	-	166	406,276	
存出资本保证金	7,428	-	-	-	-	-	7,428	
其他	12,428	-	-	-	-	168	12,596	
总计	1,477,277	-	-	-	-	9,478	1,486,755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团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集团面临的主要流动性风险是源于保险合同的有关退保、减保或以其他方式提前终止保单，保险的赔付或给付，以及集团的各项日常支出。本集团在监管框架及市场环境允许的情况下，主要通过匹配投资资产的期限与对应保险责任的到期日来管理流动性风险，以期望本集团能及时偿还债务并为投资活动提供资金。

十三、风险管理（续）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流动性风险（续）

本集团已采取下列政策及程序减少流动性风险：

- 建立流动性风险管理制度，评估及厘定本集团所承担流动性风险的组成因素。制度的遵守会受到监控，任何制度的执行和违反制度的情况均会逐级上报直至集团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本集团管理层会定期复核，以厘定有关制度是否切合当时情况及风险环境的变化；
- 制定资产配置、投资组合设置以及资产到期日组合指引，以确保集团保持足够资金履行保险及投资合同的义务；
- 设立流动性应急预案，建立应急资金来源，明确日常储备资金的最低金额比例，并规定何种情况下启动该预案。

下表概括了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及预期现金流量的剩余到期日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2022年6月30日					合计
	即期 / 已逾期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31,278	2,440	-	-	-	33,71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1	1,337	1,528	328	11,564	14,818
衍生金融资产	-	22	206	-	-	22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9,302	-	-	-	9,302
应收保费	13,938	28,146	7,913	125	-	50,122
应收分保账款	-	8,796	-	-	-	8,796
保户质押贷款	-	70,521	-	-	-	70,521
定期存款	-	91,017	150,456	-	-	241,47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90	49,739	130,386	277,588	364,479	822,482
持有至到期投资	-	35,725	111,235	803,357	-	950,317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	46,323	233,483	223,609	-	503,415
存出资本保证金	-	2,330	5,823	-	-	8,153
其他	10,162	5,080	35	-	-	15,277
小计	55,729	350,778	641,065	1,305,007	376,043	2,728,622

	2022年6月30日					合计
	即期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53	1	-	-	5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94,439	-	-	-	94,439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151	3,151	605	10	-	4,917
应付分保账款	277	9,232	1	-	-	9,510
应付赔付款	21,852	-	-	-	-	21,852
应付保单红利	22,942	-	-	-	-	22,942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	14,174	43,049	135,945	-	193,168
应付债券	-	5,505	5,250	-	-	10,755
租赁负债	1	447	2,186	510	-	3,144
其他	4,382	35,243	-	-	-	39,625
小计	50,605	162,244	51,092	136,465	-	400,406
净额	5,124	188,534	589,973	1,168,542	376,043	2,328,216

十三、风险管理（续）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流动性风险（续）

	2021年12月31日					合计
	即期/已逾期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30,053	2,492	-	-	-	32,54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1	798	1,215	1,989	8,441	12,504
衍生金融资产	-	24	237	-	-	26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3,443	-	-	-	13,443
应收保费	7,045	6,996	11,818	806	-	26,665
应收分保账款	-	11,289	-	-	-	11,289
保户质押贷款	-	68,780	-	-	-	68,780
定期存款	-	31,930	187,531	-	-	219,46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30	45,814	145,309	282,073	322,163	795,689
持有至到期投资	-	25,745	105,092	630,695	-	761,532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	42,878	255,655	219,533	-	518,066
存出资本保证金	-	2,062	6,087	-	-	8,149
其他	3,885	7,151	1,785	-	-	12,821
小计	41,374	259,402	714,729	1,135,096	330,604	2,481,205

	2021年12月31日					合计
	即期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1	-	-	-	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73,546	-	-	-	73,546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733	1,665	1,213	84	-	3,695
应付分保账款	-	7,213	425	-	-	7,638
应付赔付款	21,526	-	-	-	-	21,526
应付保单红利	24,176	-	-	-	-	24,176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	11,739	35,945	122,785	-	170,469
应付债券	-	505	2,376	10,855	-	13,736
租赁负债	-	1,244	1,964	187	-	3,395
其他	1,472	34,792	-	-	-	36,264
小计	47,907	130,705	41,923	133,911	-	354,446
净额	(6,533)	128,697	672,806	1,001,185	330,604	2,126,759

经营业绩

公司治理

其他信息

财务报告

十三、风险管理（续）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流动性风险（续）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保险合同准备金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22年6月30日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71,900	16,751	85	88,736
未决赔款准备金	54,733	13,654	6	68,393
寿险责任准备金	24,512	43,903	1,149,026	1,217,441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317	488	142,742	143,547

	2021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56,251	15,242	-	71,493
未决赔款准备金	44,080	14,340	-	58,420
寿险责任准备金	31,555	29,048	1,069,019	1,129,622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458	453	124,887	125,798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已签订但尚未开始执行的租赁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22年6月30日				合计
	1年以内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未纳入租赁负债的未来合同现金流	45	43	107	365	560

	2021年12月31日				合计
	1年以内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未纳入租赁负债的未来合同现金流	12	113	327	690	1,142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资产和负债按预计使用和清算时间所做的流动分析：

	2022年6月30日		合计
	流动	非流动	
资产：			
货币资金	33,718	-	33,71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2,862	1,793	14,655
衍生金融资产	22	206	228
保户质押贷款	68,677	-	68,677
定期存款	85,699	132,655	218,35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02,100	262,661	664,761
持有至到期投资	14,359	474,442	488,801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27,023	371,393	398,416
其他	15,055	35	15,090
总计	659,515	1,243,185	1,902,700

十三、风险管理（续）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流动性风险（续）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资产和负债按预计使用和清算时间所做的流动分析（续）：

	2022年6月30日		合计
	流动	非流动	
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53	1	5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4,374	-	94,374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4,302	615	4,917
应付分保账款	9,509	1	9,510
应付赔付款	21,852	-	21,852
应付保单红利	22,942	-	22,942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71,900	16,836	88,736
未决赔款准备金	54,733	13,660	68,393
寿险责任准备金	24,512	1,192,929	1,217,441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317	143,230	143,547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2,357	114,988	117,345
应付债券	4,999	4,998	9,997
租赁负债	416	2,468	2,884
其他	39,625	-	39,625
总计	351,891	1,489,726	1,841,617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资产和负债按预计使用和清算时间所做的流动分析：

	2021年12月31日		合计
	流动	非流动	
资产：			
货币资金	32,545	-	32,54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206	3,147	12,353
衍生金融资产	24	235	259
保户质押贷款	66,950	-	66,950
定期存款	23,837	172,682	196,51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55,714	289,667	645,381
持有至到期投资	8,441	387,987	396,428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22,662	383,614	406,276
其他	10,811	1,785	12,596
总计	530,190	1,239,117	1,769,307

十三、风险管理（续）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流动性风险（续）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资产和负债按预计使用和清算时间所做的流动分析（续）：

	2021年12月31日		合计
	流动	非流动	
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1	-	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3,441	-	73,441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2,398	1,297	3,695
应付分保账款	7,213	425	7,638
应付赔付款	21,526	-	21,526
应付保单红利	24,176	-	24,176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56,251	15,242	71,493
未决赔款准备金	44,080	14,340	58,420
寿险责任准备金	31,555	1,098,067	1,129,622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458	125,340	125,798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2,562	100,281	102,843
应付债券	-	9,995	9,995
租赁负债	1,194	1,911	3,105
其他	36,264	-	36,264
总计	301,119	1,366,898	1,668,017

3.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操作流程不完善、人为过错和信息系统故障等原因而引起的风险。无法控制操作风险可能导致公司声誉受损，牵涉法律或监管问题或导致财务损失。

本集团在经营业务时会面临多种操作风险，这些风险是由于未取得或未充分取得适当授权或支持文件，未能保证操作与信息安程序正常执行，或由于员工的舞弊或差错而产生。

通过建立并执行内控手册、不断优化信息系统、监测并回应潜在风险等手段，本集团已构建内控长效机制，以减轻操作风险对本集团的影响。

本集团已采取下列内部控制措施减少操作风险：

- 设置有效的职责分工、权限控制、授权和对账程序、信息系统用户与权限控制；
- 运用合规检查、风险调查和内部审计等监督手段；
- 定期开展风险与内控自查，落实缺陷整改；
- 推行职工培训和考核程序。

十三、风险管理（续）

4. 资产与负债错配风险

资产负债错配风险是指因资产与负债的期限、现金流和投资收益等不匹配所引发的风险。在现行的法规与市场环境下没有期限足够长的资产可供本集团投资，以与寿险的中长期保险责任期限匹配。本集团在监管框架及市场环境允许的情况下，将加大长期固定收益证券的配置比例，适当选择并持有久期较长的资产，以使资产负债在期限和收益上达到较好的匹配。

为了进一步强化资产负债匹配管理，本集团成立了集团公司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履行在资产负债管理方面的决策职能，下设资产负债管理工作小组，负责对资产负债及匹配情况进行分析。

5. 资本管理风险

资本管理风险主要是由于公司的经营管理或外部事件等原因导致偿付能力不足的风险。中国银保监会主要通过偿付能力管理规则来监督资本管理风险，以确保保险公司保持充足的偿付能力。

本集团明确以保持强健的信用评级和充足的偿付能力为目标，借此支持其业务目标和使股东价值最大化，具体措施如下：

- 通过定期评估实际偿付能力与目标偿付能力的差额来管理资本需求；
- 通过多种手段打造资本平台，满足因未来业务活动不断扩展而带来的偿付能力需求；
- 通过持续积极调整保险业务组合，优化资产配置，提高资产质量，以提升经营效益并增加盈利对偿付能力的贡献。

本集团及主要保险子公司根据偿付能力监管规则计量的核心资本、实际资本及最低资本如下：

太保集团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核心资本	338,544	496,620
实际资本	489,690	506,620
最低资本	168,818	190,794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201%	260%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90%	266%

太保产险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核心资本	43,913	47,808
实际资本	57,115	57,808
最低资本	25,360	20,072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173%	238%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25%	288%

太保寿险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核心资本	213,146	368,570
实际资本	350,721	368,570
最低资本	141,372	168,912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151%	218%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48%	218%

十三、风险管理（续）

5. 资本管理风险（续）

太平洋健康险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核心资本	3,041	1,286
实际资本	3,170	1,286
最低资本	1,077	934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282%	138%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94%	138%

太平洋安信农险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核心资本	2,712	2,863
实际资本	2,952	2,863
最低资本	779	673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348%	425%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379%	425%

注：2021年12月30日，银保监会发布《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Ⅱ）》（“偿二代二期规则”），规定自2022年1月1日起实施。2022年6月30日的偿付能力数据为偿二代二期规则下的计量结果，2021年12月31日的偿付能力数据仍为原规则下的计量结果。

十四、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在正常商业活动中运用结构化主体实现不同目的，例如为客户进行结构化交易、为公共和私有基础设施建设提供财务支持，以及代第三方投资者管理资产而收取管理费。这些结构化主体通过与投资者签署产品合同的方式运作，本集团对合并结构化主体的考虑因素详见附注三、5。

以下表格为本集团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的规模、相应的本集团的投资额以及本集团最大风险敞口。最大风险敞口代表本集团基于与结构化主体的安排所可能面临的最大风险。最大风险敞口具有不确定性，约等于本集团投资额的账面价值之和。

于2022年6月30日，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的规模、本集团投资额以及本集团最大风险敞口如下：

	2022年6月30日				
	规模	本集团投资额	本集团最大风险敞口	本集团投资账面价值	本集团持有利益性质
关联方管理年金基金及养老保障产品	328,984	-	-	-	资产管理费
关联方管理保险资管产品	351,061	135,246	136,043	135,302	投资收益及资产管理费
关联方管理证券投资基金	33,671	11,371	11,328	11,328	投资收益及资产管理费
第三方管理保险资管产品	注1	141,328	144,420	144,044	投资收益
第三方管理信托产品	注1	123,185	123,052	122,820	投资收益
第三方管理银行理财产品及资管产品	注1	4,630	4,724	4,719	投资收益
第三方管理证券投资基金	注1	58,108	60,826	60,826	投资收益
合计		473,868	480,393	479,039	

注1：该结构化主体由第三方金融机构发起，其规模信息为非公开信息。

本集团持有的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的利益在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项下的理财产品、基金、债权投资计划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项下的理财产品、基金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项下的债权投资计划及理财产品和长期股权投资中确认。

十五、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估计是在某一具体时点根据相关市场讯息及与金融工具有关的资讯而作出的。在存在活跃市场的情况下，如经授权的证券交易所，市价乃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最佳体现。在缺乏活跃市场的情况下，公允价值乃使用估值技术估算（详见附注三、34）。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保户质押贷款、定期存款、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及存出资本保证金等。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保户储金及投资款以及应付债券等。

未按公允价值列示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下表列示了在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未按公允价值列示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和应付债券的账面价值及其公允价值估计。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488,801	528,626	396,428	433,415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398,416	402,892	406,276	406,311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9,997	10,508	9,995	11,037

由于有任意分红特征的投资合同无活跃市场，其公允价值或公允价值范围无法可靠估计，故本集团未披露相应保户储金及投资款的公允价值。

其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金额接近其公允价值。

十六、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及其层次的确定

所有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公允价值层次归类。此公允价值层次将用于计量公允价值的估值技术的参数分为三个层次。计量公允价值归属于何层次取决于计量公允价值所用重要参数的最低层次。

公允价值层次如下所述：

- (1) 根据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的报价（未经调整）确定公允价值（以下简称“第一层次”）；
- (2) 根据直接（比如取自价格）或间接（比如根据价格推算的）可观察到的、除市场报价以外的有关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确定公允价值（以下简称“第二层次”）；及
- (3) 根据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以外的变量为基础确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确定公允价值（以下简称“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中的层次取决于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影响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基于此考虑，输入值的重要程度应从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角度考虑。

十六、公允价值计量（续）

公允价值及其层次的确定（续）

对于第二层次，其估值普遍根据第三方估值服务提供商对相同或同类资产的报价，或通过估值技术利用可观察的市场参数及近期交易价格来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服务提供商通过收集、分析和解释多重来源的相关市场交易信息和其他关键估值模型的参数，并采用广泛应用的内部估值技术，提供各种证券的理论报价。银行间市场进行交易的债权型证券，若以银行间债券市场近期交易价格或估值服务商提供的价格进行估值的，属于第二层次。本集团划分为第二层次的金融工具主要为人民币债券投资，人民币债券的公允价值按照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估值结果确定，所有重大估值参数均采用可观察市场信息的估值技术。

对于第三层次，其公允价值根据如贴现现金流模型和其他类似方法等估值技术确定。判断公允价值归属第三层次主要根据计量资产公允价值所依据的某些无法直接观察的参数的重要性，以及估值方法如贴现现金流模型和其他类似估值技术。本集团估值团队可能使用内部制定的估值方法对资产或者负债进行估值，确定估值适用的主要输入值，分析估值变动并向管理层报告。内部估值并非基于可观察的市场数据，其反映了管理层根据判断和经验做出的假设。

对于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本集团在每个报告期末通过重新评估分类（基于对整体公允价值计量有重大影响的最低层次输入值），判断各层次之间是否存在转换。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相关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层次：

	2022年6月30日			公允价值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股票	8	-	-	8
- 基金	1,033	1,882	-	2,915
- 债券	2,225	400	-	2,625
- 其他	-	436	8,671	9,107
	3,266	2,718	8,671	14,65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股票	147,833	34	9,452	157,319
- 基金	58,873	18,345	-	77,218
- 债券	24,991	267,824	2,055	294,870
- 其他	-	17,308	118,046	135,354
	231,697	303,511	129,553	664,761
衍生金融资产				
	-	228	-	228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54	-	54
披露公允价值的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附注十五）	6,727	521,899	-	528,626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附注十五）	-	-	402,892	402,892
投资性房地产（附注七、14）	-	-	16,052	16,052
披露公允价值的负债（附注十五）				
应付债券	-	-	10,508	10,508

十六、公允价值计量 (续)

公允价值及其层次的确定 (续)

	2021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股票	19	-	-	19
- 基金	210	61	-	271
- 债券	1,536	429	-	1,965
- 其他	-	404	9,694	10,098
	1,765	894	9,694	12,35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股票	149,050	-	5,286	154,336
- 基金	41,739	31,162	-	72,901
- 债券	21,477	267,473	2,076	291,026
- 其他	-	16,884	110,234	127,118
	212,266	315,519	117,596	645,381
衍生金融资产				
	-	259	-	259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1	-	1
披露公允价值的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附注十五)	5,988	427,427	-	433,415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附注十五)	-	2,034	404,277	406,311
投资性房地产 (附注七、14)	-	-	11,538	11,538
披露公允价值的负债 (附注十五)				
应付债券	-	-	11,037	11,037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由于活跃市场上 (未经调整) 报价的可获取性发生变化, 本集团部分债券在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发生了转换。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账面价值约为人民币 53.29 亿元的债券从第一层次转换为第二层次; 账面价值约为人民币 77.55 亿元的债券从第二层次转换为第一层次。于 2021 年度, 账面价值约为人民币 38.71 亿元的债券从第一层次转换为第二层次; 账面价值约为人民币 108.67 亿元的债券从第二层次转换为第一层次。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第三层次金融资产的变动信息如下: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转出第三层次	计入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确认在其他综合损益中的未实现净损益	期末数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理财产品	15	-	(7)	-	-	-	8
- 债权投资计划	16	6	-	-	-	-	22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663	-	(46)	-	(976)	-	8,64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股票	5,286	5,094	(1,517)	20	28	541	9,452
- 优先股	12,519	-	-	-	-	65	12,584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5,768	10,325	(2,174)	-	(17)	(387)	103,515
- 金融债	2,076	-	-	-	-	(21)	2,055
- 理财产品	1,947	-	-	-	-	-	1,947

十六、公允价值计量（续）

公允价值及其层次的确定（续）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第三层次金融资产的变动信息如下（续）：

	2021 年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转入第三层次	计入损益的 利得或损失	确认在其他综合损益 中的未实现净收益	年末数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理财产品	18	-	(3)	-	-	-	15
- 债权投资计划	3	13	-	-	-	-	16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641	91	-	-	931	-	9,66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股票	-	3,658	-	-	-	1,628	5,286
- 优先股	13,131	13	(600)	-	-	(25)	12,519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8,307	29,147	(2,516)	-	(9)	839	95,768
- 金融债	2,038	-	-	-	9	29	2,076
- 理财产品	-	1,947	-	-	-	-	1,947

估值技术

非上市债权型投资的公允价值是通过采用当前具有类似条款、信用风险和剩余期限的债券之利率对未来现金流进行折现来估计的，并在必要时进行适当的调整。

股权型投资的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如现金流量折现法、上市公司比较法、类似或相同金融工具的最新交易价格等，并进行适当的调整，如使用期权定价模型对缺乏流动性进行调整。估值需要管理层使用参数作为模型中不可观察的输入值，主要参数包括采用区间为 2.20% 到 5.36% 的折现率等。

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通过现金流折现的方法确定，其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估计的每平方米月租金以及折现率等。在此方法下，公允价值的估计需要对该物业由评估基准日至其经济使用年限到期所产生的一系列现金流进行预测。并采用基于市场利率推导出的贴现率对预测现金流进行折现，以计算与资产相关的收益之现值。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集团无重大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八、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决议批准。

附录：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22年6月30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一、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基本	稀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	1.38	1.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	1.38	1.38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公司并无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基本	稀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	1.80	1.8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	1.79	1.7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如下：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301	17,304
加/(减)：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贴	(78)	(128)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处置收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1)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15)	(2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的净额	34	(14)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7	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259	17,183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	1	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260	17,184



您还可以通过以下方式获取本报告及公司已披露业绩信息



公司官网



手机 APP



本报告电子版

